

中喜生态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喜生态**  
CHINA HAPPY ECOLOGY

# 公开转让说明书

推荐主办券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EVERBRIGHT SECURITIES CO., LTD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

##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 一、自然灾害风险

自然灾害风险是农业生产的主要风险之一。干旱、洪涝、病虫害、火灾等自然灾害对公司苗木生产影响较大。与行业内部分以大棚、温室种植为主的苗木企业相比，公司主要采用露天种植方式，因此，未来若发生严重的自然灾害，将会对公司苗木生产产生较大影响。

### 二、流转租赁土地因土地政策变化导致流转合同无法续签的风险

公司苗木种植基地主要来源于流转的农村租赁用地，上述租赁流转土地均已取得滨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林权证》。公司并已与相关的村委会、滨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及下属街道办签订了长期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共计租赁土地 28,985.41 亩。租赁期限为 2011 年 1 月 10 日至 2041 年 1 月 9 日止。

此外，上述土地流转租赁合同签订各方约定，合同期满后，在国家农村土地承包政策不发生重大变化的前提下，滨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应协同相关街道办、相关村委会与公司续签土地流转合同，最长续签期限为 20 年。如在未来期间，国家对农村土地政策作出重大调整，将会导致公司租赁土地存在无法按时续期的风险。

### 三、中喜生态在流转租赁的部分基本农田上种植苗木的行为存在着一定的法律风险并有可能受到处罚

中喜生态流转租赁的集体土地涉及部分基本农田。尽管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取得了流转租赁土地所在地的土地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公司流转租赁土地的行为未受到过行政处罚。而且，上述流转租赁的土地均已取得滨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林权证》。同时，滨州高新技

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中喜生态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流转土地情况的有关说明》：“中喜生态流转承包和租赁的上述土地，大多属于盐碱程度较高或涝洼土地，其中的基本农田也是低产土地，将基本农田流转给中喜生态用于种植苗木，系为了改善土壤质量，改善生态环境，促进土地优化利用，同时，该公司因地制宜、对低效闲置土地充分整理，促进了土地节约集约利用，符合国家土地使用政策并鼓励和支持。我委将尽快调整本区域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在不减少基本农田保护的的数量指标和质量要求的基础上，重新确定基本农田保护区，妥善解决中喜生态使用部分基本农田种植苗木的问题。”

但主办券商仍须向投资者慎重提示：中喜生态在流转租赁的部分基本农田上种植苗木，已通过取得相关的林权证获得了地方政府的确认，其在部分基本农田上种植苗木的行为不会对本次挂牌构成实质的重大法律障碍。但仍存在着违反现有基本农田保护相关规定的风险。并有可能存在被处罚的风险。

#### **四、报告期内存在因开具无真实商业贸易背景的票据用于贴现而违反相关票据法规规定的风险**

2014年初，公司为满足资金需求采用了开具无真实贸易背景的票据用于融资的方式进行融资。上述票据涉及金额7,000.00万元。至2014年8月末，上述票据事项已清算完毕，未对公司、股东造成不利影响，也未对贴现银行等其他利益相关者造成损失，也未受到任何形式的处罚，或与任何第三方产生任何纠纷。

2014年8月6日，中国人民银行滨州市中心支行出具了《关于中喜生态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票据融资问题的函》。该函就中喜生态票据事项认为：“中喜生态在办理票据业务过程中对于已到期票据及时履行了票据付款责任，对于未到期票据均已按照银行贴现合同的要求提供了交易合同、保证金或其他担保，所有贴现协议及订立的票据融资安排符合银行要求，未发现中喜生态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在征信上存在不诚实或欺诈行为，未发现票据逾期或欠息情况，未发生违约或纠纷、争议情况，未发生给银行造成损失的不良情形。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等相关票据管理规定，我行不会因此对中喜生态及相关人员此前的票据行为做出行政处罚。”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洪欣、董事长张洪勋作出承诺：“保证中喜生态今后不再发生上述不规范票据贴现融资行为；如中喜生态因曾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承兑汇票的行为而被有关部门处罚，或因该等行为而被任何第三方追究任何形式的法律责任，由其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自愿承担中喜生态因该等行为而导致、遭受、承担的任何损失、损害、索赔、成本和费用，以使中喜生态免受任何损失。”

为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性，针对上述事项主办券商在此作出重大事项提示。

**五、2014年8月25日，公司为关联方山东神力短期借款1000万元提供抵押担保。担保物为公司林权（林权证号为滨高新林证字（2012）第0056号）。**

根据滨州宏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滨宏会审字（2014）第156号《审计报告》，截至2013年12月31日，山东神力资产为39,138.75万元，净资产为22,469.43万元，资产负债率为42.59%。未分配利润为15,820.91万元，2013年度净利润为3,947.03万元。山东神力持续经营，具备借款的偿还能力。

除上述披露的尚未解除担保义务的对外担保外，公司其他担保义务均因被担保人履行还款义务而解除。上述担保事项已经过董事会、股东大会适当审批。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洪欣承诺，如上述借款出现还贷风险，其本人将直接履行偿还义务，保证不让中喜生态承担任何担保风险。”因此，上述担保事项不会对中喜生态持续经营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在此，主办券商作出重大事项提示。

## 六、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目前，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张洪欣先生。张洪欣通过控制中喜控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谷农业投资有限公司对中喜生态实施控制。虽然公司已经建立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内部审计制度》等各项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及内控制度，以防范实际控制人操控公司的情况发生。但未来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亲属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利益或做出不利于公司利益决策的可能。

## 七、人才流失风险

绿化苗木的培育、生产、销售是公司的主营业务。本公司培育的苗木产品，特别是在盐碱地培育的具有耐盐碱特性的苗木具有一定的技术含量，除要求技术人员

具备土壤分析、驯化技术、组培技术、肥水管理、嫁接、扦插等相关专业知识外，还必须具备多年的苗木培育管理经验。因此，一旦出现关键技术人员大量流失，将会对公司造成一定的损失。

## 八、偿债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苗木培育、种植业务。与传统工业制造类行业相比，苗木属林业生产行业，从幼苗种植到成苗出售这一生产周期较长，一般均为3年以上，因此在苗木生产过程中占用资金较多。另外，公司采用租赁方式取得种植用地，每年需支付大额租赁费用，导致公司资产流动性不足；因公司种植规模扩大，树木存量较多，造成银行借款增加，负债率较高。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和2014年5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分别为65.16%、66.75%和67.60%，速动比率分别为0.07、0.36和0.42。如未来苗木市场需求出现大幅下滑，则公司存在着一定的偿债风险。

## 九、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规定农业生产者销售的自产农产品免征进销环节增值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实施条例》规定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可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若未来国家改变上述税收政策，这将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一定影响。

## 十、管理风险

目前，公司管理人员具有多年的苗木生产管理经验，管理架构合理，日常管理及运作效率能适应当前业务的发展。尽管公司已积累了较为丰富的苗木企业管理经验，但与制造业等大规模生产企业相比，苗木种植企业在组织管理、生产经营、人才激励等机制方面仍有较大的提升空间。

## 十一、公司股票采取协议转让的提示

公司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要求, 股东大会已同意公司股票采取协议转让方式进行公开转让。

## 释 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股份公司、中喜生态	指	中喜生态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喜园林	指	中喜园林产业有限公司
亿佳来福	指	山东滨州亿佳来福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滨州光大	指	滨州光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喜小贷	指	滨州高新区中喜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山东神力	指	山东神力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黄河文化	指	黄河文化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山东海滨	指	山东省滨州港海滨水产开发有限公司
浦发东营	指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营分行
天行济南	指	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民生济南	指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滨州高新管委会	指	滨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滨州力天	指	滨州市力天园林科技有限公司
无棣力天	指	无棣力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无棣金圣地	指	无棣金圣地贸易有限公司
美世联合	指	美世联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	指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股东会	指	中喜园林产业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中喜生态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中喜生态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中喜生态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推荐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指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管理层	指	对公司决策、经营、管理负有领导职责的人

		员，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
公司章程	指	最近一次由股东大会会议通过的《中喜生态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山东德衡律师事务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最近两年及一期、报告期	指	2012年、2013年、2014年1-5月
审计报告	指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公司委托出具的大信审字（2014）第3-00490号审计报告
资产评估报告	指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公司委托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14）第0574号评估报告
法律意见书	指	山东德衡律师事务所接受公司委托出具的德衡（青）律意见（2014）第086号法律意见书
小额贷款公司	指	小额贷款公司是由自然人、企业法人与其他社会组织投资设立，不吸收公众存款，经营小额贷款业务的有限责任公司或股份有限公司。
抗逆性能	指	植物的抗逆性能是指植物对各种胁迫（或称逆境）因子的抗御能力，如抗寒，抗旱，抗盐碱，抗病虫害等。
组培技术	指	又叫离体培养技术，指从植物体分离出符合需要的组织、器官或细胞、原生质体等，通过无菌操作，在人工控制条件下进行连续培养以获得再生的完整植株或生产具有经济价

		值的其他产品的技术。
外植体	指	植物组织培养中作为离体培养材料的器官或组织的片段。
初代培养	指	在获得无菌材料和无性繁殖系后对接种的外植体最初几代的培养。
继代培养	指	对来自于外植体所增殖的初代培养物通过更换新鲜培养基及不断切割或分离，进行连续多代的培养，就称为继代培养。
生根培养	指	是指组培过程中，当继代培养物增殖培养到一定数量后，采用适当的培养基配合一定浓度和比例的激素诱导植物生根的培养过程。
嫁接	指	植物的人工无性繁殖方法之一。即把一种植物的枝或芽，接种到另一种植物的茎或根上，使接在一起的两个部分长成一个完整的植株。
渐进式驯化技术	指	将野生的动物、植物的自然繁殖过程变为人工控制下逐渐选优，以取得优系母体的技术。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合计数与各单项加总不符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 目 录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2
一、公司概况.....	12
二、本次挂牌的情况.....	13
三、公司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	15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6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情况.....	30
六、本次挂牌有关当事人.....	30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4
一、产品情况.....	34
二、主要产品的生产流程.....	39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43
四、业务情况.....	58
五、商业模式.....	72
六、行业基本情况及竞争地位.....	74
第三节 公司治理.....	89
一、公司治理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89
二、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90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违法违规情况.....	91
四、公司的独立运营情况.....	91
五、同业竞争情况.....	93
六、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95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事项.....	98
八、近两年及一期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98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00
一、审计意见及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100
二、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08
三、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125
四、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59
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和其他重要事项.....	172
六、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资产评估情况.....	172
七、股利分配政策和近二年及一期分配情况.....	172
八、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173
九、管理层对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的分析.....	173
十、风险及重大事项提示.....	178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83
一、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83

---

二、主办券商声明.....	184
三、律师声明.....	185
四、审计机构声明.....	186
五、评估机构声明.....	187
第六节 附件.....	188

##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一、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中喜生态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洪勋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03年2月12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4年6月27日

注册资本：5000万元

住所：滨州市滨城区小营办事处广青路南侧

邮编：256600

公司网址：[www.zhongxishengtai.com](http://www.zhongxishengtai.com)

信息披露负责人：李康

联系电话：0543-3082101

传真：0543-3185686

E-mail: chushan@126.com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规定，公司所属行业为：A02 林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A0212 林木育苗，指通过人为活动将种子、穗条或植物其他组织培育成苗木的活动。

经营范围：园林工程及园林维护；苗木、花卉的研发、培育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的主营业务：苗木研发、培育及销售。

组织机构代码：74657900-4

## 二、本次挂牌的情况

(一) 股票代码：831439

(二) 股票简称：中喜生态

(三)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四) 股票总量：5000 万股

(五) 挂牌日期：【】

(六) 本次挂牌公开转让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1、公司控股股东中谷农业投资有限公司承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进行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

系统后，将分三次进入转让系统，每批进入的股份数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的三分之一；

2、股东滨州光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承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进行转让；

3、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洪欣承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进行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后，将分三次进入转让系统，每批进入的股份数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的三分之一；

4、董事长、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张洪勋、张洪欣、李康、赵亦军、徐建强、孙成义承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公司根据《公司法》相关规定及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公司改制后至2015年6月27日期间，解除转让限制的股份数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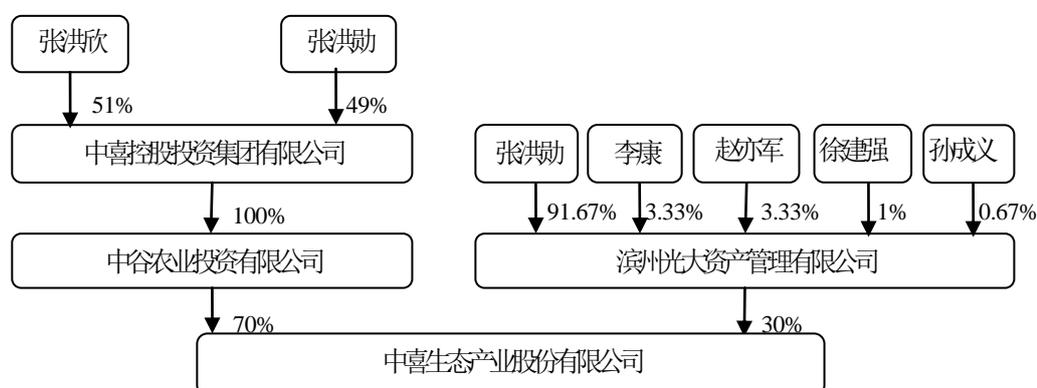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	可转让股份数量 (万股)
		(万股)		
1	中谷农业投资有限公司	直接持股 3500.00	直接持股比例 70.00%	0
2	滨州光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直接持股 1500.00	直接持股比例 30.00%	0
小计		<b>直接持股 5000.00</b>	<b>直接持股比例 100.00%</b>	<b>0</b>
3	张洪欣	间接持股 1785.00	间接持股比例 35.70%	0
4	张洪勋	间接持股 3090.05	间接持股比例 61.80%	0
5	李康	间接持股 49.95	间接持股比例 0.999%	0
6	赵亦军	间接持股 49.95	间接持股比例 0.999%	0
7	徐建强	间接持股 15.00	间接持股比例 0.30%	0
8	孙成义	间接持股 10.05	间接持股比例 0.201%	0
小计		<b>间接持股 5000.00</b>	<b>间接持股比例 100.00%</b>	<b>0</b>

2015年6月27日至挂牌期满一年期限之间，解除转让限制的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	可转让股份数量 (万股)
		(万股)		
1	中谷农业投资有限公司	直接持股 3500.00	直接持股比例 70.00%	875.00
2	滨州光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直接持股 1500.00	直接持股比例 30.00%	375.00
小计		直接持股 5000.00	直接持股比例 100.00%	1,250.00
3	张洪欣	间接持股 1785.00	间接持股比例 35.70%	446.25
4	张洪勋	间接持股 3090.05	间接持股比例 61.80%	772.5125
5	李康	间接持股 49.95	间接持股比例 0.999%	12.4875
6	赵亦军	间接持股 49.95	间接持股比例 0.999%	12.4875
7	徐建强	间接持股 15.00	间接持股比例 0.30%	3.75
8	孙成义	间接持股 10.05	间接持股比例 0.201%	2.5125
小计		间接持股 5000.00	间接持股比例 100.00%	1,250.00

### 三、公司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

#### (一) 公司股权结构



公司股权未在区域股权交易市场托管或交易。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特别转让安排等转让限制情形，不存在股权纠纷或潜在纠纷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中谷农业投资有限公司。该公司系 2011 年 11 月 11 日在无棣县工商局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现持有注册号为 37162320000975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张辉，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住所为无棣县棣新四路东侧（职业中专沿街楼），经营范围为以自有资金对实体投资及咨询服务。

## （二）公司实际控制人

### 1、公司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3年修订）》第二百一十六条的规定，实际控制人，是指虽不是公司的股东，但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

公司董事张洪欣在中喜控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出资额为 2,55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51%，中喜控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中谷农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中谷农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中喜生态 70% 的股份，张洪欣通过中喜控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控制中喜生态 70% 的股份。张洪欣通过投资关系能够实际支配公司的行为，为中喜生态的实际控制人。

张洪欣先生简历参见本节“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

因张洪勋持有中喜控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资比例 49%，低于张洪欣持有的 51% 比例，无法控制中喜控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进而无法控制中谷农业投资有限公司对中喜生态的表决权，因此，张洪勋未被认定为实际控制人。

中谷农业投资有限公司因持有中喜生态 70% 股权而成为公司控股股东。

### 2、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变化情况

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 （三）公司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持股 方式	是否存 在争议
1	中谷农业投资有限公司	3500.00	70.00	境内法人持股	直接 持有	否

2	滨州光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500.00	30.00	境内法人持股	直接持有	否
合计		<b>5000.00</b>	<b>100.00</b>	-		否

#### （四）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中谷农业投资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张洪欣与滨州光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张洪勋是兄弟关系。

#### （五）公司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 1、2003年2月，公司前身山东滨州亿佳来福服饰有限公司

公司前身山东滨州亿佳来福服饰有限公司是由刘石钊、吴晓磊等2名自然人出资设立。设立时的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人民币200万元，其中刘石钊以货币出资120万元，吴晓磊以货币出资80万元。

2003年2月，滨州东慧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滨东会师验字（2003）第020号验资报告对公司设立时股东出资情况给予验证。2003年2月12日，滨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设立时公司股权结构为：

序号	姓名/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刘石钊	货币	120	60
2	吴晓磊	货币	80	40
合计			<b>200</b>	<b>100</b>

山东滨州亿佳来福服饰有限公司设立时公司经营范围为加工销售针织品、内衣、服装。

2004年4月30日，将经营范围变更为“农副产品种植、水产品养殖及销售”；同日，更名为“山东滨州亿佳来福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 2、2004年5月，亿佳来福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4年5月8日，亿佳来福股东会决议，同意刘石钊将所持股份120万元，

分别转让给王志军 80 万元，吴晓磊 40 万元。2004 年 5 月 8 日，刘石钊分别与王志军、吴晓磊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变更后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吴晓磊	120	60	货币出资
2	王志军	80	40	货币出资
合 计		<b>200</b>	<b>100</b>	

### 3、2006 年 9 月，亿佳来福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6 年 9 月 10 日，亿佳来福股东会决议，同意王志军将所持股份 80 万元转让给李洪丽。2006 年 9 月 10 日，王志军与李洪丽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变更后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吴晓磊	120	60	货币出资
2	李洪丽	80	40	货币出资
合 计		<b>200</b>	<b>100</b>	

### 4、2009 年 5 月，亿佳来福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9 年 5 月 28 日，亿佳来福股东会决议，同意李洪丽将所持股份 80 万元转让给王志军；吴晓磊将所持股份 120 万元转让给张令浩。2009 年 5 月 28 日，李洪丽与王志军、吴晓磊与张令浩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变更后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张令浩	120	60	货币出资
2	王志军	80	40	货币出资
合 计		<b>200</b>	<b>100</b>	

### 5、2010 年 4 月，亿佳来福增加实收资本至 1800 万元

2010 年 4 月 8 日，亿佳来福股东会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 1600 万元（货币资金）。其中张令浩增资 960 万元，王志军增资 640 万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

民币 1800 万元。其中张令浩出资 1080 万元、王志军出资 720 万元。滨州正兴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滨正兴验字（2010）032 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事项给予验证。本次增资后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张令浩	1,080	60	货币出资
2	王志军	720	40	货币出资
合 计		<b>1,800</b>	<b>100</b>	-

#### 6、2010 年 5 月，亿佳来福增加注册资本至 3000 万元

2010 年 5 月 3 日，亿佳来福股东会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 1200 万元（货币资金）。其中张令浩增资 720 万元，王志军增资 480 万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 万元。其中张令浩出资 1800 万元，王志军出资 1200 万元。滨州正兴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滨正兴验字（2010）046 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事项给予验证。本次增资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张令浩	1,800	60	货币出资
2	王志军	1,200	40	货币出资
合 计		<b>3,000</b>	<b>100</b>	

#### 7、2011 年 11 月，亿佳来福增加实收资本至 5000 万元

2011 年 11 月 14 日，亿佳来福股东会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 2000 万元（货币资金）。由中谷农业投资有限公司新增出资 2000 万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其中中谷农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2000 万元，张令浩出资 1800 万元，王志军出资 1200 万元。滨州心田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了滨心会验字（2011）2-675 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事项给予验证。本次增资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张令浩	1,800	36	货币出资
2	王志军	1,200	24	货币出资
3	中谷农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0	40	货币出资
合 计		<b>5,000</b>	<b>100</b>	

## 8、2011年12月，亿佳来福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1年12月27日，亿佳来福股东会决议同意：张令浩将其出资1800万元转让给张洪勋；王志军将其出资1200万元转让给中谷农业投资有限公司。2011年12月27日，王志军与中谷农业投资有限公司、张令浩与张洪勋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本次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张洪勋	1,800	36	货币出资
2	中谷农业投资有限公司	3,200	64	货币出资
合计		5,000	100	

## 9、2012年7月，更名为“中喜园林产业有限公司”

2012年7月9日，亿佳来福更名为“中喜园林产业有限公司”。同日，经营范围变更为“农副产品种植、水产品养殖及销售；园林工程及园林维护；苗木、花卉的研发、培育及销售；园林绿化综合性养护管工程和园林设施及设备安装项目。（须经审批的，未获批准前不得经营）”。

## 10、2014年5月22日，中喜园林第一次股份转让

2014年5月22日，中喜园林股东会决议同意：张洪勋将其持有的300万元股权转让给股东中谷农业投资有限公司；张洪勋将其持有的1500万元股权转让给滨州光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双方签订了股转转让协议。本次变更后的权结构如下：

序号	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谷农业投资有限公司	3,500	70	货币出资
2	滨州光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500	30	货币出资
合计		5,000	100	

## 11、2014年6月，中喜园林整体改制为股份公司，变更经营范围，更名为“中喜生态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喜园林于2014年6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股东会议，决议同意：

中喜园林以整体变更的方式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即以确定的审计基准日 2014 年 5 月 31 日的公司净资产 133,475,962.82 元，按 1: 0.3746 的比例折合为股份公司的股份，公司股本为 5,000 万元，每股面值 1 元，股份共计 5,000 万股，剩余净资产 83,475,962.82 元计入资本公积。全体股东以其在中喜园林产业有限公司拥有的净资产份额认购公司股份，各股东按其中喜园林产业有限公司的出资比例持有股份公司的全部股份，其中，中谷农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 3,500 万股，占股份公司总股本的 70%，滨州光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1,500 万股，占股份公司总股本的 30%。变更后的名称为“中喜生态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6 月 13 日，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天兴评报字(2014)第 0574 号》评估报告。经评估确认，截止 2014 年 5 月 31 日，中喜园林总资产评估值为 64,387.07 万元，总负债评估值为 27,843.80 万元，净资产的评估值为 36,543.27 万元。

2014 年 6 月 15 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大信验字[2014]第 3-00022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止 2014 年 5 月 31 日，中喜园林净资产 133,475,962.82 元。全体股东以其拥有的净资产份额折合为发起人股本已足额到位。

2014 年 6 月 26 日，中喜生态召开创立大会暨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变更经营范围为：“园林工程及园林维护；苗木、花卉的研发、培育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4 年 6 月 27 日，滨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注册号 371600228007586 的营业执照。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发起人	持股数量（万股）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中谷农业投资有限公司	3,500	净资产折股	70
2	滨州光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500	净资产折股	30
	合计	5,000	-	100

## （六）子公司历史沿革

## 1、滨州高新区中喜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设立

2010年9月30日，山东省金融工作办公室《鲁金办字（2010）128号》文批准设立滨州高新区中喜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喜小贷”)，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10,000.00万元。住所地为滨州市滨城区小营办事处广青路南侧，法定代表人为张令浩。股东为山东滨州亿佳来福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滨州市中喜城市建设有限公司、滨州黄河三角洲有机蔬菜有限公司、王培军、刘志海、吴晓磊、吴红双、张玉霞。

2010年9月25日，山东黄河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鲁黄会验字（2010）第53号》验资报告确认实收资本已足额缴纳到位。2010年10月8日，中喜小贷取得了注册号为371604200000103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经营范围为：前置许可经营项目：办理滨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辖区内的各项小额贷款业务，开展小企业发展、管理、财务等咨询业务。成立时股东构成如下：

序号	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山东滨州亿佳来福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3,000	30%	货币出资
2	滨州市中喜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1,000	10%	货币出资
3	滨州黄河三角洲有机蔬菜有限公司	1,000	10%	货币出资
4	王培军	1,000	10%	货币出资
5	刘志海	1,000	10%	货币出资
6	吴晓磊	1,000	10%	货币出资
7	吴红双	1,000	10%	货币出资
8	张玉霞	1,000	10%	货币出资
合计		10,000	100%	

公司前身亿佳来福投资中喜小贷已经亿佳来福于2010年9月23日召开的股东会决议批准。

中喜园林在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之前，没有建立重大投资内部决策程序规定，在变更为股份公司之后，开始逐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通过制定《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对公司重大投资的决策程序作了明确规定。具体如下：

(1) 《公司章程》规定：

第一百零五条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包括风险投资、股权投资和项目投资等）、资产处置（包括收购出售资产、资产租赁、资产核销等）、委托理财、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关联交易、签署其他合同（包括借款合同、生产经营合同等）等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董事会对于对外投资、资产处置、委托理财、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关联交易、签署其他合同的审批权限如下：

（一）董事会有权决定金额低于 2000 万元的对外投资、资产处置、委托理财及签署标的金额低于 2000 万元的其他合同。超过该金额的，董事会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2）《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于“投资决策权限和程序”的规定：

第六条 公司对外投资实行专业管理和逐级审批制度。

第七条 公司对外投资的审批应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规定的权限履行审批程序。

第九条 公司投资项目小组应对拟投资的项目进行市场前景、所在行业的成长性、投资风险及投资后对公司的影响等因素进行综合分析，对拟投资项目所涉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审查，并出具审核意见，认为可行的上报总经理。

第十条 总经理组织对项目建议书进行审查，认为可行的，由投资项目小组组织编写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第十一条 董事会认为必要时，应聘请外部机构和专家对投资项目进行咨询和论证。

第十二条 需要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投资项目，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为响应国家金融创新、开展小额贷款公司业务的号召，山东省政府出台了一系

列发展小额贷款公司的政策。公司信誉良好，具有一定的产业规模，鉴于小额贷款行业良好的发展前景，公司决定投资中喜小贷，以获取投资收益的方式来分享我国金融创新活动给实业带来的红利。

## 2、中喜小贷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3年4月10日，中喜小贷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滨州黄河三角洲有机蔬菜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1,000万元股权转让给中喜园林，同意王培军将其持有的500万元股权转让给滨州市中喜城市建设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500万元股权转让给刘志海。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同日，上述股东之间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3年12月19日，山东省金融工作办公室签发《鲁金办字（2013）293号》予以确认。以上股权转让后，中喜小贷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喜园林产业有限公司	4,000	40%	货币出资
2	滨州市中喜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1,500	15%	货币出资
3	刘志海	1,500	15%	货币出资
4	吴晓磊	1,000	10%	货币出资
5	吴红双	1,000	10%	货币出资
6	张玉霞	1,000	10%	货币出资
合计		10,000	100%	

## 3、中喜小贷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4年4月6日，中喜小贷股东会决议，同意中喜园林将其持有的1,000万元股权转让给滨州海泰顺物流服务有限公司；同意滨州市中喜城市建设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1,500万元股权转让给滨州中瑞牧业有限公司；同意吴晓磊将其持有的1,000万元股权转让给张立炳。上述股权转让双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4年6月2日，因滨州海泰顺物流服务有限公司不符合小额贷款公司股东条件，中喜小贷股东会决议，同意中喜园林将其持有的1,000万元股权转让给滨州日日顺电器有限公司。

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事项已经获得山东省金融工作办公室批准。

上述股权转让后，中喜小贷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喜园林产业有限公司	3,000	30%	货币出资
2	滨州中瑞牧业有限公司	1,500	15%	货币出资
3	刘志海	1,500	15%	货币出资
4	滨州日日顺电器有限公司	1,000	10%	货币出资
5	张立炳	1,000	10%	货币出资
6	吴红双	1,000	10%	货币出资
7	张玉霞	1,000	10%	货币出资
合计		10,000	100%	

#### 4、股东中喜园林更名

2014年6月27日，滨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注册号371600228007586的营业执照。中喜园林更名为“中喜生态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更名后的中喜小贷公司股东构成如下：

序号	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喜生态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3,000	30%	货币出资
2	滨州中瑞牧业有限公司	1,500	15%	货币出资
3	刘志海	1,500	15%	货币出资
4	滨州日日顺电器有限公司	1,000	10%	货币出资
5	张立炳	1,000	10%	货币出资
6	吴红双	1,000	10%	货币出资
7	张玉霞	1,000	10%	货币出资
合计		10,000	10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持有中喜小贷3000万元的出资（占注册资本的30%）；张洪勋持有美商信联投资担保有限公司5,050万元的出资（占注册资本的50%），张洪欣通过山东神力间接持有美商信联投资担保有限公司3030万元的出资（注册资本的30%）。

经查阅《关于小额贷款公司试点的指导意见》（银监发[2008]23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开展小额贷款公司试点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发[2008]46号）、

《山东省小额贷款公司监督管理暂行办法》（鲁政办发[2009]82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推进小额贷款公司试点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鲁政办发[2010]18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金融办等部门关于促进小额贷款公司规范健康发展的意见的通知》（鲁政办发[2012]21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鼓励和支持小额贷款公司发展有关事宜的通知》（鲁政办发[2013]34号）等相关小额贷款公司监管规定，公司投资中喜小贷的投资行为不违反上述监管规定。

经查阅《融资性担保公司管理暂行办法》（中国银监会等七部委2010年第3号令）、《山东省融资性担保公司管理暂行办法》（鲁金办发[2010]9号）等相关融资性担保公司监管规定，张洪勋及张洪欣投资美商信联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不违反上述监管规定。

根据滨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滨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融证券管理办公室、滨州市金融工作办公室、滨州市公安局高新区分局出具的证明，中喜小贷自设立以来的经营活动遵守相关监督管理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不存在因违反相关监督管理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未发现有违法犯罪行为。

根据滨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滨州市滨城区金融证券管理办公室、滨州市金融工作办公室出具的证明，美商信联投资担保有限公司自设立以来的经营活动遵守相关监督管理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不存在因违反相关监督管理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

综上，公司投资中喜小贷、张洪勋和张洪欣投资美商信联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不存在违反小额贷款及担保监管规定的情形。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董事

公司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国籍	是否拥有境外永久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	任期
1	张洪欣	中国	否	37232419691217XXXX	2014.6.26 - 2017.6.25

2	张洪勋	中国	否	37232419740107XXXX	2014.6.26-2017.6.25
3	李康	中国	否	61240119840207XXXX	2014.6.26-2017.6.25
4	孙成义	中国	否	37232419730405XXXX	2014.6.26-2017.6.25
5	王宪美	中国	否	37050319811213XXXX	2014.6.26-2017.6.25

(1) 张洪勋，男，汉族，1974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EMBA。高级工程师。山东省绿化奖章获得者；滨州市第四届青年企业家。1996年9月至2011年12月，任职于山东神力企业发展有限公司，其中1996年9月至2002年1月，任该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1年12月至2012年6月，任山东滨州亿佳来福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2年6月至2014年6月，任中喜园林产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4年6月至今，任中喜生态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兼任中喜控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中喜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美商信联投资担保有限公司监事。

(2) 张洪欣，男，汉族，1969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EMBA。2002年1月至今，任山东神力企业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中喜生态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喜控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中喜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滨州市中喜城市建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黄蓝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中喜瑞富（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美商信联投资担保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出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3) 李康，男，汉族，1984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3年6月至2004年5月在中共青岛市委办公厅工作；2004年6月至2008年6月就职于全球通（青岛）商务有限公司，任市场总监，副总经理；2008年7月至2013年12月就职于北京出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首席执行官；2014年1月至2014年6月就职于中喜园林产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4年6月至今，任中喜生态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兼任北京出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4) 孙成义，男，汉族，1973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4年7月至1998年6月就职于山东省无棣县教育局职员；1999年1月至2002年12月就职于山东省无棣县职业中专科技示范基地，任技术员；2003年1月至2005年12月就职于滨州市通联农场，任场长；2006年1月至2008年8月由滨州市林业局技术外派至湖北省；2008年9月至2010年9月就职于无棣县鑫山生态园，任技术部经理；2010年10月至2013年12月就职于山东神力企业发展有限公司；2014年1月至6月，任中喜园林产业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14年6月至今，任中喜生态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技术总监。

(5) 王宪美，女，汉族，1981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4年7月至2005年7月中国移动公司河口分公司职员；2005年8月至2010年12月山东省东营市中医院工作。2014年6月至今，任中喜生态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二) 监事

公司监事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国籍	是否拥有境外永久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	任期
1	吴洪军	中国	否	37232119720501XXXX	2014.6.26-2017.6.25
2	王新	中国	否	37230119830120XXXX	2014.6.26-2017.6.25
3	苏建青	中国	否	37232119911102XXXX	2014.6.26-2017.6.25

1、吴洪军，男，汉族，1972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91年9月至1995年7月中国人民解放军某部队服役；1995年8月至2003年7月就职于山东滨州农业开发有限公司；2003年8月至2014年2月就职于山东裕华集团，任办公室主任及工程部副经理；2014年3月至6月就职于中喜园林产业有限公司；2014年6月至今，任中喜生态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2、王新，女，汉族，1983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

学历。2003年11月至2005年12月在山东省滨州太和旅游公司任导游，2006年3月至2010年1月在滨州华泰置业有限公司任置业经理；2010年2月至2014年6月，先后就职于亿佳来福、中喜园林产业有限公司；2014年6月至今，任中喜生态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现兼任美世联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监事、滨州龙江湿地生态产业开发有限公司监事。

3、苏建青，男，汉族，1991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2年7月至2013年6月，任滨州现代物流中心物流经理；2013年7月至2014年1月，任中国工商银行滨城支行理财经理；2014年2月至6月，就职于中喜园林产业有限公司；2014年6月至今，任中喜生态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兼任滨州光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 （三）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国籍	是否拥有境外永久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	任期
1	张洪勋	中国	否	37232419740107XXXX	2014.6.26-2017.6.25
5	徐建强	中国	否	37232419640707XXXX	2014.6.26-2017.6.25
3	李康	中国	否	61240119840207XXXX	2014.6.26-2017.6.25
4	赵亦军	中国	否	37232819760129XXXX	2014.6.26-2017.6.25

1、张洪勋，总经理，简历参见本节“（一）董事”。

2、李康，董事会秘书，简历参见本节“（一）董事”。

3、徐建强，男，汉族，1964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3年11月至1993年12月，先后在山东省无棣县、信阳县供销社任会计、生资部经理；1994年1月至2003年1月任信阳塑料厂厂长；2003年1月至2011年2月任德宝皮革厂办公室主任；2012年3月至2014年6月先后就职于山东滨州亿佳来福农业开发有限公司、中喜园林产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6月至今，任中喜生态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4、赵亦军，女，汉族，1976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8年6月至2001年6月，任山东博兴外贸局会计；2001年7月至2006年6月，任山东东营东盛化工公司会计主管；2006年7月至2010年1月，任山东滨州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主任；2010年2月至2014年6月，先后任山东滨州亿佳来福农业开发有限公司、中喜园林产业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4年6月至今，任中喜生态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情况

公司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4/5/31	2013/12/31	2012/12/31
营业收入	66,192,559.15	79,154,447.13	55,901,812.14
净利润	39,721,407.30	29,366,937.11	10,247,950.3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721,407.30	29,366,937.11	10,247,950.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8,591,180.80	29,367,637.11	10,183,748.7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8,591,180.80	29,367,637.11	10,183,748.71
毛利率	76.95%	65.72%	71.08%
净资产收益率	34.96%	37.14%	17.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33.97%	37.14%	17.18%
存货周转率	0.10	0.25	0.1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9	0.59	0.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7	0.59	0.2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9	0.59	0.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273,837.91	25,888,154.32	46,010,940.8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	0.52	0.92
总资产	411,913,975.01	282,001,729.49	184,832,588.89
股东权益合计	133,475,962.82	93,754,555.52	64,387,618.4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33,475,962.82	93,754,555.52	64,387,618.41
每股净资产（元/股）	2.67	1.88	1.2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67	1.88	1.29
资产负债率	67.60%	66.75%	65.16%
流动比率	1.13	1.01	0.85
速动比率	0.42	0.36	0.07

## 六、本次挂牌有关当事人

### **（一）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薛峰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1508号

联系电话：021-22167172

传真：021-62151789

项目小组负责人：徐济东

项目小组成员：于春起、卞鸣飞、陈守潮、吕宏杰、杨森、周晓胜、杜市伟

### **（二）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山东德衡律师事务所

机构负责人：胡明

联系地址：青岛市香港中路2号海航万邦中心1号楼34层

联系电话：0532-83885959

传真：0532-83895959

经办律师：曹钧、龚新超

### **（三）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吴卫星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15楼

联系电话：010-82330558

传真：010-82327668

签字注册会计师：陈金波、权莉

#### **（四）资产评估机构**

机构名称：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建民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2号月坛大厦A座23层2306A室

联系电话：010-68081474

传真：010-68083097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张迎黎、孙胜男

####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邮政编码：100033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 **（六）证券挂牌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邮政编码：100044

联系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产品情况

####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

中喜生态主营业务为苗木的研发、培育、种植及销售。公司的苗木产品主要用于生态修复、防风固沙、城市绿化、景观工程等。绿化苗木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生态效益、社会效益。公司宗旨：

“生态修复，拯救自然，生命在这里延续；

城市绿化，美化环境，心灵在这里升华；

防风固沙，保护地球，大爱在这里传递；

让梦想成为现实，让世界因我而变，中国喜，传天下。”

#### （二）公司的主要产品

产品名称	技术特征
	<p>香花槐又名富贵树。枝繁叶茂，树冠开阔，一年两季花。芳香鲜艳而具有很强抗风沙能力，曾入选为北京建设绿色奥运的树种之一。</p> <p>香花槐原有一定的耐盐碱性（能在盐碱度 0.3% 土壤中正常生长），从国外引进的该树种经公司专业驯化培育后，大幅度提高了抗逆性能，耐瘠薄、耐盐碱，能在盐碱度达 0.6% 土壤中正常生长。扩大了该树种栽植区域分布，可普遍种植。是沙化治理、城市绿化的优良树种，同时也是一种蜜源树，花也可提炼精油。</p>

	<p>白蜡，落叶乔木，白蜡树对城市环境适应性强，耐瘠薄，具有耐盐碱、抗涝、抗旱、抗有害气体和病虫害的特点，具有极强的耐粉尘能力，被我国列入预防 PM2.5 的优选树种之一。</p> <p>白蜡是山东区域的乡土树种，可广泛栽植于各地区，是一种园林绿化树种，经济价值较高。</p>
	<p>紫叶李，别名：红叶李，蔷薇科，隶属乔木，原产亚洲西南部。</p> <p>紫叶李，多分枝，枝条细长，开展，暗灰色，有时有棘刺；小枝暗红色，无毛；冬芽卵圆形。</p> <p>紫叶李繁殖以嫁接为主，砧木用实生的桃、梅、李、杏等。桃砧生长势旺，叶色紫绿；梅砧叶色鲜红，耐涝，耐寒力差。叶常年紫红色，著名观叶树种，孤植群植皆宜，是一种优良的彩叶树种。适宜于城市绿化。</p>
	<p>紫薇树是中国珍贵的环境保护植物，人们称之为百日红。</p> <p>紫薇树是落叶乔木，圆锥花序着生于当年生枝条的顶端，花序甚大，长30~50厘米，上面有花数十朵；花直径约3厘米，白色、红色和紫色；每年夏秋季开花，花序可开放50天左右，全株花期长达4个月之久。是优良的观赏花木。</p>

	<p>法桐学名叫悬铃木。悬铃木是世界上最常见的行道树，属悬铃木科，原产北美洲、墨西哥、地中海和印度一带。悬铃木喜光，喜湿润温暖气候，较耐寒。</p> <p>法桐抗空气污染能力较强，叶片具吸收有毒气体和滞积灰尘的作用，是优良的庭荫树和行道树。</p>
	<p>石榴树，是中国栽培历史悠久的果树，分布范围广泛，既宜于大田，也适于庭院栽培；既能生产果实，又可供观赏。</p> <p>石榴树为乔木，根际易生根蘖，可用于更新或分株繁殖。耐盐碱性强，易于种植，是优良的观赏树种。</p>
	<p>国槐为落叶乔木，树形高大，枝叶茂密，绿荫如盖，树冠饱满，是绿化的常用树种。多用作行道树，喜光而耐荫，能适应较冷气候。对土壤要求不高，抗风、耐旱、耐瘠薄。对二氧化硫和烟尘等污染的抗性较强。潜伏芽寿命长，有利树冠更新。夏秋可观花，并为优良的蜜源树。花蕾可作染料，果肉能入药，种子可作饲料等，是良好的遮荫树和行道树种，又是龙爪槐、金枝槐、金叶槐的优良砧木。</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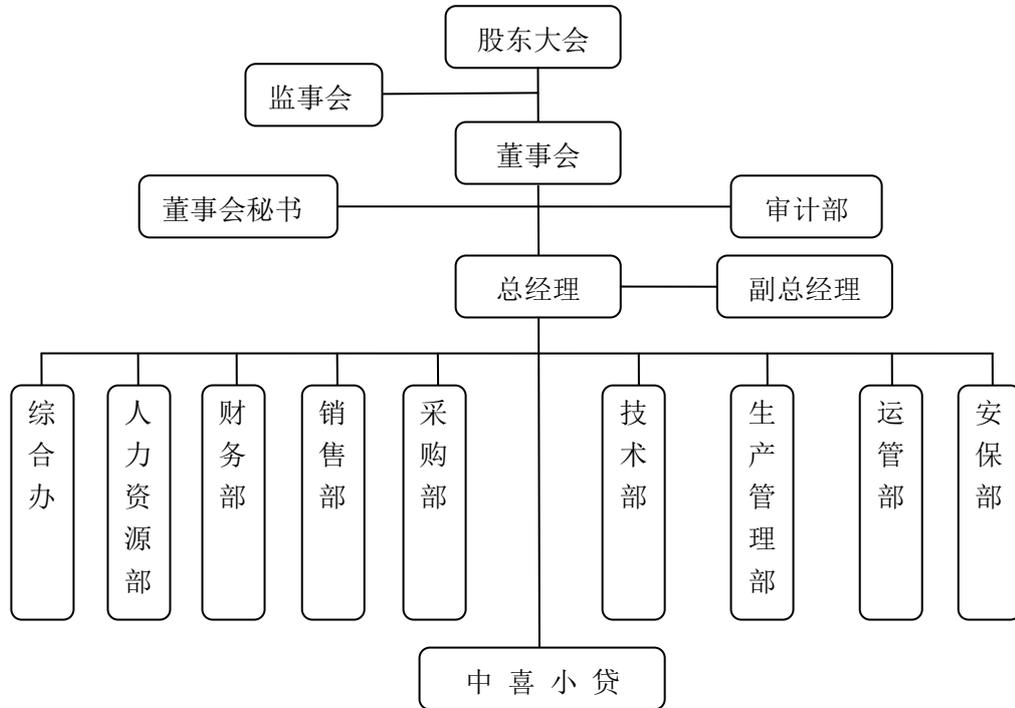
	<p>合欢属落叶乔木，又名绒花树、叶合花。合欢树姿优美，二回状复叶，小叶镰刀状，有日开夜闭的特性，故此得名合欢。树冠开展呈伞形，性喜光，喜温暖，耐寒、耐旱、耐瘠薄及耐盐碱，对二氧化硫、氯化氢等有害气体有较强的抗性，合欢可用作园景树、行道树、景区造景树、绿化树和生态保护树等。树皮及花能药用，有安神、活血、止痛之效。</p>
	<p>耐盐碱速生榆是中喜生态在普通白榆的基础上，进行驯化而培育成功的树种，生长速度快。</p> <p>中喜生态培育的耐盐碱速生榆，能在盐碱度0.45%土壤中正常生长。</p> <p>可广泛栽植于各地区，是改良土壤的优良树种，同时也是制造高档家具的上等材料和观赏榆树的优良砧木。</p>
	<p>金叶垂榆，叶片金黄色，有自然光泽，色泽艳丽；叶脉清晰，质感好；叶卵圆形。形态与众不同，具有较高的观赏性。具有柳树状下垂特性。</p> <p>中喜生态以耐盐碱速生榆为砧木，嫁接金叶垂榆后，具有更好的速生性及更高的耐盐碱能力，能在盐碱度0.45%土壤中正常生长，经济价值较高，栽植区域广泛，是一种高档次绿化树种，经济价值较高。</p>

	<p>大叶垂榆，树干直立，枝粗叶大，叶片光亮，形态与众不同，具有较高的观赏性，也是由耐盐碱速生榆为砧木嫁接而来，可广泛栽植于不同地区，是一种高档次绿化树种，经济价值较高。</p>
	<p>耐盐碱速生垂柳前期生长迅速，顶端优势明显，腋芽萌发力强，分枝较早，侧枝与主干夹角 30~45 度。树冠塔形，分枝均匀，该品系树干通直，树冠窄，尖削度小，侧枝较细，深绿色，皮孔很小、光平，发芽早，绿化早，落叶晚，耐瘠薄，易繁殖，适合扦插，造林成活率高。</p> <p>中喜生态培育的耐盐碱速生垂柳，能在盐碱度达 0.5% 土壤中正常生长。可广泛栽植。用作绿化景观树、行道树和生态保护树。</p>
	<p>喜柳属落叶乔木，雌株。主干通直，顶端优势极强，尖削度小。侧枝细、分枝角度小，枝条多且分布均匀紧凑，枝叶茂密。嫩尖肉红色，生长期内干皮黄绿色。侧枝细分布均匀，叶片长披针形，叶缘细锯齿状。枝条在立秋后逐步变色，颜色随着天气变冷加深，由浅黄色到落叶时变成紫黄色，顶端色泽尤重。</p> <p>该品种由中喜生态技术人员在黄河古道发现，经多年研究培育而成的新品种，其耐盐碱性强，耐瘠薄，喜水肥，造林成活率高。适合在各区域种植。</p>

## 二、主要产品的生产流程

### (一) 中喜生态

#### 1、公司内部架构情况



#### (1) 综合办

全面负责公司的行政、安全、环境卫生事务，充分发挥后勤保障及协调、服务和管理功能。负责公司日常行政、上传下达等工作，制度拟定、流程编制、文件下发；负责组织公司所有会议和员工活动，协调部门关系；负责领导交办的其它工作。

#### (2) 人力资源部

根据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负责公司人事招聘和培训、绩效考核、组织架构、考勤统计、合同档案等人事管理；建立科学完善的的人力资源管理和开发体系，满足企业的人才需求。结合人力资源规划，实施招聘工作；制定企业薪酬制度、设计薪酬方案并落实。

#### (3) 财务部

主要职责是认真贯彻执行国家的财经法规和公司财务管理制度，遵守会计职

业道德；负责拟定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核算办法等工作；根据公司的经营目标，负责公司年度财务收支预算和年度财务决算，保证公司正常的资金运转；负责财务分析工作，为公司经营决策提供信息和依据；做好日常经费审核、会计核算、税款缴纳及税务管理工作，及时、准确报送财务报表；负责公司对外业务的财务数据审查、报批工作；负责组织公司固定资产的盘点；安全妥善保管财务资料，加强会计档案的管理工作；负责领导交办的其它工作。

#### **(4) 审计部**

制定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监督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审查公司的内控制度。

#### **(5) 销售部**

主要职能是制定公司苗木营销规划、营销策略及年度营销方案；负责营销合同管理；监督、管理货款回笼；参与组织对顾客进行苗木种植技术培训；为公司提供苗木市场动态信息等。

#### **(6) 采购部**

根据苗木市场需求及苗木生产周期，制定合理的苗木储备量；根据苗木价格市场行情及农时节气情况，及时进行苗木采购。根据不同季节的肥水管理情况，申报所需农用物资的采购计划；对相关供应商进行考评，确定优先合作伙伴。

#### **(7) 技术部**

主要职责是制定和实施苗木培育规划；对苗木培育、种植过程中的技术、苗木检验检疫等工作进行组织协调。根据市场需求与公司用地土壤情况及所处地区的气候条件，提供新型苗木的研发方向及要求。制定不同苗木的种植技术、肥水管理、防病虫害等技术操作标准；负责员工农技培训、管理、田间作业指导等工作；负责领导交办的其它工作。

##### **①研发中心**

承担新产品开发和试验、老产品改造、苗木培育模式体系梳理，技术管理及技术支持；安全妥善保管研发产品的流程及资料，加强技术档案的管理工作，严

格执行保密制度；

## ②质检中心

承担公司产品的检验检疫工作；监督公司产品的生产流程，协助市场部门服务客户，为产品出品提供检疫报告等；执行领导交办的其它工作。

## （8）生产管理部

主要职责是制定公司全年度生产计划；负责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的制定完善；负责苗木的工艺技术管理；负责基地的正常运转及安全生产；负责领导交办的其它工作。

根据销售计划及苗木生长周期，科学地组织编制、调整苗木生产计划，满足销售的需要，保证市场供给。加强苗木培育、种植过程中的管理工作，提高苗木成活率、成材率。

## （9）运管部

主要职责是负责公司车辆的管理和运营，车辆安排、调度，为公司生产、发展提供服务。制定车辆管理制度，登记管理行车记录，监管车辆合理利用，处理车辆违章定损，定期维护和保养等工作。

## （10）安保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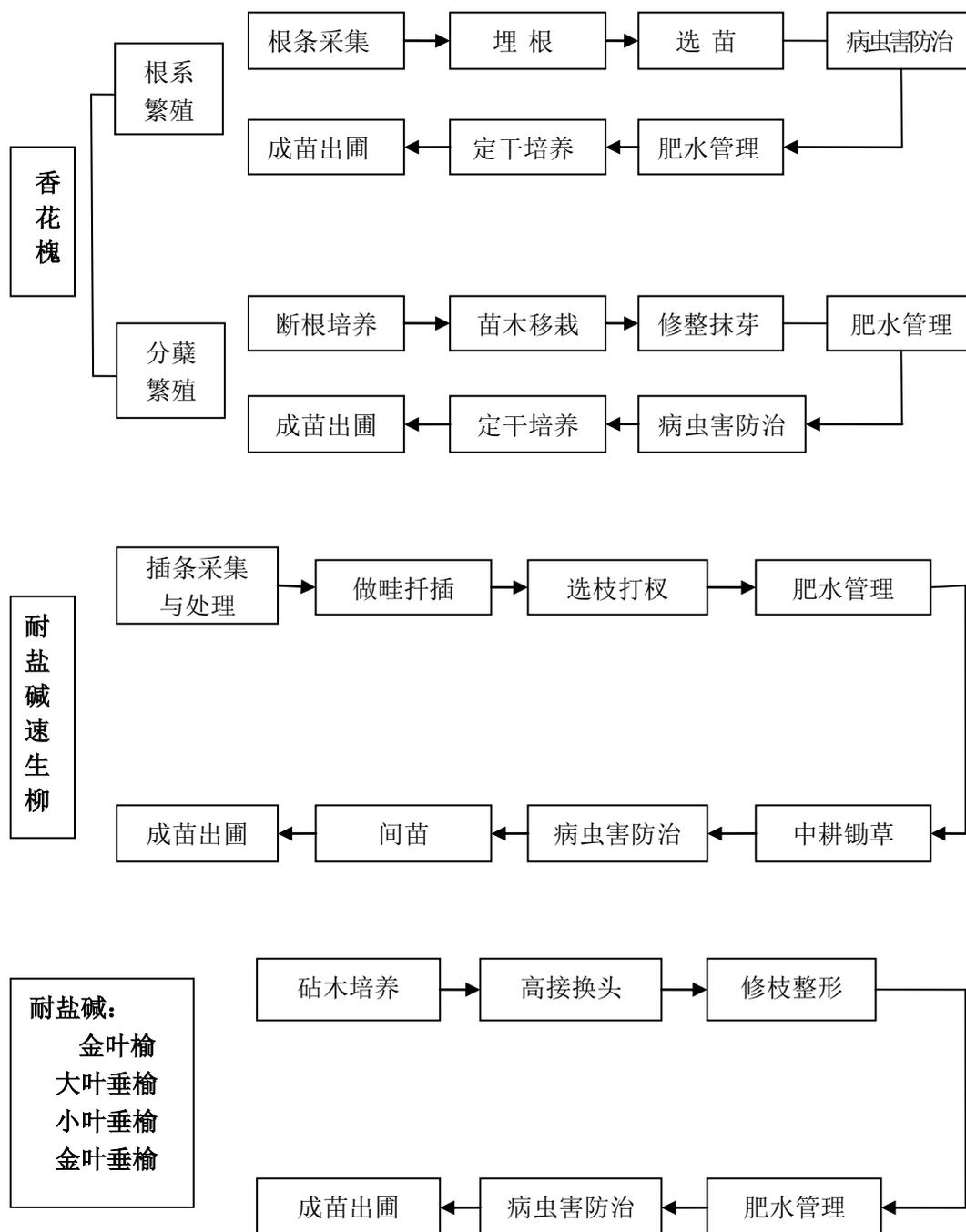
维护基地正常工作、生活秩序、员工和财产安全的职能部门。制定公司管理区域的安全保卫制度，保护园区内财物及维护公司的生产管理秩序，预防火灾、安全生产事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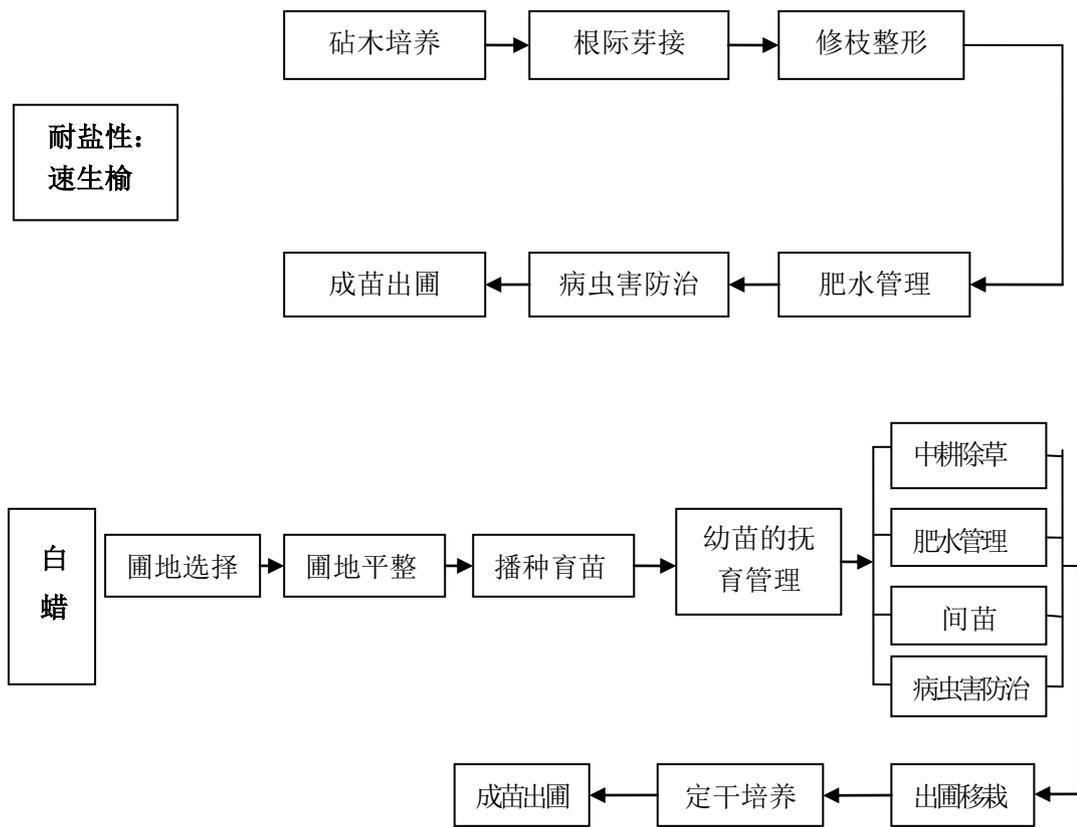
## （11）中喜小贷

中喜小贷公司是中喜生态下属参股子公司，主要经营小额贷款业务。

## （二）生产流程

以下是中喜生态主要产品生产流程





公司其他产品生产流程和白蜡树生产流程类似。

以下是中喜小贷业务流程：

借款申请和贷款受理 → 贷前调查 → 贷款项目评审与决策 → 签订合同和抵（质）押登记 → 贷款发放 → 贷后管理和贷款收回

### 1、借款申请和贷款受理

贷款受理主要包括客户申请、客户提交资料、初步审查等环节。风控部根据公司的放贷标准和规章制度，初步审查客户的资格及其提供的材料，决定是否受理该笔贷款。

### 2、贷前调查

贷前调查主要流程：

(1) 核实客户信息及贷款资料是否真实，是否符合要求；

(2) 实地考察。公司实行两人调查制度。第一调查人为负责人，由业务经理担任；第二调查人为项目协办人，由业务主管担任。实地调查要对借款申请人的基本情况（包括家庭、口碑、诚信度等）、借款用途、还款能力、还款来源、经营情况及抵押担保情况进行核实评价；

(3) 调查人员根据调查情况提出调查意见，并对调查内容进行整理、分析，形成《贷前调查报告》，连同《客户申请审批表》和客户资料一起报送给贷款审查人员。

### 3、贷款项目评审与决策

贷款审查人员对调查人员提交的《贷前调查报告》和客户资料进行审核。审核内容包括：提交资料是否真实、完整，抵押担保措施是否合理，就贷与不贷、贷款风险点及防范措施等方面提出意见，然后贷款审批人员应严格遵循“客观公正、审贷分离”的原则、以召开贷审会的方式进行审贷。贷审会成员严格按照公司贷款流程独立发表意见，集体讨论，然后在权限范围内做出决策。

### 4、签订合同和抵（质）押登记

业务人员根据审批决策意见和客户沟通情况签订合同，落实抵（质）押担保措施，确保有关手续办理完毕。

### 5、贷款发放

合同签订完毕，业务人员填写划款审批单，逐级审批并签字，最后财务人员将贷款打入借款人指定账户，业务人员告知借款人查收。

### 6、贷后管理和贷款收回

贷后管理是指自公司向借款人放款至贷款收回过程的管理。调查人员根据检查内容形成《贷后调查报告》，报送公司。主要内容包括贷后检查、展期、逾期的处理、档案管理、呆账核销等。目的是为了控制风险，稳定老客户，开发新客户。

为有效防范及控制风险，公司建立了一整套内控制度及管理制度，覆盖了公司主要业务流程和经营环节，确保了公司经营活动处于合法、有秩的监控之中。

公司制定了《滨州高新区中喜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章程》、《滨州高新区中喜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内控管理制度》、《滨州高新区中喜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岗位职责》、《滨州高新区中喜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资金管理制度》、《滨州高新区中喜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会计核算办法》、《滨州高新区中喜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印章使用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用以规范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同时，公司针对贷款风险管理活动，又专门制定了适合小贷公司风控的专项管理制度。主要制度如下：

《滨州高新区中喜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贷款管理制度》、《滨州高新区中喜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贷款评审委员会制度》、《滨州高新区中喜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业务审贷分离管理办法》、《滨州高新区中喜小额贷款有限公司风险管理制度》等。

公司风控部人员专人专岗，和业务部人员不互相兼职，具有独立性。公司风控部共有 3 名员工，1 名风控经理和 2 名专员。风控经理负责贷款审查、风险预警库完善等全面工作；1 名专员负责客户资料的整理和归档保管；1 名专员负责客户资料的审查与复核、抵（质）押物的检查和办理（抵押物登记、注销）。

###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一）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从事苗木的研发、培育、生产及销售等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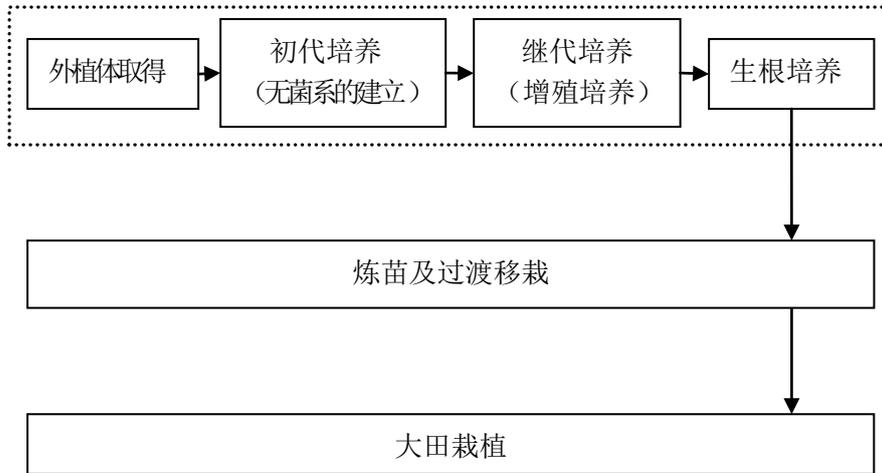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主要拥有的核心技术优势与先进性水平如下：

编号	核心技术	技术来源	成熟程度
1	组培技术及快速嫁接繁殖技术	自主研发	国内先进，批量生产
2	渐进式驯化育苗技术	自主研发	国内先进，批量生产

1、组织培养技术：又叫离体培养技术，指从植物体分离出符合需要的组织、器官或细胞、原生质体等，通过无菌操作，在人工控制条件下进行连续培养以获得再生的完整植株或生产具有经济价值的其他产品的技术。

美国在 20 世纪中期应用组培技术而获得的芹菜苗已成功地取代了种子繁殖的传统方法。我国目前在番茄、辣椒、马铃薯、生菜、人参和果品生产中也已广泛应用。

经多年研究，公司已掌握该项核心技术并应用于苗木培育，形成快速嫁接繁殖技术，该技术主要流程如下：



外植体的取得的主要作用是取得初代培养的母本，一般选用培养对象(树苗)的茎尖或茎段作为培用的外植体。例如：在耐盐碱速生榆的培育过程中，中喜生态选用耐盐碱速生榆的茎尖或茎段作为外植体。

初代培养主要作用是生成继代培养所需的原始体。例如：耐盐碱速生榆外植体接种到初代培养基上后，以每瓶培养基接种一个外植体进行培养。

继代培养是在初代培养的基础上进行快速倍量繁殖。例如：一个耐盐碱速生榆初代培养体经过 2—3 次继代培养后，增殖数量可达 5 倍左右。

继代培养体只解决了植物体的茎和叶的培育，而生根培养则在此基础上将植物体转化为具有根系的完整植株，并为后续炼苗及过渡移栽提供基础。

由于前述过程都是在实验室中完成，为解决大田移栽的成活率问题，需对生根培养体进行炼苗及过渡移栽，增强生根体对环境的适应能力。

炼苗结束后，将苗木移栽到大田，进行规模化种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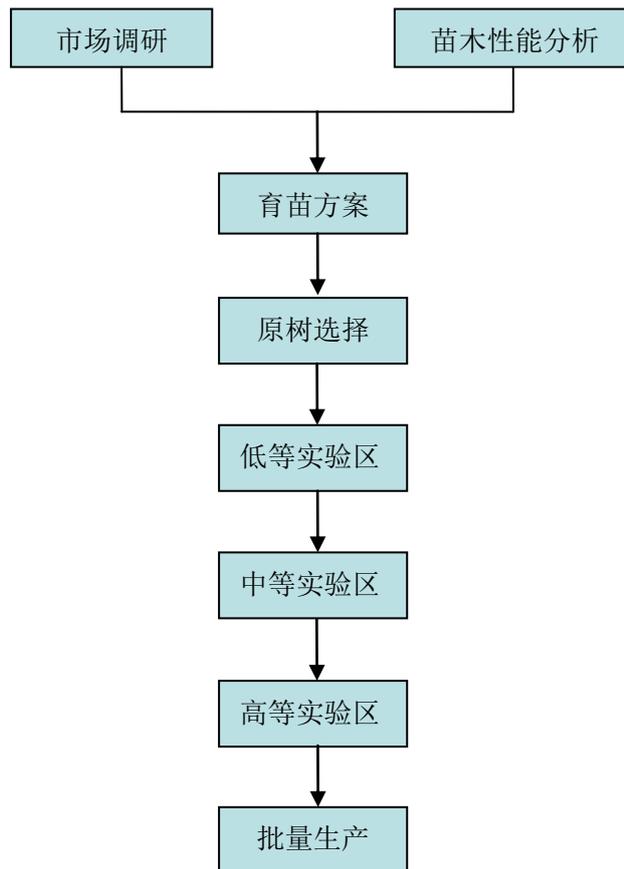
中喜生态已将该技术成功应用于耐盐碱速生榆的快速繁殖中。传统的耐盐碱速生榆实身繁殖技术具有遗传变异不稳定的缺陷，生长周期及成苗品质稳定性差，不适用于大规模培植。中喜生态采用组培技术繁殖耐盐碱速生榆，成功地克服了前述缺点，并具有生产周期短、品质稳定性高、成活率高等显著优点。

在组培技术实现高效繁殖耐盐碱速生榆的基础上，公司已成功研发了快速嫁接繁殖技术，用于快速繁殖生产耐盐碱系列观赏榆（金叶榆、大叶垂榆、小叶垂榆、金叶垂榆）。以上观赏榆传统的繁殖方法是用普通白榆作为砧木进行嫁接生产，生长速度慢，不耐盐碱；而中喜生态采用组培技术培育的耐盐碱速生榆作为砧木进行嫁接生产观赏榆，生长速度快，并且具有良好的耐盐碱性能。

## 2、渐进式驯化育苗技术

驯化技术是将野生的动物、植物的自然繁殖过程变为人工控制下逐渐选优，以取得优系母体的技术，应用于高品质的植物子体。

公司经过多年研发与生产实践，中喜生态采用的渐进式驯化育苗技术能显著提高苗木的抗逆性能，主要提高苗木的耐盐碱、耐寒、耐旱、耐瘠薄。主要技术过程如下：



原树选择主要考虑以下两个因素：一是国内绿化用苗及生态修复需求对苗木形态、抗逆性、生长周期等基本性能的要求；二是苗木地域分布、生态习性及其培育难易等因素。经综合论证后，选定需驯化的原树。

确定原树后，根据驯化计划进行长期驯化工作。原树引进后首先进入低等试验区，即适应试验区。适应试验区的立地条件比引种原产地的立地条件稍差。在低等试验区栽培后选出表现优良的植株进入中等试验区；中等试验区的立地条件比低等试验区的立地条件差一级，植株在中等试验区内栽培后，从中选出表现优良的植株进入高等试验区；高等试验区的立地条件比中等试验区的立地条件再差一级，植株在高等试验区内栽培后，从中选出表现优良、稳定的植株作为母株，然后从母株上采集种根、种条进行批量生产。

鉴于香花槐既具有一定的抗逆特性，同时又具有较强的观赏价值，中喜生态决定通过驯化技术，来大幅提升香花槐的抗逆性能，使之能广泛应用于盐碱地、风沙地区等绿化植林工程。

公司引进的香花槐首先定植于低等试验区进行初步驯化。通过在土壤含盐量为 0.4% 的低等试验区培育后，香花槐的生长可达到高 3.7 米，米径 3.8 厘米。

从初步驯化中选出优系单株，再将优系单株的分蘖小苗移植于中等试验区进行中等驯化。中等试验区土壤含盐量 0.5%。通过培育，香花槐的生长量可达到高 3.5 米，米径 3.2 厘米。

从中等驯化中选出优系单株，再将优系单株的分蘖小苗移植于高等试验区进行高等驯化。高等试验区土壤含盐量 0.6%。通过培育，香花槐的生长量可达到高 2.7 米，米径 2.6 厘米。

经过高等驯化后，高等试验区选出的香花槐优系群株即可进行香花槐规模化培育。

报告期内，公司香花槐产品凭借其良好的抗逆性能取得了良好的销售情况，销售规模呈现出快速增长的态势。

报告期内，公司耐盐碱速生榆正处于培育周期，预计将在 2015 年成苗后形成规模的销售收入。

## （二）土地使用权

**1、自有用地。**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拥有 3,579,454.50 m<sup>2</sup> 土地所有权，土地使用权最近一期末的账面价值为

6,747,902.47 元，其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地块编号	使用人	土地证号	土地坐落	面积 (M2)	土地用途	使用权终止日期	使用权类型
1	中喜园林	棣国用 (2012) 第 12349 号	无棣县秦套岛南侧	486328.0	农业用地	2056 年 3 月 5 日	出让
2	中喜园林	棣国用 (2012) 第 12350 号	马山子镇东风港、秦套岛内	419073.0	设施农业农地	2057 年 4 月 24 日	出让
3	中喜园林	棣国用 (2012) 第 12351 号	马山子镇东风港、秦套岛内	450923.0	养殖水面用地	2057 年 4 月 24 日	出让
4	中喜园林	棣国用 (2012) 第 12352 号	马山子镇东风港、秦套岛内	379633.5	养殖水面用地	2057 年 4 月 24 日	出让
5	中喜园林	棣国用 (2013) 第 13054 号	马山子镇东风港、秦套岛内	458327.0	养殖水面用地	2057 年 4 月 24 日	出让
6	中喜园林	棣国用 (2013) 第 13116 号	马山子镇东风港、秦套岛内	462135	养殖水面用地	2057 年 4 月 24 日	出让
7	中喜园林	棣国用 (2013) 第 13117 号	马山子镇东风港、秦套岛内	459418	设施农业农地	2057 年 4 月 24 日	出让
8	中喜园林	棣国用 (2013) 第 13118 号	马山子镇东风港、秦套岛内	463617	养殖水面用地	2057 年 4 月 24 日	出让
<b>面积总计</b>				<b>3579454.50</b>			

上述土地使用权抵押情况如下：棣国用（2012）第 12349 号、棣国用（2012）第 12350 号、棣国用（2012）第 12351 号、棣国用（2012）第 12352 号、棣国用（2013）第 13054 号、棣国用（2013）第 13116 号、棣国用（2013）第 13117 号、棣国用（2013）第 13118 号等均已办理了抵押手续。

公司拥有上述土地使用权完备的权属证书，该等土地使用权均为依法取得并且不存在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国务院第 55 号令）第四条“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取得土地使用权的土地使用者，其使用权在使用年限内可以转让、出租、抵押或者用于其他经济活动，合法权益受国家

法律保护”的规定，公司将上述依法取得土地使用权的第 3-5 号三宗土地出租给山东神力用于水产养殖，并未改变该等土地的用途，该等土地的使用符合规定用途。

根据《全国土地分类（试行）》（国土资发[2001]255 号）的规定，公司在上述依法取得土地使用权的第 1-2 号及第 7 号三宗土地上种植苗木并未改变其农业用途，该等土地的使用符合规定用途。

公司将上述依法取得土地使用权的第 6 号及第 8 号两宗养殖水面用地用于蓄水灌溉并未改变其农业用途，该等土地的使用符合规定用途。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较高且销售回笼情况良好。随着营造“绿色生态社会”的理念渐入人心，目前我国苗木市场行情看好并市场空间巨大。随着苗木自然生长，2014 年起，高新区地块苗木可批量出售，公司主营业务规模将会进一步扩大，相应流动比率等短期偿债指标会有较大改善，苗木资产的变现能力进一步提升。目前采用银行短期融资等方式来满足公司规模扩张的要求，尽管借款规模较大，但由于公司盈利能力较强，所以报告期内资产负债率较为稳定，平均水平为 66.50%。短期偿债风险较低，债权人行权的可能性不大。

公司用于抵押的土地地处黄河岛地区，其中在抵押土地上种植的树木截止到 2014 年 5 月 31 日达到 140 多万棵，约占公司存货数量的 10%左右，若债权人行权将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但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 2、租赁用地

(1) 2011 年，公司与滨州高新管委会及其下属街道、村委会签订了土地租赁合同。租赁期限为 2011 年 1 月至 2041 年 1 月。至 2014 年 5 月末，共租赁土地 28985.41 亩，每亩租赁单价为 1300 元/年。上述租赁土地取得的林权证信息详见本节“(六) 其他资源要素”公司拥有的林权证。

公司流转租赁的集体土地涉及基本农田，公司在基本农田上种植苗木的行为存在法律瑕疵。根据流转租赁土地所在地的土地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及公司承诺，公司流转租赁土地的行为未受到过行政处罚。公司已取得滨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颁发的 58 份《中华人民共和国林权证》，公司拥有上述流转土

地的使用权及所种林木的所有权、使用权均已取得滨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的确认。滨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了《关于中喜生态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流转土地情况的有关说明》：“中喜生态流转承包和租赁的上述土地，大多属于盐碱程度较高或涝洼土地，其中的基本农田也是低产土地，将基本农田流转给中喜生态用于种植苗木，系为了改善土壤质量，改善生态环境，促进土地优化利用，同时，该公司因地制宜、对低效闲置土地充分整理，促进了土地节约集约利用，符合国家土地使用政策并鼓励和支持。我委将尽快调整本区域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在不减少基本农田保护的数量指标和质量要求的基础上，重新确定基本农田保护区，妥善解决中喜生态使用部分基本农田种植苗木的问题。”据此，公司在流转和租赁的基本农田上种植苗木，已通过取得相关的林权证获得了地方政府的确认。

截至本次《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所承包上述集体土地均已经当地乡（镇）人民政府批准同意，上述集体土地的承包均已经过发包方村民委员会村民小组（户代表）会议全体代表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公司上述集体土地承包行为均履行了必要的相关法律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的规定。

截至本次《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所租赁上述农户承包经营土地的租赁合同均已向当地乡（镇）人民政府备案，上述土地的承包方均已出具土地流转委托书，自愿委托发包方与中喜生态签订该等土地租赁合同。公司上述集体土地租赁行为均履行了必要的相关法律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和《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的规定。

公司流转租赁上述集体土地用于种植苗木，该等土地均为耕地，其中部分属于基本农田。

根据《全国土地分类（试行）》（国土资发[2001]255号）的规定，公司在流转的上述耕地上种植苗木并未改变其农业用途。根据滨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中喜生态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流转土地情况的有关说明》，公司流转承包和租赁的上述土地大多属于盐碱程度较高或涝洼土地。公司在该等土地上种植苗木，有利于改善土壤质量，改善生态环境，促进土地优化利用，且并无改变其农业用途。根据《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农业部第47

号令)第三条“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不得改变承包土地的农业用途,流转期限不得超过承包期的剩余期限”的规定,上述耕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并没有改变土地的农业用途。

根据《基本农田保护条例》(国务院第 257 号令)的规定,公司在基本农田上种植苗木的行为存在法律瑕疵。根据流转租赁土地所在地的土地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及公司承诺,公司流转租赁土地的行为未受到过行政处罚。公司已取得滨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林权证》,公司拥有上述流转土地的使用权及所种林木的所有权、使用权均已取得滨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的确认。滨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了《关于中喜生态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流转土地情况的有关说明》:“中喜生态流转承包和租赁的上述土地,大多属于盐碱程度较高或涝洼土地,其中的基本农田也是低产土地,将基本农田流转给中喜生态用于种植苗木,系为了改善土壤质量,改善生态环境,促进土地优化利用,同时,该公司因地制宜、对低效闲置土地充分整理,促进了土地节约集约利用,符合国家土地使用政策并鼓励和支持。我委将尽快调整本区域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在不减少基本农田保护的数量指标和质量要求的基础上,重新确定基本农田保护区,妥善解决中喜生态使用部分基本农田种植苗木的问题。”

(2) 报告期内,公司向山东神力、滨州力天、无棣金圣地、美世联合、山东海滨、无棣力天等公司共计租赁土地 4,977,369.00 平方米用于种植苗木。

### (三) 房屋所有权

公司目前与滨州日报社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房产位于滨州市黄河五路 338 号新闻大厦四楼,建筑面积 1008 平方米,用于日常办公。此外,公司在租赁的土地上拥有未取得产权证书的苗木看护房 5 处。

公司作为规模化的苗木种植企业,建设简易的生产看护房属于《国土资源部、农业部关于完善设施农用地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土资发[2010]155 号,以下简称“国土资发[2010]155 号文”)和《国土资源部、农业部关于进一步支持设施农业健康发展的通知》(国土资发[2014]127 号,以下简称“国土资发[2014]127 号文”)规定的设施农用地用地范畴。

对于公司上述看护房的建设，中喜生态已按照国土资发[2010]155号文（该文件已于国土资发[2014]127号文下发时停止执行）的有关规定进行了备案，取得了滨州市国土资源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出具的《关于山东滨州亿佳来福农业开发有限公司“生态苗木种植”项目设施农用地准予用地备案通知书》，确认公司上述看护房设施用地符合设施农用地管理相关规定的用地备案要求。

经查阅有关法律、法规及国土资发[2010]155号文、国土资发[2014]127号文等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未有在流转的设施农用地上建设的简易生产看护房应办理产权证书的规定。公司认为上述简易看护房未办理产权证书不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中喜生态已经办理了看护房设施农用地的备案手续，目前不存在国土资发[2014]127号文第四条第（三）款所规定的需要查处或处罚的情形。同时，公司上述看护房系在苗木基地建设的简易生产看护房，主要用于苗木的看护、管理，该等房屋不属于公司主要的办公用房；另外，该等看护房资产价值所占公司资产的比例较小，该等看护房未能办理产权对公司持续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

实际控制人张洪欣承诺：如中喜生态因上述看护房未能办理产权手续而被有关部门要求搬迁，或因该等情形而被任何第三方追究任何形式的法律责任，由本人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自愿承担中喜生态因该等情形而导致、遭受、承担的任何损失、损害、索赔、成本和费用，以使中喜生态免受任何损失。

#### （四）知识产权

##### 1、专利权

正在申报的专利权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申请人	专利类型	专利申请号	专利申请日
1	一种园林灌溉装置	中喜园林	发明创造	201420348939.2	2014.6.27
2	一种扦插薄膜打孔器	中喜园林	发明创造	201420355098.8	2014.6.30

##### 2、品种权

正在申报的品种权如下：

序号	品种权名称	申请人	申请号	申请日
1	喜柳	中喜园林	20140091	2014.6.16
2	美人桤	中喜园林	20140092	2014.6.16
3	金圣木	中喜园林	20140093	2014.6.16

### (五) 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房屋建筑物	1,096,939.40	52,104.62	1,044,834.78
机器设备	543,687.00	96,264.03	447,422.97
运输工具	2,482,994.60	1,055,172.52	1,427,822.08
办公设备	193,227.00	67,680.14	125,546.86
其他	398,544.90	296,583.83	101,961.07
<b>合计</b>	<b>4,715,392.90</b>	<b>1,567,805.14</b>	<b>3,147,587.76</b>

### (六) 其他资源要素

截止 2014 年 5 月 31 日，公司拥有的林权证如下：

序号	林权证号	坐落	终止日期	他项权利
1	滨高新林证字(2012)第0011号	滨州高新区高十路以西、新一路以北	2041年1月	无
2	滨高新林证字(2012)第0012号	滨州高新区高十路以西、新一路以北	2041年1月	无
3	滨高新林证字(2012)第0013号	滨州高新区高十路以西、新一路以北	2041年1月	无
4	滨高新林证字(2012)第0014号	滨州高新区高十路以西、新一路以北	2041年1月	无
5	滨高新林证字(2012)第0015号	滨州高新区高十路以西、新一路以北	2041年1月	无
6	滨高新林证字(2012)第0016号	滨州高新区高十路以西、新一路以北	2041年1月	无
7	滨高新林证字(2012)第0017号	滨州高新区高十路以西、新一路以北	2041年1月	无
8	滨高新林证字(2012)第0018号	滨州高新区高十路以西、新一路以北	2041年1月	无
9	滨高新林证字(2012)第0019号	滨州高新区高十路以西、新一路以北	2041年1月	无
10	滨高新林证字(2012)第0020号	滨州高新区高十路以西、新一路以北	2041年1月	无
11	滨高新林证字(2012)第0021号	滨州高新区高十路以西、新一路以北	2041年1月	无
12	滨高新林证字(2012)第0022号	滨州高新区高十路以西、新一路以北	2041年1月	无
13	滨高新林证字(2012)第0023号	滨州高新区高十路以西、新一路以北	2041年1月	无
14	滨高新林证字(2012)第0024号	滨州高新区高十路以西、新一路以北	2041年1月	无
15	滨高新林证字(2012)第0025号	滨州高新区高十路以西、新一路以北	2041年1月	无
16	滨高新林证字(2012)第0026号	滨州高新区高十路以西、新一路以北	2041年1月	无
17	滨高新林证字(2012)第0027号	滨州高新区高十路以西、新一路以北	2041年1月	无
18	滨高新林证字(2012)第0028号	滨州高新区高十路以西、新一路以北	2041年1月	无
19	滨高新林证字(2012)第0029号	滨州高新区高十路以西、新一路以北	2041年1月	无
20	滨高新林证字(2012)第0030号	滨州高新区高十路以西、新一路以北	2041年1月	无

21	滨高新林证字（2012）第 0031 号	滨州高新区高十路以西、新一路以北	2041 年 1 月	无
22	滨高新林证字（2012）第 0032 号	滨州高新区高十路以西、新一路以北	2041 年 1 月	无
23	滨高新林证字（2012）第 0033 号	滨州高新区高十路以西、新一路以北	2041 年 1 月	无
24	滨高新林证字（2012）第 0034 号	滨州高新区高十路以西、新一路以北	2041 年 1 月	无
25	滨高新林证字（2012）第 0035 号	滨州高新区高十路以西、新一路以北	2041 年 1 月	无
26	滨高新林证字（2012）第 0036 号	滨州高新区高十路以西、新一路以北	2041 年 1 月	无
27	滨高新林证字（2012）第 0037 号	滨州高新区高十路以西、新一路以北	2041 年 1 月	无
28	滨高新林证字（2012）第 0038 号	滨州高新区高十路以西、新一路以北	2041 年 1 月	无
29	滨高新林证字（2012）第 0039 号	滨州高新区高十路以西、新一路以北	2041 年 1 月	无
30	滨高新林证字（2012）第 0040 号	滨州高新区高十路以西、新一路以北	2041 年 1 月	无
31	滨高新林证字（2012）第 0041 号	滨州高新区高十路以西、新一路以北	2041 年 1 月	无
32	滨高新林证字（2012）第 0042 号	滨州高新区高十路以西、新一路以北	2041 年 1 月	无
33	滨高新林证字（2012）第 0043 号	滨州高新区高十路以西、新一路以北	2041 年 1 月	无
34	滨高新林证字（2012）第 0044 号	滨州高新区青田路以东、新一路以北	2041 年 1 月	无
35	滨高新林证字（2012）第 0045 号	滨州高新区青田路以东、新一路以北	2041 年 1 月	无
36	滨高新林证字（2012）第 0046 号	滨州高新区青田路以东、新一路以北	2041 年 1 月	无
37	滨高新林证字（2012）第 0047 号	滨州高新区青田路以东、新一路以北	2041 年 1 月	无
38	滨高新林证字（2012）第 0048 号	滨州高新区青田路以东、新一路以北	2041 年 1 月	无
39	滨高新林证字（2012）第 0049 号	滨州高新区青田路以东、新一路以北	2041 年 1 月	无
40	滨高新林证字（2012）第 0050 号	滨州高新区青田路以东、新一路以北	2041 年 1 月	无
41	滨高新林证字（2012）第 0051 号	滨州高新区青田路以东、新一路以北	2041 年 1 月	无
42	滨高新林证字（2012）第 0052 号	滨州高新区青田路以东、新一路以北	2041 年 1 月	无
43	滨高新林证字（2012）第 0053 号	滨州高新区青田路以东、新一路以北	2041 年 1 月	无
44	滨高新林证字（2012）第 0054 号	滨州高新区青田路以东、新一路以北	2041 年 1 月	无
45	滨高新林证字（2012）第 0055 号	滨州高新区青田路以东、新一路以北	2041 年 1 月	无
46	滨高新林证字（2012）第 0056 号	滨州高新区青田路以东、新一路以北	2041 年 1 月	有
47	滨高新林证字（2012）第 0057 号	滨州高新区青田路以西、浮桥路以北	2041 年 1 月	无
48	滨高新林证字（2012）第 0064 号	滨州高新区青田路以西、浮桥路以南	2041 年 1 月	无
49	滨高新林证字（2012）第 0065 号	滨州高新区青田路以西、浮桥路以南	2041 年 1 月	无
50	滨高新林证字（2012）第 0066 号	滨州高新区高速路以东、浮桥路以北	2041 年 1 月	无
51	滨高新林证字（2012）第 0067 号	滨州高新区高速路以东、浮桥路以北	2041 年 1 月	无
52	滨高新林证字（2012）第 0068 号	滨州高新区高速路以东、浮桥路以北	2041 年 1 月	无
53	滨高新林证字（2012）第 0069 号	滨州高新区高速路以西、浮桥路以南	2041 年 1 月	无
54	滨高新林证字（2012）第 0070 号	滨州高新区高速路以西、浮桥路以南	2041 年 1 月	无
55	滨高新林证字（2012）第 0071 号	滨州高新区青田路以东、新一路以北	2041 年 1 月	无
56	滨高新林证字（2012）第 0072 号	滨州高新区青田路以东、新一路以北	2041 年 1 月	无
57	滨高新林证字（2012）第 0073 号	滨州高新区青田路以西、浮桥路以北	2041 年 1 月	无
58	滨高新林证字（2012）第 0074 号	滨州高新区青田路以西、浮桥路以北	2041 年 1 月	无

其中，林权证号为滨高新林证字（2012）第 0056 号已抵押。

公司共持有 58 本《林权证》，《林权证》上登记的林地使用权权利人、林木所有权人、林木使用权权利人均为中喜生态。

公司与滨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及下属街道办事处、村民委员会签署了 63 份《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及补充协议，共流转合计 28,985.406 亩土地用于种植苗木，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仍持有滨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颁发的 58 本《林权证》，林权面积合计 27,320 亩，公司租赁所有的林地使用权、林木所有权及使用权均已取得完备的权属证书。

### （七）员工情况

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公司共有员工 41 人。具体情况如下：

#### 1、岗位结构

员工分布	人数（人）	所占比例（%）
销售人员	4	9.76%
技术人员	5	12.19%
财务人员	5	12.19%
管理人员	12	29.27%
生产人员	15	36.59%
<b>合计</b>	<b>41</b>	<b>100.00%</b>

#### 2、员工年龄结构

员工分布	人数（人）	所占比例（%）
19-29 岁	23	56.10%
30-39 岁	11	26.83%
40-49 岁	6	14.63%
50 岁以上	1	2.44%
<b>合计</b>	<b>41</b>	<b>100.00%</b>

#### 3、员工受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	人数（人）	占比（%）
本科	8	19.51%
大专	21	51.22%
中专及以下	12	29.27 %
合计	<b>41</b>	<b>100.00%</b>

#### 4、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姓名	职务	职责	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张洪勋	中喜生态总经理	全面负责公司经营管理工作	-	间接持股 61.80%
徐建强	中喜生态副总经理兼技术研发中心主任	负责苗木的生产管理，产品技术研发培育工作	-	间接持股 0.30%

（1）张洪勋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简历。

（2）徐建强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三）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 （八）有关业务资质及环保事项

公司从事苗木的生产经营活动，根据公司对其生产经营活动的说明，公司的主要生产环节包括种植、除草、修剪、嫁接、浇水等环节。同时，公司从事苗木上述生产经营活动不需要取得有关业务资质。

公司从事苗木生产的种植、除草、修剪、嫁接、浇水等环节不存在造成污染环境的情形。经查阅相关规定，不存在从事苗木种植需要办理环评的规定，不需要办理排污许可证。

根据滨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环境保护局出具的证明，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未发生违反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行为，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受处罚的情形。

#### 四、业务情况

##### (一) 报告期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

##### 1、营业收入明细列示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5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65,478,290.81	77,578,212.99	55,838,078.00
其他业务收入	714,268.34	1,576,234.14	63,734.14
<b>营业收入</b>	<b>66,192,559.15</b>	<b>79,154,447.13</b>	<b>55,901,812.14</b>

##### 2、主营业务按行业分项列示

单位：元

行业名称	2014 年 1—5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林业	65,478,290.81	77,578,212.99	55,838,078.00

##### 3、主营业务按产品分项列示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14 年 1-5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香花槐	2345.77	673	1515.98	1057.88	532.81	59.96
石榴树	689.88	110.42	393.27	52.14	531.21	151.80
紫叶李	644.06	81.40	402.98	64.62	662.78	253.95
紫薇树	547.26	57.54	451.12	41.75	661.95	113.99
国槐	546.44	52.49	658.01	58.93	399.00	92.34
白蜡	541.39	80.65	1285.51	228.56	425.85	97.13
法桐	311.23	29.66	557.00	40.40	749.67	172.49
合欢	275.50	45.94	504.44	44.13	510.15	99.75
杨树	219.69	53.71	1000.86	588.54	431.17	264.64
其他	426.60	167.13	988.64	142.09	679.21	304.60
<b>合计</b>	<b>6547.83</b>	<b>1351.95</b>	<b>7757.82</b>	<b>2319.02</b>	<b>5583.81</b>	<b>1610.66</b>

##### 4、主营业务按地区分项列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2014 年 1—5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

国内	65,478,290.81	100.00	77,578,212.99	100.00	55,838,078.00	100.00
<b>合计</b>	<b>65,478,290.81</b>	<b>100.00</b>	<b>77,578,212.99</b>	<b>100.00</b>	<b>55,838,078.00</b>	<b>100.00</b>

公司是国内具有一定规模的抗逆性苗木的培育、种植厂家，能为客户提供香花槐、石榴树、紫叶李、紫薇树、国槐、白蜡、杨树、法桐等多品种的苗木。随着国内生态环境治理投入的不断增长以及城市园林绿化市场的发展，苗木市场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

## （二）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 1、2014年1—5月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总额比例(%)
秦皇岛轩璞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7,842,120.00	11.85
天津金一桥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7,298,000.00	11.03
唐山中森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6,721,560.00	10.15
天津亚中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5,845,670.00	8.83
唐山市经洪市政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5,429,845.00	8.20
<b>合计</b>	<b>33,137,195.00</b>	<b>50.06</b>

### 2、2013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总额比例(%)
宝升昌(唐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629,700.00	8.38
德州南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631,400.00	5.85
东营华农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3,985,100.00	5.03
潍坊金地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3,796,450.00	4.80
故城县地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784,690.00	4.78
<b>合计</b>	<b>22,827,340.00</b>	<b>28.84</b>

### 3、2012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营业收入总额比例(%)
潍坊金地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4,501,000.00	8.05
黄河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4,151,300.00	7.43
天津共好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3,743,100.00	6.70
丰镇市鲁丰化工有限公司	3,675,622.00	6.58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营业收入总额比例(%)
无棣绿洲草业科技有限公司	3,587,207.00	6.42
合计	<b>19,658,229.00</b>	<b>35.17</b>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均为具有一定规模的房地产公司及园林工程公司。

公司经营范围中包括园林工程，但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全部由苗木销售构成，并未涉及园林工程业务。公司报告期内与房地产开发公司签订苗木购销协议，合同条款中明确规定双方交易中仅包含苗木销售，未包含园林设计或工程项目。

与房地产公司的交易方式与其他客户相同。与房地产公司签订苗木销售合同后，公司在种苗基地将苗木挖起，经客户验货后交货。客户自行安排运输，自行负责苗木栽植。公司仅安排技术人员指导对方栽植。对于部分长期合作的房地产公司，公司收取部分货款后发货，信用期一般为3到6个月。对于初次合作或规模较小的房地产公司，一般要求对方全额付款或支付大部分款项后再安排发货。

4、我国苗木行业起步较晚，规模化经营比例较小。据统计，2010年，我国花卉企业55,838家，花农1,525,649户，农户及个人经营是我国苗木生产行业的基本特征。同时，在苗木流通领域，相当部分种植大户在销售自产花木的过程中掌握了部分市场信息和渠道，形成了一个苗木经纪人群体，有助于活跃苗木市场交易活动。公司的个人客户大部分属这一群体。因此，向个人销售是公司销售渠道的必要补充，符合当前我国苗木市场流通特征。向个人客户的销售收入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年份	主营业务收入 (万元)	向个人客户 销售金额(万元)	个人客户占总额 的比例 (%)	销售内容
2012年度	5,583.81	1,261.05	22.58%	销售苗木
2013年度	7,757.82	1,709.90	22.04%	销售苗木
2014年1-5月	6,547.83	524.72	8.01%	销售苗木

公司与个人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合同约定了苗木品种与规格、价款、支付方式等条款。公司对长期合作、信用好的客户采取发货后收款的方式，对零星客户采取收取部分货款后再发货的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分为二种：一种是由公司直接向客户收取现金，另一种是通过个人网银进行结算。货款金额较小或初次合作的

个人客户，公司采用现金结算；长期合作或货款金额较大的个人客户，公司采用个人网银结算。公司一般建议个人客户优先选择个人网银结算。

### 报告期内现金收款金额及占销售收入比重表

单位：万元

年份	销售收入	现金收款额	现金销售占总额的比例（%）
2012 年度	5,583.81	111.54	2.00%
2013 年度	7,757.82	12.83	0.17%
2014 年 1-5 月	6,547.83	10.77	0.16%

为进一步规范管理，降低现金交易风险，公司采取了以下管控措施：

(1) 公司建议个人客户优先选择个人网银结算。

(2) 由业务人员陪同到银行交款或预留客户银行卡的方式来减少现金结算的比例。

(3) 公司在取得货款后向交款人开具收款收据，收款收据经过连续编号，且在会计主管审核后交由付款人。出纳人员每日盘点现金并与现金记账进行核对，做到日清日结。会计主管不定时的抽查现金盘点情况，财务经理每月不定期检查现金记账及相关原始单据，以防止现金收付中的风险。以上措施保证了现金入账的及时性以及资金的安全。

(4) 2014 年起，公司采用 POS 机结算系统，要求个人客户通过 POS 机刷卡将货款直接支付到公司账户。

报告期内，由于管控措施有效，未发生个人销售应收未收款项，并且报告期内现金销售占总额的比例总体呈下降趋势。2014 年 1-5 月现金销售占总额的比例已下降至 0.16%。

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销售额占公司销售总额比例超过 50% 的情况。

除黄河文化产业有限公司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以及主要关联方或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与本公司报告期内的前五名客户均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 (三) 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 1、2014年1—5月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山东凯信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820.58	18.25%
滨州仕达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1,920.11	19.24%
代建章	678.22	6.80%
孙康康	591.88	5.93%
孙本坤	462.36	4.63%
合计	<b>5,473.15</b>	<b>54.85%</b>

## 2、2013年度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滨州仕达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1,817.57	26.55%
山东红应天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219.24	3.20%
代建章	80.47	1.18%
孙康康	64.36	0.94%
王成新	51.07	0.75%
合计	<b>2,232.71</b>	<b>32.61%</b>

## 3、2012年度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山东红应天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968.19	17.22%
代建章	149.28	2.65%
尹洪发	64.25	1.14%
杨福强	39.88	0.71%
吴恩国	38.19	0.68%
合计	<b>1,259.79</b>	<b>22.40%</b>

## 4、根据树木种植需求，公司需要采购化肥、农药等农用物资

## (1) 2014年1—5月公司前五名农用物资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农用物资采购总额比例(%)
滨州市旭泽农资有限公司	4,311,860.00	93.67
无棣晨阳农资有限公司	170,600.00	3.71
滨州市植丰堂农资有限公司	61,200.00	1.33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农用物资采购总额比例(%)
无棣县民富源农资有限公司海新农资站	42,920.00	0.93
山东惠民惠星塑料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16,900.00	0.37
<b>合计</b>	<b>4,603,480.00</b>	<b>100.00</b>

## (2) 2013 公司前五名农用物资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农用物资采购总额比例(%)
滨州市植丰堂农资有限公司	1,019,300.00	84.24
无棣县民富源农资有限公司海新农资站	128,200.00	10.59
山东惠民惠星塑料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47,650.00	3.94
滨州市滨城区农业生产资料公司	10,354.00	0.86
山东滨州市河润农资有限公司	2,000.00	0.17
<b>合计</b>	<b>1,207,504.00</b>	<b>99.79</b>

## (3) 2012 公司前五名农用物资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农用物资采购总额比例(%)
滨州市风景园林工程处	39,395.00	11.21
滨州市滨昌承信农化有限公司	23,862.00	6.79
山东滨州市河润农资有限公司	21,290.00	6.06
滨州市滨城区滨植农业技术服务中心	6,250.00	1.78
滨州市学勇五交化土杂品商店	4,310.00	1.23
<b>合计</b>	<b>95,107.00</b>	<b>27.07</b>

## 5、报告期内，公司与个人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具体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份	采购总额	个人供应商采购金额	个人供应商占总额的比例(%)	采购内容
2012 年度	5,622.82	327.88	5.83	采购苗木
2013 年度	6,846.67	464.06	6.78	采购苗木
2014 年 1-5 月	9,978.20	3231.55	32.39	采购苗木

6、报告期内公司在苗木采购中存在部分现金付款的现象，主要发生在 2012 年。自 2013 年起，公司加强了对现金采购工作的管理，逐步减少了现金采购比例。至 2013 年 6 月份起至 2014 年 5 月末，公司未发生现金采购付款的方式。

期间	采购总额	现金采购金额	现金采购占总额的	采购内容
----	------	--------	----------	------

	(万元)	(万元)	比例 (%)	
2012 年度	5,622.82	201.14	3.58	采购苗木
2013 年度	6,846.67	58.80	0.86	采购苗木
2014 年 1-5 月	9,978.20	-	-	-

公司现有的现金付款内部控制制度如下：

(1) 岗位设置：根据公司不相容岗位设置，公司财务人员为 5 人，其中，赵亦军为财务总监，王健为财务主管，李忙忙为成本会计，王瑞龙为记账会计，刘玉洁担任出纳。

(2) 印章管理制度：公司印章包括公章、法人、合同章和财务章及其他专用章，由综合办、财务部负责保管；各部室需要用章须到综合办、财务部填写《印章使用申请表》，由总经理审批之后方可使用；印章保管人应尽职尽责，做好印章的保管和使用监督，不得挪用、私用、损毁或遗失，如有违反规定将追究保管人及分管领导的责任。

(3) 供应商现金付款流程：至 2013 年 6 月起，公司一般原则上不采用现金方式对供应商付款。对于偶发性的零星个人供应商付款，采购员提出申请后经采购部经理审核，报总经理批准后可以采用现金付款方式，单次现金采购付款限额为 5 万元。

2012 年，公司劳务用工人数 2,454 人；2013 年，公司劳务用工人数 5,269 人；2014 年 1-5 月，公司劳务用工人数 3,911 人。劳务人员从事岗位有：种树、挖树、除草、修剪、施肥、浇水等。这些岗位属单一、重复性劳动，属普通农活，对劳动者年龄、体力等要求较低，上岗前不需要专业培训。同时，劳务人员主要来源于公司周边地区农村，具有从事农业活动的经验。因此，劳务人员的劳动技能与公司业务的匹配性较强。

公司根据劳务合同约定支付劳务报酬。未发现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劳务纠纷事项。

劳务报酬支付方式：每月末由公司生产管理部门提供劳务人员用工考勤，由公司人力资源部根据岗位报酬标准，计算得出劳务人员月度劳务报酬及报酬总额，财务部将报酬总额支付给劳务公司并由劳务公司开具发票给公司。劳务公司根据公司提供的劳务人员报酬表给劳务人员发放报酬，劳务人员领取报酬并签

字。签字后的劳务报酬表复印后传至公司留底保存。根据双方约定，劳务人员需要缴纳的保险费用由劳务公司承担。

## 7、报告期内采购总额波动较大的原因分析

2012年、2013年、2014年1-5月公司采购总额分别为：5,622.82万元、6,846.67万元、9,978.20万元。由于苗木市场行情看好，公司扩大了种植规模以满足市场需求。同时，销售规模也持续增长。受上述因素影响，公司采购总额呈逐年增长的态势。

2013年采购总额比2012年增加1,223.85万元，主要原因系苗木采购增加122.95万元、劳务采购增加1,068.62万元等。苗木采购增加原因系扩大了种植面积。2013年采购的主要是小胸径规格苗木。劳务采购增加原因系销售规模扩大及苗木种植作业量、养护作业量增加所致。2013年销售收入比2012年增加了41.60%，公司销售苗木时需用人力将苗木从地间挖起，销售收入的增长带动了挖掘费用的增加。同时，2013年新增种植面积5,671.96亩，种植面积扩大既增加了种植劳务作业量，同时也增加了苗木种植后的养护劳务作业量。

2014年1—5月采购总额9,978.20万元，主要由苗木采购、劳务采购及土地费用等构成，具体分析如下：

其中苗木采购费用较高（5,054.58万元），原因系本期采购的苗木以大胸径规格的苗木居多，而大胸径苗木采购单价较高。由于周边市场大胸径苗木较少，大胸径苗木市场空间较大，因此本期公司采购了大批大胸径规格苗木。

其中劳务采购费用1,920.11万元，比2013年增幅较大的原因系：当期新增种植面积2,642.10亩，并且种植的苗木以大胸径苗木为主（大胸径规格苗木种植人工费用较高）；为优化苗木品种、提高苗木嫁接的成功率（彩叶白蜡等），公司嫁接、修剪作业量大幅增加，且嫁接、修剪的人工作业费用较高。

根据财务核算流程，新增采购主要形成消耗性生物资产，在报表上以存货科目列示。由于苗木有一个自然生长期，因此，当年新增的消耗性生物资产一般不能直接结转销售。

2012年度公司向山东红应天农业开发有限公司采购劳务金额占采购总额比

例为 67.88%。2013 年度公司向滨州仕达劳务服务有限公司采购劳务金额占采购总额比例为 68.95%。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采购额占公司采购总额比例超过 50%的情况。

公司于 2012 年、2013 年期间向山东红应天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在此期间名称为“滨州市中瑞劳务服务有限公司”）采购劳务。在公司向其采购劳务期间王宪美不是公司关联方，故在此期间山东红应天农业开发有限公司不被认定为公司关联方。2014 年 6 月公司股份制改制后，王宪美方才担任公司董事。至此，山东红应天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因是董事王宪美配偶兄弟控制的公司从而被认定为公司关联方。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以及主要关联方或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与本公司报告期内的前五名供应商均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 （四）报告期内签订的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 1、重大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性质	合同主体		签订时间	标的类别	合同金额 (万元)	履行情况
		采购方	销售方				
1	订单合同	亿佳来福	吴恩国	2012.2.16	苗木	38.19	履行完毕
2	订单合同	亿佳来福	杨福强	2012.3.6	苗木	39.88	履行完毕
3	订单合同	亿佳来福	尹洪发	2012.3.17	苗木	50.29	履行完毕
				2012.5.9	苗木	13.95	履行完毕
4	订单合同	亿佳来福	泰安市泰山区永和花卉种植专业合作社	2012.3.25	苗木	26.91	履行完毕
5	订单合同	亿佳来福	代建章	2012.4.2	苗木	149.28	履行完毕
6	订单合同	中喜园林	王成新	2013.1.25	苗木	51.07	履行完毕
7	订单合同	中喜园林	代建章	2013.2.20	苗木	80.47	履行完毕
8	订单合同	中喜园林	孙站峰	2013.2.23	苗木	51.04	履行完毕
9	订单合同	中喜园林	李霖远	2013.2.23	苗木	49.08	履行完毕
10	订单合同	中喜园林	孙康康	2013.2.27	苗木	64.36	履行完毕
11	订单合同	中喜园林	山东凯信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014.2.17	苗木	1,820.58	履行完毕
12	订单合同	中喜园林	李玉亮	2014.2.24	苗木	287.28	履行完毕
13	订单合同	中喜园林	代建章	2014.3.2	苗木	678.22	履行完毕
14	订单合同	中喜园林	孙康康	2014.3.5	苗木	591.88	履行完毕
15	订单合同	中喜园林	孙本坤	2014.3.5	苗木	462.36	履行完毕

## 2、重大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性质	合同主体		签订时间	标的类别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销售方	采购方				
1	订单合同	亿佳来福	丰镇市鲁丰化工有限公司	2012.3.20	苗木	367.56	履行完毕
2	订单合同	亿佳来福	天津共好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2012.4.22	苗木	374.31	履行完毕
3	订单合同	亿佳来福	潍坊金地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2012.4.23	苗木	450.10	履行完毕
4	订单合同	亿佳来福	无棣绿洲草业科技有限公司	2012.5.3	苗木	358.72	履行完毕
5	订单合同	亿佳来福	黄河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2012.5.12	苗木	415.13	履行完毕
6	订单合同	中喜园林	潍坊金地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2013.2.2	苗木	379.65	履行完毕
7	订单合同	中喜园林	东营华农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2013.3.1	苗木	398.51	履行完毕
8	订单合同	中喜园林	宝升昌(唐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3.3.18	苗木	418.30	履行完毕
				2013.3.25	苗木	244.67	履行完毕
9	订单合同	中喜园林	德州南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3.10.8	苗木	463.14	履行完毕
10	订单合同	中喜园林	故城县地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3.10.18	苗木	378.47	履行完毕
11	订单合同	中喜园林	天津金一桥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014.2.10	苗木	729.80	履行完毕
12	订单合同	中喜园林	秦皇岛轩璞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2014.3.21	苗木	784.21	履行完毕
13	订单合同	中喜园林	唐山中森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2014.3.24	苗木	672.16	履行完毕
14	订单合同	中喜园林	天津亚中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2014.3.28	苗木	584.57	履行完毕
15	订单合同	中喜园林	唐山市经洪市政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2014.5.10	苗木	542.98	履行完毕

## 3、劳务合同

序号	合同性质	合同主体		签订时间	标的类别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劳务输入方	劳务输出方				
1	框架合同	中喜园林	滨州市中瑞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2012.3.1	劳务	-	履行完毕

2	框架合同	中喜园林	滨州仕达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2013.4.24	劳务	-	正在履行
---	------	------	--------------	-----------	----	---	------

#### 4、流转土地租赁合同

序号	签约主体				土地坐落	土地面积 (亩)
1	滨州高新 管委会	青田街道 办事处	亿佳来福	滨州高新区青田街道彭家沟村委会	彭家沟村	202.48
2	滨州高新 管委会	青田街道 办事处	亿佳来福	青田街道办事处彭家沟村委会	彭家沟村生产堤以外	138.79
3	滨州高新 管委会	青田街道 办事处	亿佳来福	滨州高新区青田街道毡刘村委会	毡刘村	606.46
4	滨州高新 管委会	青田街道 办事处	亿佳来福	青田街道办事处毡刘村委会	毡刘村生产堤以外	0.89
5	滨州高新 管委会	青田街道 办事处	亿佳来福	青田街道办事处寺后于村委会	寺后于村	40.69
6	滨州高新 管委会	青田街道 办事处	亿佳来福	青田街道办事处姜家街村委会	姜家街村	788.666
7	滨州高新 管委会	青田街道 办事处	亿佳来福	青田街道办事处姜家街村委会	姜家街村生产堤以外	462.74
8	滨州高新 管委会	青田街道 办事处	亿佳来福	青田街道办事处王官家村村委会	王官家村	200.87
9	滨州高新 管委会	青田街道 办事处	亿佳来福	滨州高新区青田街道耿家村村委会	耿家村	872.235
10	滨州高新 管委会	青田街道 办事处	亿佳来福	青田街道办事处董家集村委会	董家集村	1958.58
11	滨州高新 管委会	青田街道 办事处	亿佳来福	滨州高新区青田街道田东村委会	田东村	84.54
12	滨州高新 管委会	青田街道 办事处	亿佳来福	青田街道办事处田西村委会	田西村	33.39
13	滨州高新 管委会	青田街道 办事处	亿佳来福	青田街道办事处小街村委会	小街村	790.908
14	滨州高新 管委会	青田街道 办事处	亿佳来福	青田街道办事处小街村委会	小街村生产堤以外	359
15	滨州高新 管委会	青田街道 办事处	亿佳来福	青田街道办事处彭王村委会	彭王村	44.09
16	滨州高新 管委会	青田街道 办事处	亿佳来福	滨州高新区青田街道任刘赵村委会	任刘赵村	541.84
17	滨州高新 管委会	青田街道 办事处	亿佳来福	滨州高新区青田街道尉口村委会	尉口村	815.36
18	滨州高新 管委会	青田街道 办事处	亿佳来福	青田街道办事处尉口村委会	尉口村生产堤以外	184.80

19	滨州高新 管委会	青田街道 办事处	亿佳来福	滨州高新区青田街道庄 子刘村委会	庄子刘村	401.31
20	滨州高新 管委会	青田街道 办事处	亿佳来福	青田街道办事处庄子刘 村委会	庄子刘村生 产堤以外	10.31
21	滨州高新 管委会	青田街道 办事处	亿佳来福	滨州高新区青田街道高 官寨村委会	高官寨村	97.77
22	滨州高新 管委会	青田街道 办事处	亿佳来福	滨州高新区青田街道道 门于村委会	道门于村	23.99
23	滨州高新 管委会	青田街道 办事处	亿佳来福	滨州高新区青田街道高 彭庄村委会	高彭庄村	133.63
24	滨州高新 管委会	青田街道 办事处	亿佳来福	青田街道办事处高彭庄 村委会	高彭庄村生 产堤以外	37.69
25	滨州高新 管委会	青田街道 办事处	亿佳来福	青田街道办事处桑行赵 村委会	桑行赵村	574.32
26	滨州高新 管委会	青田街道 办事处	亿佳来福	青田街道办事处郑家村 委会	郑家村	328.49
27	滨州高新 管委会	青田街道 办事处	亿佳来福	青田街道办事处大道王 村委会	大道王村	608.43
28	滨州高新 管委会	青田街道 办事处	亿佳来福	青田街道办事处大道王 村委会	大道王村生 产堤以外	27.81
29	滨州高新 管委会	青田街道 办事处	亿佳来福	青田街道办事处举门村 村委会	举门村	1305.59
30	滨州高新 管委会	青田街道 办事处	亿佳来福	滨州高新区青田街道张 龙岗村委会	张龙岗村	50.36
31	滨州高新 管委会	青田街道 办事处	亿佳来福	滨州高新区青田街道三 合村委会	三合村	669.62
32	滨州高新 管委会	青田街道 办事处	亿佳来福	青田街道办事处三合村 委会	三合村生产 堤以外	12.08
33	滨州高新 管委会	小营街道 办事处	亿佳来福	小营街道办事处董桥村 委会	董桥村	357.98
34	滨州高新 管委会	小营街道 办事处	亿佳来福	滨州高新区小营街道台 东闫村委会	台东闫村	276.41
35	滨州高新 管委会	小营街道 办事处	亿佳来福	小营街道办事处台东闫 村委会	台东闫村生 产堤以外	3.57
36	滨州高新 管委会	小营街道 办事处	亿佳来福	滨州高新区小营街道麻 家村委会	麻家村	889.94
37	滨州高新 管委会	小营街道 办事处	亿佳来福	小营街道办事处麻家村 委会	麻家村生产 堤以外	40.44
38	滨州高新 管委会	小营街道 办事处	亿佳来福	滨州高新区小营街道南 闫村委会	南闫村	484.86
39	滨州高新 管委会	小营街道 办事处	亿佳来福	滨州高新区小营街道拾 里堡村委会	拾里堡村	2153.345

40	滨州高新 管委会	小营街道 办事处	亿佳来福	小营街道办事处拾里堡 村委会	拾里堡村生 产堤以外	109.7
41	滨州高新 管委会	小营街道 办事处	亿佳来福	滨州高新区小营街道王 庄子村委会	王庄子村	569.27
42	滨州高新 管委会	小营街道 办事处	亿佳来福	滨州高新区小营街道王 庄子村委会	王庄子村 生产堤以外	86.85
43	滨州高新 管委会	小营街道 办事处	亿佳来福	滨州高新区小营街道洼 孙村委会	洼孙村	483.58
44	滨州高新 管委会	小营街道 办事处	亿佳来福	小营街道办事处宗家村 委会	宗家村	1002.428
45	滨州高新 管委会	小营街道 办事处	亿佳来福	小营街道办事处三里庄 村委会	三里庄村	553.75
46	滨州高新 管委会	小营街道 办事处	亿佳来福	小营街道办事处三里庄 村委会	三里庄村生 产堤以外	45.03
47	滨州高新 管委会	小营街道 办事处	亿佳来福	滨州高新区小营街道洼 魏村委会	洼魏村	273.06
48	滨州高新 管委会	小营街道 办事处	亿佳来福	滨州高新区小营街道陈 庵村委会	陈庵村	963.37
49	滨州高新 管委会	小营街道 办事处	亿佳来福	小营街道办事处北闫村 委会	北闫村	386.28
50	滨州高新 管委会	小营街道 办事处	亿佳来福	小营街道办事处西魏村 委会	西魏村	430.44
51	滨州高新 管委会	小营街道 办事处	亿佳来福	小营街道办事处董川村 委会	董川村	910.96
52	滨州高新 管委会	小营街道 办事处	亿佳来福	滨州高新区小营街道前 陈村委会	前陈村	5.70
53	滨州高新 管委会	小营街道 办事处	亿佳来福	滨州高新区小营街道后 陈村委会	后陈村	88.15
54	滨州高新 管委会	小营街道 办事处	亿佳来福	小营街道办事处魏福吴 村委会	魏福吴村	512.75
55	滨州高新 管委会	小营街道 办事处	亿佳来福	小营街道办事处潘家村 委会	潘家村	1162.06
56	滨州高新 管委会	小营街道 办事处	亿佳来福	滨州高新区小营街道台 西刘村委会	台西刘村	353.98
57	滨州高新 管委会	小营街道 办事处	亿佳来福	小营街道办事处许王村 委会	许王村	49.78
58	滨州高新 管委会	小营街道 办事处	亿佳来福	小营街道办事处戴家村 委会	戴家村	1317.86
59	滨州高新 管委会	小营街道 办事处	亿佳来福	小营街道办事处坡赵村 委会	坡赵村	1016.57
60	滨州高新 管委会	小营街道 办事处	亿佳来福	小营街道办事处申家村 委会	申家村	1192.934

61	滨州高新管委会	小营街道办事处	亿佳来福	小营街道办事处马仙王村委会	马仙王村	743.98
62	滨州高新管委会	小营街道办事处	亿佳来福	小营街道办事处南卜村委会	南卜村	73.25
63	滨州高新管委会	青田办事处田楼管理区	亿佳来福	淄博市高青县常家镇寨里孙村	寨里孙村	39.4
合计						<b>28,985.41</b>

### 5、土地租赁合同

出租人	出租土地证编号	土地总面积 (m <sup>2</sup> )	年租金 (元/年)	租赁期限	承租人
亿佳来福	棣国用(2012)第12351号	1,288,883.5	63,734.14	2012/1/1—2015/12/31	山东神力
	棣国用(2012)第12352号				
	棣国用(2013)第13054号				
山东神力	棣国用(2007)第07123号	1,795,956	1,490,643.48	2014/1/1—2015/12/31	中喜园林
	棣国用(2007)第07108号				
	棣国用(2007)第07098号				
	棣国用(2006)第06037号				
无棣金圣地	棣国用(2013)第13337号	442,731	367,466.73	2014/1/1—2015/12/31	中喜园林
美世联合	棣国用(2010)第10213号	905,111	751,242.13	2014/1/1—2015/12/31	
	棣国用(2010)第10214号				
山东海滨	棣国用(2007)第07106号	912,050	757,001.50	2014/1/1—2015/12/31	
	棣国用(2007)第07141号				
无棣力天	棣国用(2007)第07139号	921,521	764,862.43	2014/1/1—2015/12/31	
	棣国用(2007)第07143号				

### 6、房屋租赁合同

出租人	房产位置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年租金 (元/年)	租赁期限	承租人
滨州日报社	滨州市黄河五路338号新闻大厦四楼	1,008	100,000.00	2014/3/10—2015/3/10	中喜园林

### 7、借款合同

单位：万元

借款单位	贷款银行	借款合同编号	合同金额	借款日	到期日	借款条件
亿佳来福	浦发东营	18812012280459	2,000.00	2012/5/25	2013/5/25	保证\抵押
中喜园林	浦发东营	18822013280034	4,000.00	2013/6/26	2013/12/24	保证\抵押
	浦发东营	18822013280086	4,000.00	2013/11/13	2014/11/11	保证\

						抵押
	天行济南	20140121002	3,000.00	2014/1/22	2015/1/16	保证\抵押
	天行济南	20140224001	1,000.00	2014/2/24 贴现日		连带保证
	民生济南	ZH1400000065058	4,000.00	2014/4/22	2015/4/22	综合授信合同 / 最高额担保 / 最高额保证 / 最高额抵押
		ZH1400000067592	4,000.00	2014/4/25	2015/4/25	

## 8、对外提供的担保合同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借款金额	担保金额	借款期限
亿佳来福	中喜小贷	5,000.00	5,000.00	2012/02/28—2013/02/27
中喜园林	中喜小贷	5,000.00	5,000.00	2013/06/06—2014/06/05
亿佳来福	山东神力	1,000.00	1,200.00	2012/05/25—2015/05/25
中喜园林	山东神力	1,000.00	1,000.00	2013/12/31—2014/12/31
中喜生态		1,000.00	1,000.00	2014/08/25—2015/08/19
中喜园林	山东海滨	1,200.00	1,200.00	2013/10/15—2014/10/15
中喜园林	无棣力天	800.00	800.00	2013/10/15—2014/10/15
合计	-	15,000.00	15,200.00	

## 9、固定资产采购合同

单位：万元

购买方	出售方	标的	采购价
中喜生态	滨州市中喜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滨州市金融国际中心第16层（1,934.22平方米）	1,644.08

## 五、商业模式

中喜生态采取一整套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业务模式，经营模式清晰，业务结构完整。

中喜生态所属行业为：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规定，公司所属行业为：A02 林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A0212 林木育苗，指通过人为将种子、穗条或植物其他组织培育成苗木的活动。

中喜生态拥有的关键性资源主要有土地及核心技术。

公司通过自有及租赁等方式拥有土地资源4.18万亩。特别是公司拥有的盐碱地为公司培育耐盐碱苗木提供了独特的土地资源。依托大规模土地资源的优势，至2014年5月末，公司形成了约1360万株的苗木产能规模。

公司拥有组培技术及快速嫁接繁殖技术、渐进式驯化育苗技术等核心技术。其中组培技术及快速嫁接繁殖技术主要用于耐盐碱速生榆大规模育苗生产，渐进式驯化育苗技术主要用于香花槐育苗生产。以上述耐盐碱类苗木为主，公司形成了多系列、多规格耐盐苗木品种。除上述耐盐碱苗木外，公司还生产紫叶李、紫薇树、法桐等常规苗木。多品种、多系列的苗木生产能力为公司满足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提供了保障。

公司主要客户为园林绿化公司、房地产开发公司及农业科技公司等。主要客户简介如下：

天津金一桥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经营范围为：农业新品种、新技术研发、引进、示范、推广；经济作物种植；农业观光、采摘、垂钓服务；生物技术研发、引进；场地、设施租赁；蔬菜、果树种植；中药材（精神药品、麻醉药品除外）培育、种植；苗木培育、种植；食用农产品销售。

唐山市经洪市政园林绿化有限公司，注册资本4000万元，经营范围：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管理(贰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城市园林绿化管理；苗木、苗圃经营；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

公司采取直接销售模式，根据客户要求直接提供苗木。公司与客户签订苗木销售合同。销售合同约定了苗木品种（规格）、价格、支付方式等条款。交货方式为公司将苗木挖起，由客户在田间地头验货并自行装车运走。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较高，且高于同行业平均利润率。其概要原因系公司苗木经营规模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并且公司具有耐盐碱苗木的核心竞争优势。

至 2014 年 5 月末，中喜生态已形成香花槐、紫叶李等多规格、多品种苗木 1360 万株的生产能力。苗木销售是中喜生态的主要利润来源。

## 六、行业基本情况及竞争地位

### （一）行业概况

#### 1、绿化苗木行业简况

从上世纪 90 年代起，我国花卉行业的生产规模开始快速发展。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是花卉种植面积快速增长，二是花卉品种系列快速增多。主要生产指标如下：

	2001年	2010年	年均增长率(%)
种植面积 (万公顷)	14.75	91.76	52.21
销售额 (亿元)	160.00	861.96	43.87

绿化苗木是花卉行业重要的细分行业。主要生产指标如下：

	2000年	2010年	年均增长率(%)
种植面积 (万公顷)	8.44	58.48	59.29
销售额 (亿元)	70.63	634.45	79.83

注：以上数据来自中国花卉协会

山东省是我国绿化苗木主产区之一。全省苗木花卉种质资源丰富，基础条件较好。2009 年，全省苗木生产面积 124 万亩，出圃合格苗木 18 亿株，占全国总产量的 6%，产值 56 亿元；花卉种植面积 68 万亩，设施栽培面积 3960 万平方米，产值 70 亿元，占全国总产值的 11.1%；苗木花卉产业从业人员 150 多万人，综合实力位居全国前列；苗木花卉产业已成为带动全省农业增效、农民增收的主要产业之一。

随着我国生态修复工程及城市园林绿化工程投入的不断增长，绿化苗木的需求规模将进一步扩大。

#### 2、行业管理体制及管理部门

我国花卉（苗木）行业的管理体制是在国家宏观经济整体调控和运作下，遵循市场化发展模式的市场调节管理体制。

农业部种植业管理司、国家林业局植树造林司为我国花卉行业的主管部门。

农业部种植业管理司具体的职能包括：实施花卉行业的行政管理；研究行业发展战略，指导行业结构调整；起草有关行业的法律法规。

国家林业局植树造林司具体的职能包括：组织拟定全国林业花卉建设方面的方针、政策；指导商品林、花卉的建设。

中国花卉协会是全国性的花卉行业自律组织。在政府主管部门的指导下，宣传花卉业在两个文明建设中的地位和作用；组织协调全国花卉科研、推广、生产、销售，促进行业内的分工与合作；维护和增进会员的合法权益；协助政府组织开展行业调研、人才培养、展览展销、信息交流、经验推广等活动，提高花卉业产业化水平，推动花卉业持续健康发展。

### 3、苗木行业主要产业政策

为推进苗木产业的战略性调整及促进产业升级，优化苗木产业的品种和产品结构，提高其市场竞争力，我国推出了一系列支持苗木产业发展的政策：《关于转发发展改革委生物产业发展“十一五”规划的通知》（2007年4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关于促进农民增收收入若干政策意见》（2004年4月国务院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工作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若干政策的意见》（2005年1月国务院发）、《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林业产业政策要点》。

#### （1）《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

公司主营业务属该目录鼓励类：“11、生态种（养）技术开发与应用；35、水土流失综合治理技术开发与应用；41、抗盐与耐旱植物培植”。

#### （2）《林业产业政策要点》对公司未来经营的影响

2007年8月10日，国家林业局、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等七部委联合印发《林业产业政策要点》（以下简称“要点”）。《要点》在引领、规范和扶持林业产业发展，提高林业产业化水平，扩大林业产业规模等方面提出了一系列政

策措施；《要点》明确了我国林业产业发展的目标与原则、重点与领域，并提出区域发展政策、组织政策、技术政策、扶持政策、服务政策五方面产业扶持政策措施，对公司未来发展将产生重要影响。

公司主营业务、经营规模均为《要点》鼓励、支持发展项目。

第一，公司主营业务为抗逆性苗木种植及销售，属于《要点》第八条鼓励发展的重点领域的“林木良种选育和林木良种基地建设”以及“鼓励发展草原围栏及舍饲圈养、固沙、保水、改土新材料、沙产业”。

公司可获得《要点》规定的财政政策支持

《要点》第三十七条强调“严格执行国家已出台的各类林业税费减免优惠政策。林业产业按国家规定享受税收优惠政策。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对企业从事农、林项目的所得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公司苗木种植业务享受的企业所得税、增值税优惠政策预计在未来仍将继续。

公司可获得《要点》规定的金融政策支持

《要点》第四十一条指出“政策性银行应在业务范围内，积极提供符合林业特点的金融服务，适当延长林业贷款期限，对林业项目给予积极支持”。《要点》第三十八条提出“鼓励国家林业重点龙头企业利用资本市场筹集扩大再生产资金。支持符合条件的重点龙头企业在国内资本市场上市”。公司拟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以进一步取得资本市场的支持完全符合上述条款精神。

### （3）《林业发展“十二五”规划》

在该规划“第四节 发展林业战略性新兴产业”中，提出“二、积极培育林业生物产业、新能源产业和新材料产业”。“生物产品重点推进抗逆、抗虫、高产和优质基因的林木、竹藤品种等产业化”是其鼓励发展的内容之一。公司培育的系列耐盐碱苗木属抗逆性苗木，符合国家林业发展规划要求。

### （4）山东省林业扶持政策

①根据《山东省林业产业龙头企业认定和管理办法》文件规定，公司被评为山东省林业产业龙头企业。

②山东省人民政府为贯彻落实《关于实施蔬菜等五大产业振兴规划的指导意见》（鲁政发[2010]81号），并颁布《山东省苗木花卉产业振兴规划（2011-2015年）》。规划中明确提出，到2015年，全省苗木生产面积达到230万亩，总产值超过300亿元。并提出进一步完善支持苗木产业的政策措施。

#### 4、行业竞争格局、行业内的主要企业

##### （1）行业竞争格局

绿化苗木主要用于生态修复及城市、园林绿化等工程领域。近年来，我国正在实施生态修复及美丽中国建设的中长期发展战略。绿化苗木作为该项战略的重要支点，将面临着重大的发展机遇。但我国苗木产业起步晚，也面临着一些不足。

一是我国功能性苗木育种育苗水平较低。目前国外先进苗木企业大量采用基因技术来改良苗木品种，苗木的功能性特征十分突出，而且研发周期短，成苗生长周期短，抗病害能力极强。抗逆性苗木产业化规模远高于国内同行。

二是我国绿化苗木行业整体规模较小。行业内经营者普遍规模较小，经营者主要是以农户为主。2010年，据统计，花卉市场2865个，花卉企业55838家，花农1525649户。以2010年花卉861.96亿元销售额为计算标准，花卉市场经营者单个平均销售额为5.45万元。

苗木企业受总体经营规模较小的影响，企业技术水平不高，附加值比较低。大部分企业以种植普通绿化苗木为主，主要用于城市景观绿化。无序竞争现象严重，品牌影响较低。国内虽有一部分林业研究所、研究院在苗木育种、栽植方面具有较强的技术优势，但受资金实力小、市场运作化能力差等限制，其经营活动主要还是以实验室、小规模为主。已上市的一些园林绿化类企业，其主营业务是以园林绿化工程为主，苗木自产自供规模较小。

我国未来苗木行业的总体发展趋势是：积极引进国外先进育种、育苗技术，适时加大苗木行业整合力度，进行规模化运营，形成产业集群，以整体合力和规模优势全面提升国内苗木技术水平和生产规模。

##### （2）业内主要企业有：

华艺生态园林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1997年，注册资金6600万元。具有国家

城市园林绿化施工壹级、旅游规划设计乙级、风景园林规划设计乙级、市政公用施工总承包二级、古建园林施工总承包二级等资质。

江苏红豆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是红豆集团进行跨行业发展组建的生物制药企业。公司从 1997 年开始培植南方红豆杉，现已培育红豆牌红豆杉 3500 多万株，拥有全国 90% 五年龄以上的红豆杉，建成全国最大的实生苗培育基地。

浙江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0 年 8 月 29 日注册成立，是一家集花卉种苗、草坪草种、球根花卉、园林苗木、花园植物、绿植盆栽、园艺资材产品引进、研发、生产推广为一体的，渠道销售和终端大卖场相结合的综合园艺企业。

重庆格林绿化设计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是以立志创办“实力雄厚、品牌一流、基业长青”的园林景观综合服务商为宗旨的绿化公司，成立于 2003 年，是重庆市最早进入园林市场的企业之一。公司提供包括大型地产项目、城市开放空间、生态园区、滨水湿地公园等项目的景观施工服务。公司具有国家城市园林施工壹级资质、市政叁级资质，获得 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

## 5、进入行业的障碍

### （1）技术壁垒

耐盐碱苗木培育技术涉及植物学、植物营养学、土壤肥料学、遗传学、植物病理学、植物病虫害防治学等众多学科。能熟练掌握上述专业学科并综合应用的人才较少。同时，耐盐碱苗木的培育时间周期较长，需要科研人员具有丰富的苗木大田实践经验。公司通过长期的实验室育苗、大棚育苗、大田移栽等苗木培育及栽植实践，才形成了公司一系列的耐盐碱苗木品种并具有大规模栽植能力。行业的新进入者很难在短时间内形成多品种的耐盐碱苗木培育及栽植体系。

### （2）资源壁垒

盐碱地资源是优选、培育耐盐碱苗木的主要资源载体。公司利用地处渤海岸边的地理优势，拥有规模较大的盐碱育苗基地。该盐碱地虽然地处海滨，但又与城郊接壤，交通条件十分便利。是一个自然条件和社会条件十分理想的盐碱育苗基地，为公司大规模进行盐碱苗优选、培育、栽植、养护、运输等活动提供了便利条件，并使得育苗成本始终处于经济、可控状态。行业的新进入者能否获得

优良的盐碱育苗基地是其发展的主要瓶颈。

### （3）资金壁垒

受耐盐碱苗木的培育技术要求及苗木自身的生长规律的影响，苗木在培育阶段、栽种阶段需投入大量资金。同时，受土地资源限制，苗木企业一般都通过土地流转方式租赁土地进行苗木种植，大面积的土地租赁则需每年支付大额的土地流转费。同时，苗木种植、养护、病虫害防治都是以人工作业为主，日益增长的劳动力成本也是影响企业发展的重要因素。规模化的苗木生产必然要求企业具有较强的资金实力。

### （4）品牌壁垒

品牌是影响客户选购的重要因素。品牌苗木代表着能为客户提供质量优异的苗木产品和完善的售后服务。公司依靠其在耐盐碱苗木种植领域积累的丰富经验，在业内具有一定的知名度，树立了品牌形象，形成了稳定的营销渠道，并具有一定的规模优势。这些优势又进一步加快了公司在育苗技术创新、规模化种植等方面的步伐。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市场资源将进一步向公司集中，公司的品牌优势、渠道优势将更加显著。

## 6、市场供求状况和变动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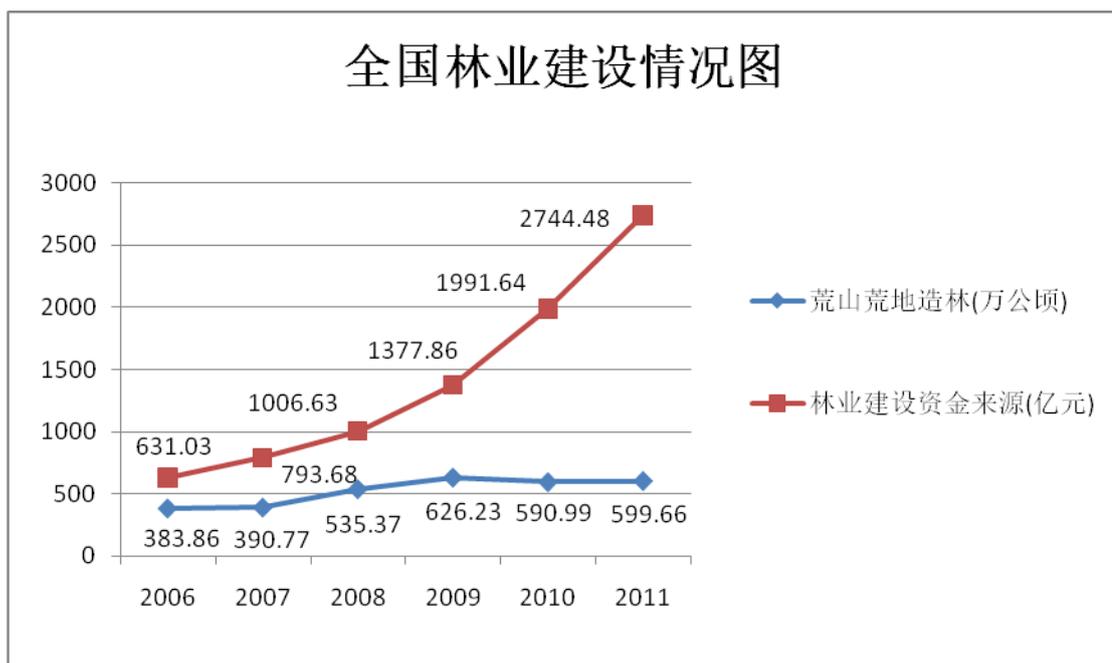
公司苗木主要用于生态修复和城市园林绿化工程。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和发展潜力。受以下因素推动，绿化苗木市场仍呈快速增长趋势。

### （1）生态保护及修复工程刻不容缓，耐盐碱苗木市场成长空间巨大。

近年来，随着社会经济的不断发展，生态环境的压力也日益增大。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林业建设，2008年颁发了《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集体林权制度改革的意见》（中发〔2008〕10号），2009年中央首次召开了林业工作会议，明确了林业在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的战略地位和使命，林业地位得到显著提升。中央林业工作会议指出：“在贯彻可持续发展战略中林业具有重要地位，在生态建设中林业具有首要地位，在西部大开发中林业具有基础地位，在应对气候变化中林业具有特殊地位”，“实现科学发展必须把发展林业作为重大举措，建设生态文明必须把发展林业作为首要任务，应对气候变化必须把发展林业

作为战略选择，解决“三农”问题必须把发展林业作为重要途径”。林业具备的生态、经济、社会和文化功能，在全社会进一步达成了共识。

近年来，我国林业造林绿化面积、林业资金投入等林业建设工作总体上呈现出稳定推进的局面。下图为 2006—2011 年我国荒山荒地造林面积、林业建设资金来源情况如下：



以上资料来自《2006—2011 中国林业发展报告》

根据上图分析，2006 年——2011 年间我国荒山荒地造林面积有了较大幅度的增长，目前基本稳定在于 599.66 万公顷左右。同期，我国林业建设资金投入也呈较大的增幅。2011 年林业建设资金达 2,744.48 亿元。2006 年—2011 年，年均增幅达 66.98%。

《根据林业发展“十二五”规划》，“十二五”期间，我国将集中财力、物力，加大林业重点生态工程建设。主要项目有：长江上游、黄河上中游地区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区、东北内蒙古等重点国有林区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区、退耕还林工程、三北防护林体系建设五期工程、全国沿海防护林体系建设工程、长江流域防护林体系建设三期工程、珠江流域防护林体系建设三期工程、太行山绿化三期工程、平原绿化三期工程、京津风沙源治理二期工程、国家级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建设等工程。

另外，“林业十二五规划”的主要指标对比情况如下：

指标	2005年	“十一五”目标	2010年	2015年
森林覆盖率(%)	18.21	20	20.36	21.66
森林蓄积量(亿立方米)	125	132	137	143以上
新增沙化土地治理面积(万公顷)	-	750	1081	1000
自然湿地保护率(%)	40	50	50	55
林业自然保护区面积占国土面积(%)	12.36	13	13	13
国家级公益林保护面积(万公顷)	-	5700	7000	11300
林业产业总产值(万亿元)	0.85	1.2	2.28	3.5

综上，十二五期间，乃至将来更长的一个历史阶段，耐盐碱苗木的市场空间巨大。

(2) 构建“绿色生态社会”已成为当今城市建设的主要理念之一，城市园林绿化用苗市场空间巨大。”

1992年6月国务院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绿化条例》。条例适用于在城市规划区内种植和养护树木花草等城市绿化的规划、建设、保护和管理。条例要求城市人民政府应当把城市绿化建设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国家鼓励和加强城市绿化的科学研究，推广先进技术，提高城市绿化的科学技术和艺术水平。

1993年出台的《城市绿化规划建设指标的规定》对公共绿地面积、城市绿化覆盖率和城市绿地率提出了明确的指标。

2002年颁布的《城市绿线管理办法》提出要严格实行城市绿线管理制度，加强城市生态环境建设，创造良好的人居环境，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提出“坚持把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作为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重要着力点。深入贯彻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基本国策，节约能源，降低温室气体排放强度，发展循环经济，推广低碳技术，积极应对全球气候变化，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与人口资源环境相协调，走可持续发展之路。”

上述政策及规划的出台和执行，将有力地推动我国城市园林绿化行业的发展，扩大对绿化苗木的需求。

## （二）基本风险特征

### 1、自然灾害风险

自然灾害风险是农业生产的主要风险之一。干旱、洪涝、病虫害、火灾等自然灾害对公司苗木生产影响较大。与行业内部分以大棚、温室种植为主的苗木企业相比，公司主要采用露天种植方式，因此更易受到自然灾害的不利影响。尽管公司在以往历史经营过程中因防控得当而未遭受自然灾害的重大影响，未发生大规模毁苗事件。但未来仍有可能因不可抗力、自然灾害、防控不当、管理缺位等因素，导致公司苗木出现大规模毁损情况，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对策：

结合山东地区及滨州地区地理气候条件分析，公司面对的自然灾害主要为干旱。对此，公司将采取以下应对措施：

公司地处黄河岸边，将通过引水渠建设扩大水源来源。公司将在地面上现有自然形成的池塘水面进行清淤、扩建，扩大对雨水的储存量。对现有水渠进行扩建和清理，合理设置泵站布点，加强机械灌溉作业能力。

### 2、政策风险

苗木行业与宏观经济、房地产投资及城市基础建设等行业紧密相关。若未来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如房地产投资降温，城市基础建设规模大幅下降等，将会对苗木市场的需求造成不利影响。

对策：

（1）加强对宏观经济政策研究，增强对宏观经济的预判能力。根据宏观经济走势，合理安排年度生产经营活动。

（2）针对国家对生态治理投资规模持续增长的总体态势，加强对国家生态治理工程动态研究，对国家重点生态治理项目安排专人重点跟踪。争取在重大项目的苗木供应上有所突破。

### 3、技术进步风险

我国苗木行业总体规模小，技术力量及研发创新能力不足。随着国际上基因技术、生物工程技术在苗木育种、育苗、种植等方面的运用日益成熟，有可能会出现物种性能更为优越的苗木品种。这些苗木品种在抗逆性、观赏性上更具有竞

争优势，而且生长期短，生产成本更低，对种植区域的适应性更广。若公司未来育苗技术创新能力不足，则公司苗木的竞争优势会有所减弱，最终影响公司经营效益。

对策：

- (1) 加强技术研发力量，不断丰富公司的核心苗木产品。
- (2) 完善苗木新品研发制度、增加研发设备等投入，提高研发技术保障水平；完善研发人员绩效考核奖励制度，稳定技术核心力量。
- (3) 与高等院校及农科所开展科研合作。
- (4) 积极跟踪、参与国外基因工程、生物工程等技术前沿活动，掌握行业技术发展动向。

#### 4、竞争风险

受苗木种植地域限制及运输半径限制，在我国苗木生产行业中，大部分企业经营范围都处于本省或周边地域范围内。与工业企业相比，苗木经营者初始投入低，无需取得专业资质许可，苗木产品的生产经营入门条件较低；与工业产品相比，苗木产品品质、功效的差异性不易于在短时期内识别，市场上苗木产品质量参差不齐，良莠混杂。因此，造成一定区域半径内苗木经营企业众多，同行业公司之间竞争激烈。若公司不加强品牌建设，不提升在行业内的品牌影响力，则公司的竞争能力会有所削弱。

对策：

- (1) 加强公司品牌建设。通过注册商标、媒体投放宣传、更新公司网站等措施，提高公司品牌影响力。
- (2) 加强新品开发力度，根据市场需求不断推出苗木新品。通过嫁接、造型、修剪等高新技术，不断增加观赏树种的品种，提高大胸径观赏树种的生长速度，进一步提高公司苗木产品的核心竞争力。
- (3) 加快公司专利申请及品种权申请步伐，进一步发挥公司无形资产在市场竞争中的作用。

## 5、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规定农业生产者销售的自产农产品免征进销环节增值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实施条例》规定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可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若未来国家改变上述税收政策，这将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一定影响。

对策：

公司将进一步提高市场竞争能力，扩大经营规模，提高盈利水平以抵消税收优惠政策改变带来的不利影响。

## 6、管理风险

目前，公司管理人员具有多年的苗木生产管理经验，管理架构合理，日常管理及运作效率能适应当前业务的发展。尽管公司已积累了较为丰富的苗木企业管理经验，但与制造业等大规模生产企业相比，苗木种植企业在组织管理、生产经营、人才激励等机制方面仍有较大的提升空间。若未来公司经营规模大幅扩张，公司对专业技术人员及营销人才需求将大量增加，公司有可能面临人员短缺的风险。

对策：

(1) 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及公司内控制度，提高公司科学决策水平。

(2) 进一步完善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绩效考核制度，强化约束与激励机制，切实提高管理效率。

(3) 采取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相结合的方式，不断优化经营团队。

### (三) 竞争地位

与国内同行相比，中喜生态是国内种植规模较大的苗木生产企业之一。中喜生态已种植面积 3.37 万亩。由于我国苗木行业总体规模较小，因此业内企业种植规模较小。花卉网披露的全国十佳苗圃企业资料显示平均单个企业种植面积 5163 亩。另外，中喜生态拥有的种植面积也大于已上市的同行业企业（铁汉生

态 2,175 亩、棕榈园林 4337.85 亩，东方园林 20,000 亩，红豆杉 16,000 亩、华艺园林 916.95 亩）。

与国内同行相比，中喜生态是国内拥有大规模盐碱地育苗基地、以优选、培育耐盐碱类苗木为主业的优势企业之一。由于我国苗木行业起步较晚，目前业内苗木企业主要生产绿叶景观和花卉观赏苗木，主要用于家庭、城市、园林等绿化工程。以上市公司中苗木经营规模较大的棕榈园林为例，该公司生产的苗木为园林行业绿化经常使用的棕榈科植物、乔木和灌木等。红豆杉则主要从事红豆杉种植及其绿化、药用和保健功能产品的研发、生产。中喜生态则依托自身拥有的盐碱地资源优势，形成了一整套优选、驯化、栽植、养护等技术方案。其培育的系列耐盐碱苗木——香花槐、耐盐碱速生柳、耐盐碱系列榆（金叶榆、大叶垂榆、小叶垂榆、金叶垂榆）、耐盐碱速生榆、白蜡等，既有优良的耐盐碱性能，又有较高观赏性。既可用于防风固沙、水土改良工程，也可实现美化城市之功效。是一种功能性和经济性有机结合的高附加值苗木。

近年来，国家日益重视生态治理与修复工程，构建“绿色生态社会”的理念已深入人心。公司苗木市场容量呈持续增长态势。

近年来，公司经营规模成长较快，2012 年主营业务收入 5,583.81 万元，2013 年主营业务收入 7,757.82 万元；2014 年 1-5 月主营业务收入 6,547.83 万元。

公司未来业务发展方向：一是以我国重点生态工程建设为契机，扩大公司耐盐碱苗木的销售规模，扩大公司销售区域半径，重点拓展区域是京、津、冀地区。二是以城市园林绿化工程为主线，突出公司耐盐碱苗木在一般土壤中比同类苗木生长快的优势，扩大城市园林绿化市场的占有率。重点拓展区域是公司山东及周边地区城市绿化市场。争取在未来 3—5 年内，公司业务规模取得更快的发展。

近年来，公司获得多项政府部门授予的荣誉称号。2011 年 4 月，中共滨州市委、滨州市人民政府授予公司“市重点龙头企业”称号；2012 年 9 月，山东省林业厅授予公司“山东省林业产业龙头企业”称号；2014 年 1 月，公司成为中国林业产业联合会副会长单位。

2010 年，张洪勋荣获“滨州第四届杰出青年企业家”；2012 年 10 月，公司董事长张洪勋被山东省绿化委员会授予“山东省绿化奖章”。

## 1、公司竞争优、劣势

### (1) 竞争优势

#### ①技术优势

历经多年发展，公司已形成了组织培养、优选驯化、综合养护等完整的育苗技术链，涉及植物学、植物营养学、土壤肥料学、遗传学、植物病理学、植物病虫害防治学等众多学科，并融入丰富的试验室、大田等作业管理经验。形成了一整套育苗、种植、养护等技术作业标准和管理标准。以先进的技术为依托，公司培育的苗木具有耐盐碱性和观赏性合为一体的技术特征，同时又具有快速繁殖、生长期短、成活率高、成林快等经济特征。在防风固沙、土壤改良、城市园林绿化等建设中发挥着重要作用。

#### ②资源优势

随着我国政府对生态环境保护及改造工作的日益重视，具有耐盐碱功能、又有美化观赏功能的苗木正越来越受到市场的重视。公司抓住机遇，拥有土地资源优势及苗木品种优势，两种优势叠加又形成了公司规模化种植优势。目前公司已形成了初等试验、中等试验、高等试验等系列驯化基地；拥有试验室、大田等育苗阶段及生长阶段所需的不同作业平台。目前，公司形成了种植面积约 3.37 万亩、从 1 年到 10 年树龄不等的香花槐、榆树、柽柳、白蜡等苗木约 1360 万株，是国内规模较大的具备培育、种植、养护等完整产业链的苗木生产基地。

#### ③人才优势

公司拥有一批集苗木培育理论研究与田间作业管理的综合性、实践性技术人才及管理人才。在香花槐、榆树、速生柳、白蜡、柽柳等苗木的培育、种植、养护等领域积累了丰富的技术经验。这些专业技术人才在对传统性苗木进行功能性改造的工作上发挥着核心作用。同时，由于苗木的销售工作具有较强的专业性，掌握苗木种植、养护等相关知识的营销人员对公司的营销工作也发挥着重要作用。上述人才队伍为公司高效运转、持续创新提供了有效保证。

#### ④成本优势

公司已实现了香花槐、榆树、速生柳、白蜡、柽柳等苗木的规模化育苗、种

植、养护的完整产业链。在育苗阶段，公司采用组织培养技术、渐进驯化技术、高头换接技术等现代高新农业技术，使得苗木在育苗阶段即实现大规模生产能力。在种植、养护阶段，公司采用机械化作畦（翻耕）、飞机喷洒等机械化作业手段，大幅度提升了大田作业效率，提高了大田作业质量。与小规模苗木生产企业，或是农户相比，公司苗木生产成本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

## （2）竞争劣势

虽然公司拥有规模较大的耐盐碱苗木生产基地。但与国际领先的苗木生产企业相比，在土地资源储备、苗木品种系列、苗木抗逆性能、科研开发周期等方面仍有较大差距。在育苗技术方面，国外苗木企业已能应用基因技术、遗传技术等尖端生物技术来对苗木实现高效育种。另外，公司品牌经营意识仍须加强，营销网络建设仍须加快。尽管公司的耐盐碱苗木在山东省及周边地区已有相当的知名度。但如何将公司苗木大规模推广至黄河中上游地区、新疆、内蒙古等地区，仍须在营销政策、营销队伍建设等方面采取强有力的措施。

## 2、公司应对策略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苗木研发力度，通过外引与内联相结合的方式，缩小与国外先进科技的差距。同时，加强在黄河中上游地区、新疆、内蒙古等地区的营销网络建设，扩大在这些地区的市场占用率。

（1）紧跟国际发展趋势，加快引进基因改良、遗传突变等尖端育苗技术。与国际知名农科院所、国内农林研究所合作，有针对性地引进育苗技术；缩短苗木研发周期，提高科研成果转化率；进一步加强苗木研发中心的建设，增加企业在行业内的影响力。

（2）加强公司硬件建设，扩建育苗技术中心。在黄河岛现有技术中心的基础上，引进一批先进的苗木研发设备。扩大大棚面积，对小营地区土地进行适当改良。对田间作业人员加强培训，不断提高农业机械化作业水平。在育苗、种植、养护等方面进一步提高技术水平、管理水平。

（3）重点引进研发人才、技术创新人才、市场拓展人才以及复合型高级管理人才；加大力度建立健全企业人才良性竞争机制、公正合理的人才使用和激励

制度，提升人力资源的使用效率。

(4) 加大营销网络建设，引入高端营销人才。抓住我国开发大西北、京津唐地区 PM2.5 治理的有利时机，加强在上述地区设立营销机构，全面策划、追踪、开发生态修复工程和城市园林绿化工程。2014 年上半年，公司已实现对新疆地区苗木销售的零突破。争取以一、二个耐盐碱示范工程为中心，逐渐形成一个占主导地位的区域性市场。同时，要加强专业营销人员的培育与引进工作，夯实营销渠道，争取经过 3—5 年，在我国新疆地区、西北地区、京津唐地区、黄河中上游地区的苗木市场上占有较大份额。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和决算方案。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股东大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26 日召开的创立大会暨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与通知、股东大会的召开等做了详细规定。

2014年7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原已在有限公司阶段审议的、并目前仍在履行的对外担保事项再次进行审议；同意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2014 年 8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股票采取协议转让方式进行公开转让。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公司历次股东大会严格遵守表决事项和表决程序的有关规定，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是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负责制定财务预算和决算方案。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公司严格按照规定的董事选举程序成立董事会。本公司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其中设董事长一名。

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26 日召开的创立大会暨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对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审议程序、表决程序等作了规定。董事会以不断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和经营业绩为经营之本，在战略决策、投资方案和业务发展规划等过程中，广泛征求行业专家意见，以了解和掌握行业

最新的发展情况。

2014年6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张洪勋为董事长；聘任张洪勋为公司总经理；聘任徐建强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李康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赵亦军为公司财务负责人；通过《中喜生态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

2014年7月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对原已在有限公司阶段审议的、并目前仍在履行的对外担保事项再次进行审议；同意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2014年7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同意公司股票采取协议转让方式进行公开转让。

###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监事会是公司内部的专职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设监事会主席一名，监事由股东代表和公司职工代表担任，其中公司职工代表一名，占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公司于2014年6月26日召开的创立大会暨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对监事会的召开程序、审议程序、表决程序等作了规定。监事会发挥对董事会和经理层的监督作用，能够充分了解公司经营情况，认真履行职责，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有效地监督和检查公司董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及公司财务规定的实施情况，以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利。公司监事会将遵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定期召开会议。

2014年6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同意选举吴洪军为监事会主席。

2014年7月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对原已在有限公司阶段审议的、并目前仍在履行的对外担保事项再次进行审议。

## 二、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 （一）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已按现代企业管理制度的要求并针对自身特点建立了一套规范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包括《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内部审计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涵盖了公司战略决策、技术研发、销售管理、人力资源管理、财务会计等公司营运活动的所有环节，并在公司各个层面得到了有效执行。

###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目前公司生产、经营、管理部门健全；责、权、利明确；会计信息和相关经济信息的报告制度健全；财务凭证制度健全，凭证的填制、传递和保管具有严格的程序；公司员工具备必要的知识水平和业务技能；对财产、物资建立了定期盘点制度，对重要的业务活动建立了事后核对制度；公司建立了严格的经济责任制和岗位责任制；对各项业务活动的程序作出明确规定，并具有清晰的流程；对采购、销售、安全、质量等各个关键控制点均设有控制措施；公司建立了内部审计制度，对改进管理、提高效益发挥了重要作用。

综上，公司现有治理机制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障，能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开展经营活动，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

### 四、公司的独立运营情况

公司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方面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格分开，具有完整的业务系统，具有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

#### （一）资产独立情况

中喜生态各股东投入资金已足额到位。公司已完成与业务及生产经营有关的

资产权属的变更，与各股东产权关系明确。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及配套设施，拥有生产经营设备以及核心技术。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的情况；不存在以承包、委托经营或其他类似方式，依赖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具有开展生产经营所必备的独立完整的资产。

## （二）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程序合法有效。本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本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主要股东、共同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 （三）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财务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管理与会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办法。公司独立在银行开立账户，依法独立纳税。

## （四）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了适应自身经营特点的组织机构，下设综合办、人力资源部、财务部、审计部、销售部、采购部、技术部、生产管理部、运管部、安保部等。上述部门在职能、人员等方面与股东单位相互独立。本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完全独立于股东单位，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与股东单位的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上下级关系，股东单位也不存在干预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

## （五）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主要业务为苗木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拥有完全独立的业务体系和自主经营能力，完全独立于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公司具有独立自主进行经营活动的能力，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包括经营决策权和实施权。公司经营决策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必要程序，控股股东除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对公司

的业务活动进行任何干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的其他公司均未从事与公司具有实质性竞争的业务。拥有必要的人员、资金和技术设备，以及在此基础上按照分工协作和职权划分建立起来的一套完整运营体系，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生产经营活动。

## 五、同业竞争情况

### （一）公司与主要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及其主要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直接、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相关情况如下：

类别	名称	经营范围	实际从事业务
-	中喜生态	园林工程及园林维护；苗木、花卉的研发、培育及销售	苗木的种植及销售
公司主要股东	中谷农业投资有限公司	以自有资金对实体投资及咨询服务	对外投资
	滨州光大	受委托的资产管理，以自有资金对实体进行投资，企业管理咨询	资产管理、实体投资、企业管理咨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直接、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滨州光大	同上	同上
	美商信联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诉讼保全担保、投标担保、预付款担保、工程履约担保、尾付款如约偿付担保等履约担保业务，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按照监管规定，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	投资担保
	中谷农业投资有限公司	同上	同上
	中喜控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以自有资金对实体投资及投资咨询（不含证券与期货）	投资及投资咨询（不含证券与期货）
	山东神力	水产养殖(不含全民所有水域、滩涂养殖)、文化产业的技术推广及研发(研发期内不得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企业管理咨询服务	水产养殖
	北京出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推广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应用软件开发；企业策划；市场调查；经济贸易咨询；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	互联网

		演出)；承办展览展示；会议服务；影视策划；文艺创作；版权贸易；销售文具用品、工艺品	
	中喜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城市建设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	城市建设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
	美世联合	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	创业投资
	滨州市中喜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商务信息、企业管理、企业营销咨询服务	咨询服务
	黄河文化	书画销售；文化产业投资；企业策划咨询服务	文化产业
	滨州市中喜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城市建设投资、咨询及项目管理；城市基础设施及配套工程建设；物业管理；水电暖安装工程施工（锅炉除外）；装饰装修设计与施工；建筑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经营；建筑材料销售；外墙保温材料、内外墙涂料、防水材料、卫生洁具、家具生产及销售	房地产开发
	山东中喜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农业技术开发；生态旅游开发；荒地复垦（按照《土地复垦条例》规定进行）；荒地开发（仅限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确定的土地开垦区内，并按照《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规定报相应级别人民政府批准方可进行）	旅游
	滨州龙江湿地生态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湿地生态开发建设；旅游项目开发（不含餐饮、住宿）；文化创意	湿地开发建设
	黄河控股（中国）有限公司	-	投资
	黄蓝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	创业投资
	中喜瑞富（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非证券业务的投资管理、咨询	非证券业务投资管理、咨询

公司与主要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的可能，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公司（本人）或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中喜生态生产、开发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中喜生态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中喜生态生产、开发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公司（本人）或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中喜生态生产、开发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中喜生态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中喜生态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3）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如本公司（本人）或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或中喜生态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公司（本人）或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中喜生态现有或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中喜生态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公司（本人）或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纳入到中喜生态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4）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本公司（本人）将向中喜生态赔偿一切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本承诺函自本公司（本人）签字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中喜生态存续且依照中国证监会等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本公司（本人）被认定为不得从事与中喜生态相同或相似业务的关联人期间内有效。”

## 六、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情况

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资金往来余额情况如下：

会计科目：应收账款

单位：元

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2014/5/31	2013/12/31	2012/12/31
1	山东神力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154,236.62	127,468.28	63,734.14
合计		<b>154,236.62</b>	<b>127,468.28</b>	<b>63,734.14</b>

上述款项系山东神力企业发展有限公司租赁中喜生态位于秦套河养殖水面用地租赁费用。2014年7月，中喜生态已收到山东神力企业发展有限公司支付的上述款项。

会计科目：应付账款

单位：元

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2014/5/31	2013/12/31	2012/12/31
1	山东神力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	2,873,529.60	1,436,764.80
2	美世联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1,448,177.60	724,088.80
合计		-	<b>4,321,707.20</b>	<b>2,160,853.60</b>

报告期内，中喜生态分别租赁山东神力企业发展有限公司位于秦套河国有用地及租赁美世联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秦套河国有用地租赁费用。2014年4月，中喜生态将上述租赁费用已支付给山东神力企业发展有限公司、美世联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会计科目：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2014/5/31	2013/12/31	2012/12/31
1	中喜控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165,000.00	-
合计		-	<b>165,000.00</b>	-

会计科目：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2014/5/31	2013/12/31	2012/12/31
1	山东神力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	300,000.00	31,667,219.06

2	中喜控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	12,720,000.00
3	张洪欣	-	234,841.77	484,693.23
4	张洪勋	-	2,623,291.26	84,470.00
合计		-	<b>3,158,133.03</b>	<b>44,956,382.29</b>

上述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系公司为办理银行借贷业务，与上述单位发生短期资金拆借往来，时间均在 1 年之内。报告期末上述资金往来已清理完毕。

除上述资金往来情况外，报告期末，公司未发生资金被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有的情形。

## （二）最近两年公司及一期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2012 年 5 月 25 日，亿佳来福与浦发东营签订编号为 ZD1881201200000011 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约定以亿佳来福所有的土地使用权（土地证号为棣国用（2007）第 07142 号）为该银行在 2012 年 5 月 25 日至 2015 年 5 月 25 日期间内与山东神力办理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权（该主债权余额在上述债权确定期间内以最高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1,200 万元整为限）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期间山东神力已履行还款义务，公司抵押担保义务已解除。上述土地使用权目前已用于公司自身借款抵押。

2013 年 12 月 30 日，中喜园林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州分行出具编号为《2013 年招滨 21 保字第 21131214-1 号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为山东神力与该银行于 2013 年 12 月 30 日签订的编号为《2013 年招滨 21 字第 21131214 号授信协议》项下所有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014 年 8 月 7 日，山东神力已偿还上述借款，公司担保义务已解除。

2014 年 8 月 25 日，公司为关联方山东神力短期借款 1000 万元提供抵押担保。担保物为公司林权（林权证号为滨高新林证字（2012）第 0056 号）。

## （三）公司采取的减少或避免关联交易的措施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经营体系，其营销、服务、技术、财务、行政等系统均独立于股东。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对关联交易事项制定相关的制度，但履行了适当的审批程序。（详见“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四、关联方、关联方

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九)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通过修订《公司章程》、建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力与程序作出了严格的规定，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详见“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四、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八) 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及程序”)

##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事项

###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间接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张洪欣	董事	1785.00	35.70%
2	张洪勋	董事长、总经理	3090.05	61.80%
3	李康	董事、董事会秘书	49.95	0.999%
4	赵亦军	财务总监	49.95	0.999%
5	徐建强	副总经理	15.00	0.30%
6	孙成义	董事	10.05	0.201%
7	王宪美	董事	-	-
8	吴洪军	监事会主席	-	-
9	王新	监事	-	-
10	苏建青	监事	-	-
合计			<b>5,000.00</b>	<b>100.00</b>

###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况

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同公司签订保密协议，承诺自签订保密协议至商业秘密公开时需承担保密义务，如违反约定造成公司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 八、近两年及一期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2014年6月26日，公司召开了中喜生态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为完善公司治理机制，股份公司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设立董事会、监事会，并设置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有限公司阶段，张洪勋为执行董事，王志军为监事。

### （一）董事变化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张洪勋为执行董事。2014年6月26日，中喜生态召开创立大会。选举张洪欣、张洪勋、李康、孙成义、王宪美为中喜生态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选举张洪勋为董事长。

### （二）监事变化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王志军为监事。

1、2014年6月25日，中喜生态职工代表大会决议，选举王新为中喜生态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2、2014年6月26日，中喜生态召开创立大会。选举吴洪军、苏建青为中喜生态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上述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同日，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选举吴洪军为监事会主席。

###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化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张洪勋任公司总经理。2014年6月26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同意聘任张洪勋担任公司总经理；同意聘任徐建强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意聘任李康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同意聘任赵亦军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 一、审计意见及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和2014年5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1-5月公司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由其出具了大信审字（2014）第3-00490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分析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需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参股子公司按权益法进行核算。

报告期内，公司有参股子公司1家，为滨州市高新区中喜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 (三) 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 1、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5/31	2013/12/31	2012/12/31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70,962,711.57	7,195,944.28	4,685,448.06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000,000.00		
应收账款	36,459,511.26	3,322,641.01	3,921,046.28
预付账款	206,699.20	120,50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4,343.20	57,082,287.18	10,516.50
存货	197,518,741.57	121,905,040.67	93,546,111.8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b>流动资产合计</b>	<b>315,172,006.80</b>	<b>189,626,413.14</b>	<b>102,163,122.68</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6,426,224.17	34,851,347.59	32,135,617.9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147,587.76	3,239,385.35	1,889,425.18
在建工程	2,061,397.04	935,614.04	910,555.7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750,489.97	6,817,749.83	6,979,173.4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7,343,769.27	45,638,557.14	39,399,693.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12,500.00	892,662.40	1,355,000.00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96,741,968.21</b>	<b>92,375,316.35</b>	<b>82,669,466.21</b>
<b>资产总计</b>	<b>411,913,975.01</b>	<b>282,001,729.49</b>	<b>184,832,588.89</b>

## 续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5/31	2013/12/31	2012/12/31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60,000,000.00	40,000,000.00	2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0,000,000.00		
应付账款	37,869,610.76	52,370,957.45	34,807,583.96
预收款项	20,774.00	2,619,135.81	
应付职工薪酬	674,792.65	506,082.13	620,010.43
应交税费	2,999.39	3,248.51	-381.07
应付利息	696,666.67	480,672.81	389,449.7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307,053.55	83,348,836.42	56,054,418.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8,450,000.00	8,450,000.00	8,000,000.00
<b>流动负债合计</b>	<b>278,021,897.02</b>	<b>187,778,933.13</b>	<b>119,871,081.36</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416,115.17	468,240.84	573,889.12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416,115.17</b>	<b>468,240.84</b>	<b>573,889.12</b>
<b>负债合计</b>	<b>278,438,012.19</b>	<b>188,247,173.97</b>	<b>120,444,970.48</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706,692.54	4,734,551.81	1,797,858.1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4,769,270.28	39,020,003.71	12,589,760.31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33,475,962.82</b>	<b>93,754,555.52</b>	<b>64,387,618.41</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411,913,975.01</b>	<b>282,001,729.49</b>	<b>184,832,588.89</b>

## 2、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收入	66,192,559.15	79,154,447.13	55,901,812.14
减：营业成本	15,257,425.13	27,136,542.86	16,164,504.99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4,731,850.00	6,330,706.00	4,421,020.00
管理费用	5,088,437.55	13,902,951.65	25,931,014.99
财务费用	5,347,257.58	2,156,646.01	979,643.68
资产减值损失	-1,248,715.33	2,975,693.13	-689,336.6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74,876.58	2,715,729.63	1,088,783.5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591,180.80	29,367,637.11	10,183,748.71
加：营业外收入	1,273,533.00		65,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43,306.50	700.00	798.4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721,407.30	29,366,937.11	10,247,950.31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721,407.30	29,366,937.11	10,247,950.31
五、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39,721,407.30	29,366,937.11	10,247,950.31

## 3、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703,218.00	82,400,128.80	69,699,615.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8,266.45	461,879.12	78,025.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881,484.45	82,862,007.92	69,777,640.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8,807,864.57	47,720,360.27	17,234,725.0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17,681.78	3,010,017.84	1,804,848.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262.62	17,143.22	105,914.4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10,513.39	6,226,332.27	4,621,211.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155,322.36	56,973,853.60	23,766,699.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273,837.91	25,888,154.32	46,010,940.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到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34,320.60	7,232,568.06	3,616,737.3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34,320.60	7,232,568.06	3,616,737.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4,320.60	-7,232,568.06	4,383,262.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0	80,000,000.00	2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0		3,587,208.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000,000.00	80,000,000.00	23,587,208.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和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100,786.73	1,997,943.09	940,616.6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924,287.47	34,147,146.95	70,533,728.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025,074.20	96,145,090.04	71,474,345.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974,925.80	-16,145,090.04	-47,887,137.4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766,767.29	2,510,496.22	2,507,066.1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95,944.28	4,685,448.06	2,178,381.9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962,711.57	7,195,944.28	4,685,448.06

##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年1-5月

单位：元

项 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4,734,551.81		39,020,003.71	93,754,555.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0,000,000.00				4,734,551.81		39,020,003.71	93,754,555.5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3,972,140.73		35,749,266.57	39,721,407.30
（一）净利润							39,721,407.30	39,721,407.30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9,721,407.30	39,721,407.3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3,972,140.73		-3,972,140.73	
1. 提取盈余公积					3,972,140.73		-3,972,140.7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				8,706,692.54		74,769,270.28	133,475,962.82

## 2013 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1,797,858.10		12,589,760.31	64,387,618.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0,000,000.00				1,797,858.10		12,589,760.31	64,387,618.4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36,693.71		26,430,243.40	29,366,937.11
（一）净利润							29,366,937.11	29,366,937.11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9,366,937.11	29,366,937.1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2,936,693.71		-2,936,693.71	
1. 提取盈余公积					2,936,693.71		-2,936,693.7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				4,734,551.81		39,020,003.71	93,754,555.52

## 2012 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773,063.07		3,366,605.03	34,139,668.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0,000,000.00				773,063.07		3,366,605.03	34,139,668.1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0				1,024,795.03		9,223,155.28	30,247,950.31
（一）净利润							10,247,950.31	10,247,950.31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0,247,950.31	10,247,950.3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0							20,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0,000,000.00							20,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024,795.03		-1,024,795.03	
1. 提取盈余公积					1,024,795.03		-1,024,795.0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				1,797,858.10		12,589,760.31	64,387,618.41

## 二、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编制基础。

###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 3、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6、外币业务及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 (1) 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

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外币现金流量按照系统合理方法确定的，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7、金融工具

###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除应收款项以外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等。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按公允价值计量。后续计量则分类进行处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财务担保合同及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持有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后续计量中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 （2）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金融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应进行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即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和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终止确认部分的收到对价和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3）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优先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 （5）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日对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减值检查，当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应当对该金融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以根据测试结果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 （6）金融资产重分类

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判断依据：

1) 没有可利用的财务资源持续地为该金融资产投资提供资金支持，以使该金融资产投资持有至到期；

2) 管理层没有意图持有至到期；

3) 受法律、行政法规的限制或其他原因，难以将该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

4) 其他表明本公司没有能力持有至到期。

重大的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需经董事会审批后决定。

## 8、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账面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含 500 万）的款项 其他应收款账面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含 500 万）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账龄组合	分析账龄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5
1 至 2 年	10	10
2 至 3 年	20	30
3 至 4 年	50	50
4 至 5 年	80	80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5 年以上	100	100

###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账龄时间较长且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认减值损失, 计提坏账准备

## 9、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消耗性生物资产等。

公司的存货主要分为消耗性生物资产（包括农业生产成本）、原材料、周转材料等。消耗性生物资产为绿化苗木成本，包括：苗木在种植期间所发生的成本、苗木种植前发生的场地整理费等相关费用。

### (2) 消耗性生物资产核算

消耗性生物资产是指为出售而持有的、或在将来收获为农产品的生物资产。①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②外购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可直接归属于购买该资产的其他支出。③自行栽培、营造、繁殖或养殖的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郁闭前发生的劳务费、土地费用、管护费、后期维护费、耗用的农用物资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④消耗性生物资产在郁闭后发生的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依据本公司基地所生产苗木的生理特性及形态，将其分为三个类型进行郁闭度设定，其中：

1、国槐、白蜡：木质紧密，生长速度较慢，郁闭胸径为 9cm（测量标准胸径）。

2、法桐、合欢、香花槐、杨树：木质较为疏松，生长速度较快，郁闭胸径 11cm（测量标准胸径）。

3、紫薇树、紫叶李、石榴树等：木质疏松、紧密程度中等，生长速度较慢，郁闭胸径 11cm（测量标准地径）。

上述苗木达到郁闭胸径后，苗木基本上可以较为稳定地自我生长，一般只需相对较少的管护费用。此时点的苗木可视为已达到郁闭。

消耗性生物资产郁闭前的苗木成本、土地成本、劳务成本、农用物资等支出计入到消耗性生物资产成本中。郁闭之后的消耗性生物资产进入稳定的生长期，基本上可以比较稳定地成活，自然生长能力强，公司一般只需要发生较少的管护费用。因此，郁闭后发生的土地成本、劳务成本、农用物资等计入当期费用。

### （3）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原材料按实际成本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消耗性生物资产按照树木的约当量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 （4）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①产成品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金额；②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当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按照成本计量；当材料价格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③持有待售的材料等，可变现净值为市场售价。

### （5）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公司在实地盘点时，测量每个品种的种植面积，根据每个品种逐一进行测量胸径及盘点。

### （6）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 10、长期股权投资

###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

②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

③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④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

⑤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或债务重组取得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分别采用权益法或成本法。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当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追加或收回投资外，账面价值一般不变。当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确认投资收益。

长期股权投资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其他采用成本法核算。

###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①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依据：两个或多个合营方通过合同或协议约定，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必须由投资双方或若干方共同决定的情形。

②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

- 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②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
- ③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④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
- ⑤其他能足以证明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情形。

####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可收回金额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出售的公允价值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孰高确定。长期股权投资出售的公允价值净额，如存在公平交易的协议价格，则按照协议价格减去相关税费；若不存在公平交易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减去相关税费。

## 11、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办公设备；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3-10	5	9.5-31.67
运输工具	3-5	5	19.00-31.67
办公设备	3-5	5	19.00-31.67
其他	5	5	19.00

###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固定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如存在公平交易中的销售协议价格，则按照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或不存在公平交易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

###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的：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

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 12、在建工程

### （1）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

###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① 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②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③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④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 （3）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建工程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 13、借款费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 (2) 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暂停资本化期间：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金额计算：①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②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③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 14、无形资产

###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①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估计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 (5)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 15、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主要长期待摊费用项目的内容、摊销方法和摊销年限如下表所示

内容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土地流转费	年限法	土地流转剩余年限
土地租赁费	年限法	土地租赁剩余年限
农业相关配套设施	年限法	租赁土地剩余年限

## 16、预计负债

###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

###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 17、收入

### (1) 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

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完工百分比）。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3）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 （4）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是种植企业。公司发出苗木、取得客户签收确认后确认销售收入。

## 18、政府补助

### （1）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主要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 （2）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19、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

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 20、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①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包括在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②公司的经营租赁，在一般情况下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当公司提供免租期时，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公司确认租金收入。承担的承租人费用公司将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经营租赁中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是指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的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

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 21、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 (1)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公司本期无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 (2) 主要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公司本期无主要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 22、税项

###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印花税	合同金额等	0.3%

### (2) 税收优惠

①《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五条第一项：农业生产者销售的自产农产品；免征进销环节增值税。

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第一项：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一）项规定的企业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可以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

## 三、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如下：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4/5/31	2013/12/31	2012/12/31
资产总计	411,913,975.01	282,001,729.49	184,832,588.89
负债合计	278,438,012.19	188,247,173.97	120,444,970.4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3,475,962.82	93,754,555.52	64,387,618.41
财务指标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66,192,559.15	79,154,447.13	55,901,812.14
营业利润	38,591,180.80	29,367,637.11	10,183,748.71
利润总额	39,721,407.30	29,366,937.11	10,247,950.31
净利润	39,721,407.30	29,366,937.11	10,247,950.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273,837.91	25,888,154.32	46,010,940.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4,320.60	-7,232,568.06	4,383,262.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974,925.80	-16,145,090.04	-47,887,137.4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766,767.29	2,510,496.22	2,507,066.14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14/5/31	2013/12/31	2012/12/31
毛利率	76.95%	65.72%	71.08%
净资产收益率	34.96%	37.14%	17.29%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33.97%	37.14%	17.18%
每股收益(元/股)	0.79	0.59	0.20
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0.77	0.59	0.2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73	0.52	0.92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3.16	20.75	5.07
存货周转率(次/年)	0.10	0.25	0.19
财务指标	2014/5/31	2013/12/31	2012/12/31
资产负债率	67.60%	66.75%	65.16%
流动比率	1.13	1.01	0.85
速动比率	0.42	0.36	0.07
每股净资产(元/股)	2.67	1.88	1.2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67	1.88	1.29

注：每股收益、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每股净资产以公司目前股本为基础进行计算；主要财务指标分析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九、管理层对公司最近两年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的分析”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说明如下：

1. 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2. 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

3.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

4. 每股收益(加权平均)=P÷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sub>0</sub>为期初股份总数；S<sub>1</sub>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sub>i</sub>为报告期因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5. 每股收益（全面摊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期末股份数；
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期末股本总额；
7.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应收账款；
8.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平均存货；
9. 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
10.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11.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12.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一）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1、营业收入、营业毛利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构成以主营业务收入为主。有少量土地租赁业务形成其他业务收入。公司营业收入、营业毛利的主要构成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65,478,290.81	98.92%	77,578,212.99	98.01%	55,838,078.00	99.89%
其他业务收入	714,268.34	1.08%	1,576,234.14	1.99%	63,734.14	0.11%
营业收入	66,192,559.15	100.00%	79,154,447.13	100.00%	55,901,812.14	100.00%
主营业务成本	13,519,502.81	88.61%	23,190,212.11	85.46%	16,106,556.72	99.64%
其他业务成本	1,737,922.32	11.39%	3,946,330.75	14.54%	57,948.27	0.36%
营业成本	15,257,425.13	100.00%	27,136,542.86	100.00%	16,164,504.99	100.00%
主营业务毛利	51,958,788.00	102.01%	54,388,000.88	104.56%	39,731,521.28	99.99%
其他业务毛利	-1,023,653.98	-2.01%	-2,370,096.61	-4.56%	5,785.87	0.01%
营业毛利	50,935,134.02	100.00%	52,017,904.27	100.00%	39,737,307.15	100.00%

近年来，我国生态治理工程投资增长较快、城市园林绿化建设规模较大、房地产投资总额持续增长。受上述因素推动，苗木市场总体需求增长较快。

公司拥有大规模土地资源的优势，并以此为依托形成了大规模苗木产能优势。至2014年5月末，公司拥有香花槐、白蜡等多品种、多规格苗木约1360万株。公司规模竞争优势明显。

历经多年发展，公司形成了以“组培技术及快速嫁接繁殖技术、渐进式驯化育苗技术”为核心的一整套培育、种植、嫁接、养护等苗木生产技术。公司生产的耐盐碱苗木其竞争优势在于：一是可用于盐碱地改良。二是由于耐盐碱苗木长期生长在盐碱地中，当其种植在中性土壤环境中（即用于城市园林绿化、房地产景观工程）时比同类苗木成活率更高、生长更快。

公司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长较快。2013年主营业务收入77,578,212.99元，同比增长38.93%；2014年1-5月主营业务收入65,478,290.81元，占2013年全年度主营业务收入的84.40%。

受苗木种植节气影响，公司销售业务具有较强的季节性。苗木最佳种植季节在1季度、2季度，因此上半年公司苗木销售收入占全年比重较高。2012年上半年销售收入4,398.85万元，占全年销售收入比例为78.78%；2013年上半年销售收入5,579.91万元，占全年销售收入比例为71.93%。

#### 报告期内公司按产品列示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毛利表

单位：万元

产品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	主营业务毛利额	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	主营业务毛利额	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	主营业务毛利额	占比 (%)
香花槐	2,345.77	35.83	1,672.77	32.19	1,515.98	19.54	458.1	8.42	532.81	9.54	472.85	11.90
石榴树	689.88	10.54	579.46	11.15	393.27	5.07	341.13	6.27	531.21	9.51	379.41	9.55
紫叶李	644.06	9.84	562.66	10.83	402.98	5.19	338.36	6.22	662.78	11.87	408.83	10.29
紫薇树	547.26	8.36	489.72	9.43	451.12	5.82	409.38	7.53	661.95	11.85	547.97	13.79
国槐	546.44	8.35	493.95	9.51	658.01	8.48	599.08	11.01	399	7.15	306.66	7.72
白蜡	541.39	8.27	460.74	8.87	1,285.51	16.57	1,056.96	19.43	425.85	7.63	328.72	8.27
法桐	311.23	4.75	281.57	5.42	557	7.18	516.6	9.50	749.67	13.43	577.19	14.53
合欢	275.5	4.21	229.56	4.42	504.44	6.50	460.32	8.46	510.15	9.14	410.4	10.33
杨树	219.69	3.36	165.98	3.19	1,000.86	12.90	412.32	7.58	431.17	7.72	166.52	4.19
其他	426.6	6.52	259.47	4.99	988.64	12.74	846.55	15.57	679.21	12.16	374.62	9.43
合计	6,547.83	100.00	5,195.88	100.00	7,757.82	100.00	5,438.80	100.00	5,583.81	100.00	3,973.15	100.00

报告期内，香花槐苗木累计销售占比最高（22.10%），累计毛利占比最高（17.82%）。

主要原因系公司在盐碱地上培育、种植的香花槐具有良好的耐盐碱性能，具有改良土壤的作用。同时，用于园林绿化时，其在普通土壤中生长情况优于同类苗木，所以市场竞争力较强。紫叶李、法桐、石榴树、紫薇树等苗木，具有树冠优美、树杆直等优点，也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能力，公司根据上述市场需求进行苗木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分地区列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及主营业务毛利如下：

单位：元

2014年1-5月	项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国内	65,478,290.81	13,519,502.81	79.35%
出口	-	-	-	
合计	<b>65,478,290.81</b>	<b>13,519,502.81</b>	<b>79.35%</b>	
2013年度	项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国内	77,578,212.99	23,190,212.11	70.11%
	出口	-	-	-
合计	<b>77,578,212.99</b>	<b>23,190,212.11</b>	<b>70.11%</b>	
2012年度	项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国内	55,838,078.00	16,106,556.72	71.15%
	出口	-	-	-
	合计	<b>55,838,078.00</b>	<b>16,106,556.72</b>	<b>71.15%</b>

报告期内公司苗木生产成本构成列表如下：

项目	苗木成本		土地成本		劳务成本		农用物资		合计 (万元)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2012年度	355.1	11.50	2,241.63	72.59	456.69	14.79	34.6	1.12	3,088.02
2013年度	478.06	9.28	3,135.47	60.85	1,417.78	27.51	121.55	2.36	5,152.86
2014年1-5月	5,054.58	57.19	1,899.37	21.49	1,424.39	16.12	460.35	5.21	8,838.69

从上表中可以看出，影响产品成本的主要因素为苗木成本、土地成本及劳务成本。

土地成本占比波动的原因分析。土地费用由高新区土地租赁费、黄河岛地区土地摊销费、向第三方租赁土地费用及土地改良费用构成。对于暂未种植苗木的土地其对应的土地费用计入管理费用，对于已种植苗木的土地其对应的土地费用

计入生产成本。报告期内土地成本逐年增加的原因系公司扩大了高新区种植面积所致。

苗木成本增加原因系报告期内增加了苗木采购量及采购了较大胸径苗木，导致苗木采购成本大幅增加。

劳务成本增加原因系报告期内增加了苗木种植量、苗木销售量。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金额	增幅	金额
营业收入	66,192,559.15	79,154,447.13	41.60%	55,901,812.14
营业利润	38,591,180.80	29,367,637.11	188.38%	10,183,748.71
利润总额	39,721,407.30	29,366,937.11	186.56%	10,247,950.31
净利润	39,721,407.30	29,366,937.11	186.56%	10,247,950.31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
	金额	金额	增幅	金额
苗木成本	3,897,923.07	8,083,572.69	48.99%	5,425,691.51
土地成本	6,697,011.29	8,113,267.88	32.96%	6,101,857.88
劳务成本	2,536,568.88	6,293,488.97	63.08%	3,859,046.50
农用物资	387,999.58	699,882.57	-2.79%	719,960.83
合计	13,519,502.81	23,190,212.11	43.98%	16,106,556.72

报告期，公司业务处于快速成长阶段，营业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呈整体递增趋势，公司毛利率平均为73.54%；未来，随着公司主营产品苗木的市场拓展、产品市场认可度得到提升，公司的营业收入及利润将稳步提升。

## 2、主要费用情况

(1)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销售费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树木挖掘费	4,071,850.00	5,276,686.00	3,951,714.00
职工薪酬	360,000.00	658,000.00	279,306.00
宣传费	300,000.00	346,020.00	190,000.00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技术费	-	50,000.00	-
<b>合计</b>	<b>4,731,850.00</b>	<b>6,330,706.00</b>	<b>4,421,020.00</b>

(2)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管理费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工资性费用	726,392.30	2,238,089.54	2,110,678.99
其中：工资	560,000.00	1,783,700.00	1,863,237.70
工会经费	18,400.00	47,360.00	39,288.66
职工教育经费	23,000.00	59,200.00	49,110.83
医疗保险	30,870.00	74,645.34	21,168.00
失业保险	3,933.00	20,000.00	6,048.00
工伤生育金	7,592.70	9,135.00	
公积金	6,072.00		
福利费	210.60	84,429.20	56,285.80
养老保险	76,314.00	159,620.00	75,540.00
摊销性费用	3,529,944.80	9,531,946.42	21,656,076.79
其中：折旧费	282,606.09	566,708.23	359,949.08
无形资产摊销	18,712.20	44,909.28	44,434.27
土地租赁费	1,856,267.37	7,058,715.18	18,566,301.30
树木郁闭期后费用	1,372,359.14	1,861,613.73	2,685,392.14
印花税	19,013.50	20,772.80	31,178.10
办公性费用	813,086.95	2,112,142.89	2,133,081.11
<b>合计</b>	<b>5,088,437.55</b>	<b>13,902,951.65</b>	<b>25,931,014.99</b>

(3)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费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利息支出	5,316,780.59	2,089,166.15	986,718.92
减：利息收入	4,733.45	11,879.12	13,025.21
手续费支出	34,512.49	78,508.91	5,001.92
其他	697.95	850.07	948.05
<b>合计</b>	<b>5,347,257.58</b>	<b>2,156,646.01</b>	<b>979,643.68</b>

(4) 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增幅	金额(元)
销售费用	4,731,850.00	6,330,706.00	43.20%	4,421,020.00
管理费用	5,088,437.55	13,902,951.65	-46.38%	25,931,014.99
财务费用	5,347,257.58	2,156,646.01	120.15%	979,643.68
<b>期间费用合计</b>	<b>15,167,545.13</b>	<b>22,390,303.66</b>	<b>-28.54%</b>	<b>31,331,678.67</b>

### 3、重大投资收益和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 (1) 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投资收益	1,574,876.58	2,715,729.63	1,088,783.59

报告期内，上述投资收益为公司确认参股子公司中喜小贷投资收益。

#### (2)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00,000.00		65,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收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30,226.5	-700.00	-798.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营性损益对利润总额的影响的合计	1,130,226.50	-700.00	64,201.60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经常损益主要来源于政府补助，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林业受灾资金			65,000.00
林水会战奖补资金	1,000,000.00		
财政贴息资金	100,000.00		
合计	1,100,000.00		65,000.00

#### 4、主要税项和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印花税	合同金额等	0.3%

#####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①《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五条第一项：农业生产者销售的自产农产品；免征进销环节增值税。

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第一项：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一）项规定的企业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可以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

## （二）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资产情况

###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货币资金包括现金、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5/31	2013/12/31	2012/12/31
现金	11,915.96	61,167.13	461.44
银行存款	40,950,795.61	7,134,777.15	4,684,986.62
其他货币资金	30,000,000.00		
<b>合计</b>	<b>70,962,711.57</b>	<b>7,195,944.28</b>	<b>4,685,448.06</b>

### 2、应收票据

报告期内，应收票据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5/31	2013/12/31	2012/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00	-	-
<b>合计</b>	<b>10,000,000.00</b>	-	-

2012年末、2013年末公司未发生应收票据事项。至本次《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止，公司不存在已背书未到期的票据。

2014年，为筹资需要，符合银行融资要求，公司与东营金地园林工程有限公司签订了《苗木购销协议》，协议总金额10,470,000.00元。东营金地园林工程有限公司开具了商业承兑汇票。出票人、承兑人均为东营金地园林工程有限公司。东营金地园林工程有限公司背书后，公司取得商业承兑汇票。

公司取得票据后，公司与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签订了《商业承兑汇票贴现合同》。合同约定，商业承兑汇票发生退票后，甲方如不能收取全部汇票款项，甲方有权从乙方开立在任何银行的账户中划收其所欠票款。并由山东神力企业发展有限公司、无棣金圣地贸易有限公司提供连带保证责任。票据签发日2014年2月24日，到期日2014年8月24日。公司取得票据后在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办理了贴现手续。

2014年8月25日公司归还东营金地园林工程有限公司10,000,000.00元。

### 3、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分析

公司的应收款项（除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外）以单项金额是否重大及信用风险特征组合为标准分为：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三类。

公司按上述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分类后应收账款列示如下：

截止日期：2014年5月31日

种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结构比例%	金额（元）	坏账比例%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关联方组合				
账龄组合	38,391,850.62	100.00	1,932,339.36	5.03
组合小计	38,391,850.62	100.00	1,932,339.36	5.03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b>合计</b>	<b>38,391,850.62</b>	<b>100.00</b>	<b>1,932,339.36</b>	<b>5.03</b>

截止日期：2013年12月31日

种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结构比例%	金额（元）	坏账比例%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关联方组合				
账龄组合	3,500,871.288	100.00	178,230.27	5.09
组合小计	3,500,871.288	100.00	178,230.27	5.09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				

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b>3,500,871.29</b>	<b>100.00</b>	<b>178,230.27</b>	<b>5.09</b>

截止日期：2012年12月31日

种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结构比例%	金额（元）	坏账比例%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关联方组合				
账龄组合	4,127,417.14	100.00	206,370.86	5.00
组合小计	4,127,417.14	100.00	206,370.86	5.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b>4,127,417.14</b>	<b>100.00</b>	<b>206,370.86</b>	<b>5.00</b>

注：本公司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指期末余额在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指账龄时间较长且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的应收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按账龄结构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4/5/31		
	账面余额	结构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38,264,382.34	99.66	1,913,219.12
1 至 2 年	63,734.14	0.17	6,373.41
2 至 3 年	63,734.14	0.17	12,746.83
合计	<b>38,391,850.62</b>	<b>100.00</b>	<b>1,932,339.36</b>
账龄	2013/12/31		
	账面余额	结构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3,437,137.14	98.18	171,856.86
1 至 2 年	63,734.14	1.82	6,373.41
2 至 3 年			
合计	<b>3,500,871.28</b>	<b>100.00</b>	<b>178,230.27</b>
账龄	2012/12/31		
	账面余额	结构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4,127,417.14	100.00	206,370.86
1 至 2 年	-	-	-

2至3年	-	-	-
<b>合计</b>	<b>4,127,417.14</b>	<b>100.00</b>	<b>206,370.86</b>

对于部分常期合作的房地产公司，公司收取部分货款后发货，信用期一般为3到6个月。对于初次合作或规模较小的房地产公司，一般要求对方全额付款或支付大部分款项后再安排发货。

为加强货款回笼，公司加强了对营销人员的管理，应收账款管控有效。报告期内货款回笼情况良好。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处于快速成长阶段，营业收入呈整体递增趋势，公司应收账款亦随收入逐年增长，2012年末、2013年末、2014年5月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4,127,417.14万元、3,500,871.28万元、38,391,850.62万元。2012年、2013年应收账款回笼较好。2014年5月末应收账款增加较大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当期主要销售收入发生月份与5月份间隔短所致（当期销售收入主要发生在3、4月份，而报告截止月份为5月末），按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货款回笼处于正常水平。

截止2014年9月30日，2014年5月末确认的应收账款已基本收回。截止到2014年9月30日尚未回款的大额应收款499,845.00元属唐山市经洪市政园林绿化有限公司。经了解，该公司经营状况、信誉状况良好，是公司较好的合作客户，其已承诺在10月底之前付清未偿还款项。上述分析表明，应收账款可收回性很高。

## （2）报告期内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2014年5月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秦皇岛轩璞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842,120.00	1年以内	20.43
唐山中森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21,560.00	1年以内	17.51
唐山市经济市政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29,845.00	1年以内	14.14
滨州市华盈花木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68,360.00	1年以内	9.82
滨州市新城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46,120.00	1年以内	8.72
<b>合计</b>		<b>27,108,005.00</b>		<b>70.62</b>

## 2013年12月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李增远	非关联方	936,400.00	1年以内	26.75
李继良	非关联方	527,566.00	1年以内	15.07
故城县地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8,420.00	1年以内	14.81
韩建忠	非关联方	448,480.00	1年以内	12.81
齐河县旗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68,559.00	1年以内	7.67
合计		<b>2,699,425.00</b>		<b>77.11</b>

## 2012年12月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无棣绿洲草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87,207.00	1年以内	86.91
孙国清	非关联方	196,106.00	1年以内	4.75
李永波	非关联方	190,370.00	1年以内	4.61
周登山	非关联方	90,000.00	1年以内	2.18
山东神力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	63,734.14	1年以内	1.54
合计		<b>4,127,417.14</b>		<b>100.00</b>

截至2014年5月31日，应收账款前五大单位的欠款金额合计27,108,005.00元，占期末应收账款总额的70.62%，无持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 4、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及坏账准备分析

公司2014年5月末、2012年末其他应收款金额较小。2013年末该金额相对较大的原因系公司拆借资金所致，其他应收款余额为60,088,674.40元。其他应收款余额及坏账准备按类别列示如下：

单位：元

种类	2014/5/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25,906.00	100.00	1,562.80	6.03
组合小计	25,906.00	100.00	1,562.80	6.03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b>合计</b>	<b>25,906.00</b>	<b>100.00</b>	<b>1,562.80</b>	<b>6.03</b>
<b>类别</b>	<b>2013/12/31</b>			
	<b>账面余额</b>		<b>坏账准备</b>	
	<b>金额</b>	<b>比例 (%)</b>	<b>金额</b>	<b>比例 (%)</b>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8,948,386.00	64.82	1,947,419.30	5.00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账龄组合	21,138,288.40	35.18	1,056,967.92	5.00
组合小计	21,138,288.40	35.18	1,056,967.92	5.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b>合计</b>	<b>60,088,674.40</b>	<b>100.00</b>	<b>3,004,387.22</b>	<b>5.00</b>
<b>类别</b>	<b>2012/12/31</b>			
	<b>账面余额</b>		<b>坏账准备</b>	
	<b>金额</b>	<b>比例 (%)</b>	<b>金额</b>	<b>比例 (%)</b>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账龄组合	11,070.00	100.00	553.50	5.00
组合小计	11,070.00	100.00	553.50	5.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b>合计</b>	<b>11,070.00</b>	<b>100.00</b>	<b>553.50</b>	<b>5.00</b>

2012 年度、2014 年 5 月末，公司均不存在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因此，公司对 2013 年末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计提了单项坏账准备，具体款项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坏账金额（元）
滨州市金圣岩商贸有限公司	8,334,526.00	416,726.30

闫招君	6,000,000.00	300,000.00
张昭辉	19,013,860.00	950,693.00
李凡	5,600,000.00	280,000.00
合计	38,948,386.00	1,947,419.30

按照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其他应收款账面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含 500 万）的款项认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由于上述单项金额中的其他应收款不存在重大坏账风险，按照谨慎性原则，按照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公司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2) 截止 2014 年 5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员工	否	个人借款	24,836.00	1 年以内	72.43
滨州市黄河河务局	否	押金	1,000.00	2-3 年	3.86
液化气公司（小营）	否	押金	70.00	2-3 年	0.27
-		-	-	-	-
-		-	-	-	-
合计			25,906.00		100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张昭辉	否	暂借款	19,013,860.00	1 年以内	29.93
滨州市金圣岩商贸有限公司	是	暂借款	8,334,526.00	1 年以内	13.12
闫招君	否	暂借款	6,000,000.00	1 年以内	9.44
李凡	否	暂借款	5,600,000.00	1 年以内	8.81
刘伟	否	暂借款	4,000,000.00	1 年以内	6.30
合计			42,948,386.00		67.60

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刘晓竹	否	个人借款	10,000.00	1 年以内	90.34
滨州市黄河河务局	否	押金	1,000.00	1 年以内	9.03
液化气公司（小营）	否	押金	70.00	1 年以内	0.63

-					-
-				-	-
合计			11,070.00	-	100.00

2013 年末大额其他应收款的发生原因系公司为银行融资需要保持资金流水记录的要求产生。

上述事项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制定相应的管理制度，但上述资金活动履行了审批流程。股份公司成立以后，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不再发生此类业务。

至 2014 年 5 月末，其他应收款余额较小，主要是员工差旅费借款。

## 5、预付账款

### (1) 预付账款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4/5/31	2013/12/31	2012/12/31
1 年以内（含 1 年）	206,699.20	120,500.00	-
合计	<b>206,699.20</b>	<b>120,500.00</b>	-

### (2) 报告期内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2014年5月末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青岛融丰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5,000.00	1 年以内	50.80%	保证金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关联方	100,000.00	1 年以内	48.38%	预付费
李汝军	非关联方	1,699.20	1 年以内	0.82%	预付费
-	-	-	-	-	-
-	-	-	-	-	-
合计		<b>206,699.20</b>		<b>100.00%</b>	

2013年末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许杏辉	非关联方	110,000.00	1年以内	91.29	预付费用
方正评估	非关联方	10,500.00	1年以内	8.71	预付费用
-	-		-	-	-
-	-		-	-	-
-	-		-	-	-
合计		<b>120,500.00</b>	-	<b>100.00%</b>	-

2012年，无预付账款。

截至2014年5月31日，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欠款金额合计为206,699.20元，占期末预付账款总额的100.00%，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 6、存货

### (1) 存货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和库存商品。明细如下：

单位：元

存货类别	2014/5/31	2013/12/31	2012/12/31
原材料	-	79,100.00	231,253.00
周转材料	-	9,667.50	7,717.50
消耗性生物资产	197,518,741.57	121,816,273.17	93,307,141.34
<b>账面余额</b>	<b>197,518,741.57</b>	<b>121,905,040.67</b>	<b>93,546,111.84</b>
存货跌价准备	-	-	-
<b>账面价值</b>	<b>197,518,741.57</b>	<b>121,905,040.67</b>	<b>93,546,111.84</b>

### (2) 存货跌价准备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无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情况，因此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3) 其他

报告期内本公司存货不存在抵押、担保等情况。

## 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2014/5/31	2013/12/31	2012/12/31
长期股权投资	36,426,224.17	34,851,347.59	32,135,617.96

报告期内，长期股权投资系公司参股子公司中喜小贷按权益法核算形成。

## 8、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残值率及折旧

类别	净残值率 (%)	预计使用年限 (年)	年折旧率 (%)
房屋建筑物	5	20	4.75
机器设备	5	3-10	9.5-31.67
运输工具	5	3-5	19.00-31.67
办公设备	5	3-5	19.00-31.67
其他	5	5	19.00

### (2)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及折旧变动情况表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4/5/31	2013/12/31	2012/12/31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4,715,392.90</b>	<b>4,687,727.90</b>	<b>2,771,059.50</b>
房屋及建筑物	1,096,939.40	1,096,939.40	-
机器设备	543,687.00	271,687.00	229,615.00
运输工具	2,482,994.60	2,724,679.60	2,046,079.60
办公设备	193,227.00	195,877.00	96,820.00
其他	398,544.90	398,544.90	398,544.90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1,567,805.14</b>	<b>1,448,342.55</b>	<b>881,634.32</b>
房屋及建筑物	52,104.62	30,394.36	-
机器设备	96,264.03	71,836.89	22,491.67
运输工具	1,055,172.52	1,015,060.91	633,067.24
办公设备	67,680.14	66,018.03	36,766.58
其他	296,583.83	265,032.36	189,308.83
<b>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b>3,147,587.76</b>	<b>3,239,385.35</b>	<b>1,889,425.18</b>
房屋及建筑物	1,044,834.78	1,066,545.04	-
机器设备	447,422.97	199,850.11	207,123.33
运输工具	1,427,822.08	1,709,618.69	1,413,012.36
办公设备	125,546.86	129,858.97	60,053.42

其他	101,961.07	133,512.54	209,236.07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其他			
<b>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3,147,587.76</b>	<b>3,239,385.35</b>	<b>1,889,425.18</b>
房屋及建筑物	1,044,834.78	1,066,545.04	-
机器设备	447,422.97	199,850.11	207,123.33
运输工具	1,427,822.08	1,709,618.69	1,413,012.36
办公设备	125,546.86	129,858.97	60,053.42
其他	101,961.07	133,512.54	209,236.07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总体成新率为 66.75%。按照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机器设备的折旧年限为 3~10 年，运输工具的折旧年限为 3~5，办公设备的折旧年限为 3~5 年。公司的房屋及建筑物主要是田间管理用的看护房，2013 年投入使用，成新率较高（95.25%）；公司的机器设备主要是农用机械及器具，投入使用时间较短，成新率较高（82.29%）；公司的运输工具主要是公司办公用车辆。上述用于苗木种植、管理及日常办公的主要设备当前运行情况未发现异常。

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截止 2014 年 5 月 31 日，所有权受限的固定资产为

本公司在 2012 年 5 月与大众汽车金融（中国）有限公司签订购车贷款融资租赁租赁合同。合同约定公司以奥迪 Q7 车辆作为抵押物进行分期还款。

单位：元

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运输工具（奥迪 Q7）	1,015,049.00	433,933.45	581,115.55
<b>合计</b>	<b>1,015,049.00</b>	<b>433,933.45</b>	<b>581,115.55</b>

## 9、在建工程

报告期，公司在建工程项目变动如下：

## 2013年12月31日至2014年5月31日变动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5/31
林地道路	935,614.04	1,125,783.00	-	2,061,397.04
<b>合计</b>	<b>935,614.04</b>	<b>1,125,783.00</b>	<b>-</b>	<b>2,061,397.04</b>

## 2012年12月31日至2013年12月31日变动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12/31
看护房	626,363.40	470,576.00	1,096,939.40	-
林地道路	284,192.30	651,421.74	-	935,614.04
林地灌溉设施	-	7,669,667.00	7,669,667.00	-
<b>合计</b>	<b>910,555.70</b>	<b>8,791,664.74</b>	<b>8,766,606.40</b>	<b>935,614.04</b>

2013年间，公司建设林地灌溉设施投资总额7,669,667.00元，当年完工后转入长期待摊费用。公司建设田间看护房达到使用状态后转入固定资产，当年固定资产新增价值为1,096,939.40元。

2012年期初在建工程—林地道路账面价值284,192.30元，2012年当年增加投资651,421.74元，2014年1-5月增加投资1,125,783.00元，尚未达到使用状态，5月末在建工程—林地道路账面价值总额为2,061,397.04元。

报期末，公司不存在闲置的在建工程，亦不存在在建工程减值情况，未计提减值准备；至报告期末，在建工程不存在抵押、担保等情况。

## 10、无形资产

报告期，公司无形资产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7,937,683.00			7,937,683.00
土地使用权	7,928,683.00			7,928,683.00
财务软件	9,000.00			9,000.00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958,509.51	161,423.66		1,119,933.17
土地使用权	956,134.51	158,573.66		1,114,708.17
财务软件	2,375.00	2,850.00		5,225.0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6,979,173.49			6,817,749.83
土地使用权	6,972,548.49			6,813,974.83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12/31
财务软件	6,625.00			3,775.00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财务软件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979,173.49			6,817,749.83
土地使用权	6,972,548.49			6,813,974.83
财务软件	6,625.00			3,775.00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5/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7,937,683.00			7,937,683.00
土地使用权	7,928,683.00			7,928,683.00
财务软件	9,000.00			9,000.00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1,119,933.17	67,259.85		1,187,193.03
土地使用权	1,114,708.17	66,072.35		1,180,780.53
财务软件	5,225.00	1,187.50		6,412.5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6,817,749.83			6,750,489.97
土地使用权	6,813,974.83			6,747,902.47
财务软件	3,775.00			2,587.50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财务软件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817,749.83			6,750,489.97
土地使用权	6,813,974.83			6,747,902.47
财务软件	3,775.00			2,587.50

2012年，公司与浦发东营签订了借款金额为2,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18812012280459），抵押物为公司棣国用（2007）第07083号、棣国用（2007）第07120号。

2013年，公司与浦发东营签订了借款金额为4,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18822013280034）、借款金额为4,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18822013280086），抵押物为公司棣国用（2012）第12350号、棣国用（2012）第12351号、棣国用（2012）第12352号、棣国用（2013）第13054号。

2014年，公司与民生济南签订了借款金额为4,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ZH1400000067592),抵押物为公司棣国用(2012)第12349号、棣国用(2013)第13116号、棣国用(2013)第13117号、棣国用(2013)第13118号。

公司无形资产金额较大,主要系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的价值较大,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不存在无形资产减值情况,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11、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3/12/31	剩余摊销期限
高新区土地租赁费	39,399,693.88	38,120,622.00	39,527,753.93		37,992,561.95	27年
黄河岛区土地租赁费		3,981,895.20	3,981,895.20			
灌溉设施		7,669,667.00	23,671.81		7,645,995.19	27年
<b>合计</b>	<b>39,399,693.88</b>	<b>49,772,184.20</b>	<b>43,533,320.94</b>		<b>45,638,557.14</b>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4/5月/日	剩余摊销期限
高新区土地租赁费	37,992,561.95	15,700,422.78	16,286,727.75		37,406,256.98	26年
黄河岛区土地租赁费		4,131,216.27	1,721,340.11		2,409,876.16	7个月
灌溉设施	7,645,995.19		118,359.06		7,527,636.13	26年
<b>合计</b>	<b>45,638,557.14</b>	<b>19,831,639.05</b>	<b>18,126,426.92</b>		<b>47,343,769.27</b>	

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待摊费用由三部分构成:

1) 高新区土地租赁费:系公司与滨州高新管委下属村委会签订土地租赁合同产生。

2) 黄河岛区租赁费

报告期内,系公司向山东神力、滨州力天、无棣金圣地、美世联合、山东海滨、无棣力天等公司共计租赁土地4,977,369.00平方米用于种植苗木的租赁费用。

3) 灌溉设施摊销

2013年间,公司建设林地灌溉设施投资总额7,669,667.00元,当年完工后转入长期待摊费用,按剩余年摊销。

## 12、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4/5/31	2013/12/31	2012/12/31
工程款	1,012,500.00	892,662.40	1,355,000.00
<b>合计</b>	<b>1,012,500.00</b>	<b>892,662.40</b>	<b>1,355,000.00</b>

报告期内，其他非流动资产是公司“在建工程—林地道路”预付的工程款。明细如下：

2014 年度前五位其他非流动资产明细：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非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
聂江和	非关联方	工程款	350,000.00	1 年	34.57%
李宁宁	非关联方	工程款	180,000.00	1 年	17.78%
张守强	非关联方	工程款	100,000.00	1 年	9.88%
李军帅	非关联方	工程款	83,000.00	1 年	8.20%
王庆国	非关联方	工程款	45,000.00	1 年	4.44%
<b>合计</b>			<b>758,000.00</b>		<b>74.86%</b>

2013 年度前五位其他非流动资产明细：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非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
李继卫	非关联方	工程款	322,172.40	1 年	36.09%
邱朋朋	非关联方	工程款	216,130.00	1 年	24.21%
尹子卿	非关联方	工程款	215,260.00	1 年	24.11%
董新江	非关联方	工程款	40,000.00	1 年	4.48%
辛锡岭	非关联方	工程款	24,100.00	2 年	2.70%
<b>合计</b>			<b>817,662.40</b>		<b>91.60%</b>

2012 年度前五位其他非流动资产明细：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非流动资产总额比例（%）
董洪田	非关联方	工程款	100,000.00	1 年	7.38%
马如令	非关联方	工程款	700,000.00	1 年	51.66%
张令军	非关联方	工程款	500,000.00	1 年	36.90%
辛锡岭	非关联方	工程款	55,000.00	1 年	4.06%
--	非关联方	-		-	-
<b>合计</b>			<b>1,355,000.00</b>		<b>100.00%</b>

### 13、资产减值准备

#### (1)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 ①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指应收款项期末余额超过 500 以上（含 500 万元）的应收账款或其他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采用个别认定法。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5
1 至 2 年	10	10
2 至 3 年	20	30
3 至 4 年	50	50
4 至 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 ② 最近两年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2/12/31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2013/12/31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206,924.36	2,975,693.13			3,182,617.49
合计	206,924.36	2,975,693.13			3,182,617.49

项目	2013/12/31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2014/ 5/31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3,182,617.49	-1,248,715.33			1,933,902.16

#### (2)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情况

## ①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对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的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根据存货在资产负债表日后正常业务中的处理所得或根据当时市场情况做出的估计而确定。

## ②报告期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无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情况,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 ①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固定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②报告期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闲置的固定资产,无固定资产发生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事项,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三)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债务情况

## 1、短期借款

单位:元

借款条件	2014/5/31	2013/12/31	2012/12/31
质押+保证借款	10,000,000.00	-	-
抵押+保证借款	150,000,000.00	4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b>160,000,000.00</b>	<b>40,000,000.00</b>	<b>20,000,000.00</b>

2014年5月末,公司短期借款明细如下:

1) 2014年2月24日, 公司与天行济南签订了《商业承兑汇票贴现合同》(20140224001), 贴现金额 1,000.00 万元。该笔票据贴现业务由山东神力企业发展有限公司和无棣金圣地贸易有限公司提供连带保证。

2) 2013年11月13日, 公司与浦发东营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18822013280086), 借款金额 4,000.00 万元。抵押物为公司棣国用(2012)第12350号、棣国用(2012)第12351号、棣国用(2012)第12352号、棣国用(2013)第13054号。同时, 张洪欣为该笔借款提供保证。

3) 2014年1月21日, 公司与天行济南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20140121002), 借款金额 3,000.00 万元。由无棣金圣地提供抵押担保。

4) 2014年4月22日、4月25日, 公司与民生济南分别签订了《流动资金贷款借款合同》(ZH1400000067592)、《流动资金贷款借款合同》(ZH1400000065058)借款合同。借款金额分别为 4,000.00 万元、4,000.00 万元。上述借款担保如下:

本公司以公司棣国用(2012)第12349号、棣国用(2013)第13116号、棣国用(2013)第13117号、棣国用(2013)第13118号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

无棣金圣地贸易有限公司以棣国用(2013)第13334号、棣国用(2013)第13335号、棣国用(2013)第13336号、棣国用(2013)第13337号等国有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

中喜控股、黄河文化、山东神力、山东省滨州港海滨水产开发有限公司、无棣力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等提供保证。并由张洪欣夫妇、张洪勋夫妇提供保证。

报告期末短期借款到期日明细表: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万元)	到期日	期后还款情况
天津银行济南分行	1,000.00	2014年08月24日	已按期归还
浦发银行东营垦利支行	4,000.00	2014年11月11日	尚未到期
天津银行济南分行	1,500.00	2015年01月16日	尚未到期
天津银行济南分行	1,500.00	2015年01月16日	尚未到期
民生银行济南分行	4,000.00	2015年04月25日	尚未到期
民生银行济南分行	4,000.00	2015年04月22日	尚未到期

## 2、应付票据

单位：元

	2014/5/31	2013/12/31	2012/12/31
银行承兑汇票	60,000,000.00	-	-
<b>合计</b>	<b>60,000,000.00</b>	-	-

2012年、2013年公司未发生应付票据事项。至本次《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止，公司不存在已背书未到期的票据。

2014年1月，为筹资需要，符合银行融资要求，公司与滨州市金圣岩商贸有限公司签订了《苗木购销合同》，协议总金额62,980,000.00元。银行开具了银行承兑汇票。出票人为公司，承兑人为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另有山东神力企业发展有限公司、无棣金圣地贸易有限公司提供连带保证责任。

公司将上述票据贴现给淄博市中南物资有限公司。

2014年7月25日，公司于票据到期日前向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偿还60,000,000.00元。

2014年7月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为0。

由于无商业实质的票据贴现业务为公司的非正常业务，故公司没有建立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了“三会”制度，加强了内部管理工作，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洪欣、董事长张洪勋作出承诺不再进行无商业实质的票据业务。

## 3、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账龄分析表

单位：元

账龄	2014/5/31	2013/12/31	2012/12/31
1年以内	37,478,610.76	48,243,315.25	34,807,583.96
1至2年	391,000.00	4,127,642.20	-
<b>合计</b>	<b>37,869,610.76</b>	<b>52,370,957.45</b>	<b>34,807,583.96</b>

报告期内应付账款主要由采购苗木、采购劳务构成。账龄多为1年以内。随着公司业务收入的增长，应付账款也曾增长的趋势。报告期末，应付账款余额主要由应付土地租赁费15,700,425.54元、采购苗木款13,276,454.66元、应付采购

劳务款 7,457,346.45 元构成。

(2) 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止 2014 年 5 月末, 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的欠款金额合计 37,117,571.99 元, 占期末应付账款总额的 98.01%。前五名欠款单位明细如下: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	欠款性质
滨州高新管委会小营财政所与青田办事处	15,700,425.54	1 年以内	41.46	土地租赁费
山东凯信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3,205,800.00	1 年以内	34.87	苗木款
滨州仕达劳务有限公司	7,457,346.45	1 年以内	19.69	劳务费
无棣伟业交通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00	1 年以内	1.58	土地改良费
王玉平	154,000.00	1 年以内	0.41	工程款
<b>合计</b>	<b>37,117,571.99</b>	<b>-</b>	<b>98.01</b>	<b>-</b>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的欠款金额合计 47,279,628.27 元, 占期末应付账款总额的 90.28%。前五名欠款单位明细如下: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	欠款性质
滨州高新管委会小营财政所与青田办事处	36,998,622.00	1 年以内	70.65	土地租赁费
滨州仕达劳务有限公司	4,473,763.07	1 年以内	8.54	劳务费
山东神力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2,873,529.60	1 年以内	5.49	土地租赁费
无棣力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474,433.60	1 年以内	2.82	土地租赁费
山东省滨州港海滨水产开发有限公司	1,459,280.00	1 年以内	2.79	土地租赁费
<b>合计</b>	<b>47,279,628.27</b>	<b>-</b>	<b>90.28</b>	<b>-</b>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的欠款金额合计 31,038,823.61 元, 占期末应付账款总额的 93.01%。前五名欠款单位明细如下: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	欠款性质
滨州高新管委会小营财政所与青田办事处	25,260,284.80	1 年以内	72.57%	土地租赁费
中瑞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5,244,623.56	1 年以内	15.07%	劳务费

山东神力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1,436,764.80	1年以内	4.13%	土地租赁费
无棣力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737,216.80	1年以内	2.12%	土地租赁费
山东省滨州港海滨水产开发有限公司	729,640.00	1年以内	2.10%	土地租赁费
<b>合计</b>	<b>33,408,529.96</b>	-	<b>95.98%</b>	-

2014年5月末,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 4、预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2014/5/31	2013/12/31	2012/12/31
1年以内	20,774.00	2,619,135.81	-
<b>合计</b>	<b>20,774.00</b>	<b>2,619,135.81</b>	-

报告期内,公司的预收账款主要为预收少量的货款,账龄多为1年以内,截至2014年5月31日,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债权人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董国利	20,774.00	1年以内	100	预收货款
-	-	-	-	-
-	-	-	-	-
-	-	-	-	-
-	-	-	-	-
<b>合计</b>	<b>20,774.00</b>	-	<b>100</b>	-

截至2013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债权人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东营华农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815,547.00	1年内	31.14	预收货款
东营蓝湾商贸有限公司	638,433.00	1年内	24.38	预收货款
滨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黄河防洪工程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277,501.00	1年内	10.60	预收货款
刘国庆	233,918.00	1年内	8.93	预收货款
胡培森	200,000.00	1年内	7.64	预收货款
<b>合计</b>	<b>2,165,399.00</b>	-	<b>82.68</b>	-

截至2013年6月30日,公司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公司5%(含5%)以上

表决权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款项。

## 5、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12/31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60,023.14	2,441,700.00	2,642,341.83	259,381.31
二、职工福利费	-	84,429.20	84,429.20	-
三、社会保险费	74,587.80	263,400.34	282,246.81	55,741.33
其中：(1)医疗保险费	-596.80	74,645.34	74,048.54	-
(2)基本养老保险费	72,001.00	159,620.00	186,706.80	44,914.20
(3)年金缴费	-	-	-	-
(4)失业保险费	3,183.60	20,000.00	15,281.70	7,901.90
(5)工伤保险费	-	4,807.89	3,268.30	1,539.59
(6)生育保险费	-	4,327.11	2,941.47	1,385.64
四、住房公积金	-	-	-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5,399.49	106,560.00	1,000.00	190,959.49
<b>合计</b>	<b>620,010.43</b>	<b>2,896,089.54</b>	<b>3,010,017.84</b>	<b>506,082.13</b>

单位：元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5/31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59,381.31	920,000.00	793,301.28	386,080.03
二、职工福利费	-	210.6	210.6	-
三、社会保险费	55,741.33	118,709.70	118,097.90	56,353.13
其中：(1)医疗保险费	-	30,870.00	30,870.00	-
(2)基本养老保险费	44,914.20	76,314.00	76,314.00	44,914.20
(3)年金缴费	-	-	-	-
(4)失业保险费	7,901.90	3,933.00	3,933.00	7,901.90
(5)工伤保险费	1,539.59	3,996.16	3,674.16	1,861.59
(6)生育保险费	1,385.64	3,596.54	3,306.74	1,675.44
四、住房公积金	-	6,072.00	6,072.0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90,959.49	41,400.00	-	232,359.49
<b>合计</b>	<b>506,082.13</b>	<b>1,086,392.30</b>	<b>917,681.78</b>	<b>674,792.65</b>

## 6、应交税费

单位：元

税费项目	2014/5/31	2013/12/31	2012/12/31
增值税	-	-	-381.07

个人所得税	2,999.39	3,248.51	-
<b>合计</b>	<b>2,999.39</b>	<b>3,248.51</b>	<b>-381.07</b>

公司无超过法定纳税期限的应交税款。

## 7、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2014/5/31	2013/12/31	2012/12/31
应付利息	696,666.67	480,672.81	389,449.75
<b>合计</b>	<b>696,666.67</b>	<b>480,672.81</b>	<b>389,449.75</b>

## 8、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4/5/31	2013/12/31	2012/12/31
1年以内	10,307,053.55	82,905,426.42	22,387,395.23
1-2年		360.00	31,416,903.80
2-3年		442,600.00	2,250,119.26
<b>合计</b>	<b>10,307,053.55</b>	<b>83,348,836.42</b>	<b>56,054,418.29</b>

(2) 2014年5月末其他应付账款前五名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东营金地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借款	10,000,000.00	1年以内	97.02%
张令军	借款	300,000.00	1年以内	2.91%
员工	借款	5,546.55	1年以内	0.05%
崔静静	借款	1,507.00	1年以内	0.01%
<b>合计</b>		<b>10,307,053.55</b>		<b>100.00%</b>

2013年末其他应付账款前五名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天津共好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借款	5,450,000.00	1年以内	6.54%
东营蓝湾商贸有限公司	借款	5,200,000.00	1年以内	6.24%
阳信天源贸易有限公司	借款	4,554,573.38	1年以内	5.46%
董新伟	借款	4,375,674.00	1年以内	5.25%
海兴海思福商贸有限公司	借款	3,973,100.00	1年以内	4.77%
<b>合计</b>		<b>23,553,347.38</b>		<b>28.26%</b>

2012年年末其他应付账款前五名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山东神力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借款	31,667,219.06	1年以内	56.49%
中喜控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	12,720,000.00	1年以内	22.69%
山东省滨州港海滨水产开发有限公司	借款	3,658,684.00	1年以内	6.53%
滨州市博名商贸有限公司	借款	3,587,208.00	1年以内	6.40%
滨州万国世通商贸有限公司	借款	1,931,100.00	1-2年	3.45%
合计		53,564,211.06		95.56%

2012年应付账款余额较高的原因系公司因资金紧张而向他方拆借的短期资金。

2013年末大额其他应付款的发生原因系公司为银行融资需要保持资金流水记录的要求产生。上述事项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上述资金活动履行了审批流程。股份公司成立以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不再发生此类业务。

2014年5月31日，其他应付款金额较大，主要系公司为融资需求应付东营金地园林工程有限公司1,000.00万元，并于2014年8月25日全额归还。

期末无应付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欠款。

## (2) 截止2014年5月31日，大额其他应付款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东营金地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借款	10,000,000.00	1年以内	97.02
合计	-	10,000,000.00	-	97.02

## 9、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2014/5/31	2013/12/31	2012/12/31
规模化节水灌溉增效示范项目补助	8,0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造林补贴款	450,000.00	450,000.00	-
合计	8,450,000.00	8,450,000.00	8,000,000.00

2012年，根据《滨高新财指[2012]84号》文规定，公司收到滨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拨款800.00万元补贴，用于节水灌溉增效示范项目建设。至报告期末，该项目尚未开工建设，故作其他流动负债核算。

2013年，根据《滨州高新区2012年造林补贴试点造林合同》规定，公司收到滨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农村工作办公室拨款45.00万元。报告期末，该项目尚未正式完工验收，故作其他流动负债核算。

## 10、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限	2014/5/31	2013/12/31	2012/12/31
奥迪Q7车贷	6年	416,115.17	468,240.84	573,889.12
合计		<b>416,115.17</b>	<b>468,240.84</b>	<b>573,889.12</b>

本公司在2012年5月与大众汽车金融（中国）有限公司签订购车贷款融资租赁租赁合同。合同约定公司以奥迪Q7车辆作为抵押物进行分期还款。借款期限自2012年5月16日至2017年2月15日。

## 11、公司的担保、保证、抵押、质押、票据贴现等其他或有债务，其他逾期未偿还债项情况

1) 应收票据。报告期末，公司应收票据余额1,000.00万元。根据公司与天行济南签订的《商业承兑汇票贴现合同》，公司办理了贴现手续。根据该合同约定，商业承兑汇票发生退票后，天行济南如不能收到全部汇票款项，天行济南有权向本公司追偿全部汇票款项。

2) 应付票据。报告期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6,000.00万元。根据公司与天行济南签订的《银行承兑汇票承兑协议》，公司办理了贴现手续。根据合同约定，由无棣金圣地、山东神力为出票人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截至2014年7月25日，中喜生态已履行了该票据的付款责任。

2014年8月6日，中国人民银行滨州市中心支行出具了《关于中喜生态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票据融资问题的函》。该函就中喜生态票据事项认为：“中喜生态在办理票据业务过程中对于已到期票据及时履行了票据付款责任，对于未到期票据均已按照银行贴现合同的要求提供了交易合同、保证金或其他担保，所有贴现协议及订立的票据融资安排符合银行要求，未发现中喜生态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在征信上存在不诚实或欺诈行为，未发现票据逾期或欠息情况，未发生违约或纠纷、争议情况，未发生给银行造成损失的不良情形。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票

据法》等相关票据管理规定，我行不会因此对中喜生态及相关人员此前的票据行为做出行政处罚。”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洪欣、公司董事长张洪勋承诺：保证中喜生态今后不再发生上述不规范票据贴现融资行为；如中喜生态因曾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承兑汇票的行为而被有关部门处罚，或因该等行为而被任何第三方追究任何形式的法律责任，由本人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自愿承担中喜生态因该等行为而导致、遭受、承担的任何损失、损害、索赔、成本和费用，以使中喜生态免受任何损失。

### 3) 对外担保事项

详见“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四、业务情况”之“（四）报告期内签订的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之“8、对外提供的担保合同”。

详见本节“四、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六）报告期内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之“3、本公司为关联方提供的担保”及“（九）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除已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无其他担保、保证、抵押、质押、票据贴现等其他或有债务，其他逾期未偿还债项情况。

## （四）报告期内股东权益情况

报告期内股东权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5/31	2013/12/31	2012/12/31
股本（实收资本）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资本公积	-	-	-
盈余公积	8,706,692.54	4,734,551.81	1,797,858.10
未分配利润	74,769,270.28	39,020,003.71	12,589,760.31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33,475,962.82</b>	<b>93,754,555.52</b>	<b>64,387,618.41</b>

报告期内股东股本变化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之“（五）公司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 四、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 (一)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与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中谷农业投资有限公司	持有中喜生态 70%股权	直接持有 70.00%	直接持有 70.00%
中喜控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持有中谷农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	间接持有 70.00%	间接持有 70.00%
张洪欣	持有中喜控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1.00%股权，是中喜生态的实际控制人，中喜生态董事	间接持有 35.70%	间接持有 35.70%

## (二)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与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滨州光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喜生态法人股东	直接持有 30.00%	30.00%
张洪勋	中喜生态董事长、总经理，间接持有中喜生态股权	间接持有 61.80%	-
李康	中喜生态董事、董事会秘书，通过持有滨州光大股权而间接持有中喜生态股权	间接持有 0.999%	-
赵亦军	中喜生态财务总监，通过持有滨州光大股权而间接持有中喜生态股权	间接持有 0.999%	-
徐建强	中喜生态副总经理，通过持有滨州光大股权而间接持有中喜生态股权	间接持有 0.30%	-
孙成义	中喜生态董事，通过持有滨州光大股权而间接持有中喜生态股权	间接持有 0.201%	-
王宪美	中喜生态董事	-	-
吴洪军	中喜生态监事、监事会主席	-	-
王新	中喜生态监事	-	-
苏建青	中喜生态监事	-	-

## (三) 本企业子公司情况

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中喜生态拥有一家参股子公司，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发行人持股比例 (%)	与本公司关系
1	滨州高新区中喜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30.00	参股子公司

##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山东神力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北京出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中喜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美世联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滨州市中喜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黄河文化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滨州市中喜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山东中喜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滨州龙江湿地生态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滨州市金圣岩商贸有限公司	董事王宪美配偶控制的公司
山东省滨州港海滨水产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张洪勋曾经控制的公司
黄河控股（中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山东红应天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王宪美配偶兄弟控制的公司
中喜瑞富（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实施重大影响的公司
黄蓝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实施重大影响的公司
美商信联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张洪勋实施重大影响的公司
阳信绿地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原监事王志军控制的公司
张辉	中谷农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张庆月	中谷农业投资有限公司监事
翟洪树	中谷农业投资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此外，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自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也是公司的关联方。

## （五）报告期内经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2014 年 1-5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山东红应天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采购劳务	市场价	-	-	219.24	10.76%	968.19	100.00%
<b>合计</b>			-	-	<b>219.24</b>	<b>10.76%</b>	<b>968.19</b>	<b>100.00%</b>

公司主要从事苗木研发、种植及销售业务。公司采用外购劳务形式符合苗木生产经营活动的季节性特征、临时用工为主的生产作业要求。

公司苗木种植、管护及销售具有很强的季节性，主要发生在 1 季度、2 季度、4 季度等 3 个季度，而 3 季度用工需求很少。即使是在 1 季度、2 季度、4 季度等劳动作业需求的旺季，在各月度之间用工需求也存在着较大波动。采用外购劳务用工形式，有利于公司合理地利用劳动力，降低用工成本。这体现了公司提高经营效益的必要性。

在苗木生产经营环节中，育苗、种植、改良、管护的技术要求与标准由公司技术部门及生产部门人员定制并掌握。劳务用工人员只是在公司技术及生产管理人员的指导下，从事单一、重复性劳动。主要劳动岗位有：种树、挖树、除草、修剪、施肥、浇水等。这些作业活动属普通农活，对劳动者年龄、体力等要求较低，上岗前不需要专业培训。同时，劳务人员主要来源于公司周边地区农村，具有从事农业活动的经验。因此，劳务人员的劳动技能能较好地满足公司生产要求。与使用固定用工方式相比，使用劳务用工方式不会对公司生产活动造成不利影响。这体现了公司使用劳务用工的合理性。

2012 年公司使用山东红应天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原名为滨州市中瑞劳务服务有限公司）提供的劳务用工 2,454 人，总计劳务报酬 968.19 万元。2013 年公司使用山东红应天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提供的劳务用工 580 人，总计劳务报酬 219.24 万元。

由于劳务用工有着较强的波动性，按累计 2454 人为基数进行计算月平均工资水平不具有代表性。为此，项目组抽取了 2012 年 3 月—5 月连续用工的月度工资总额进行分析。2012 年 3 月—5 月，共用劳务用工 1918 人，占全年劳务用工人数比例为 78.16%；劳务报酬总额为 722.06 万元，占全年劳务采购总额比例为 74.58%。上述抽样具有很强的代表性。按此计算劳务人员平均每人每月报酬为 3764.65 元。2013 年，山东红应天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只在 1—3 月期间为公司提供劳务用工。在该期间内，劳务用工人数为 580 人，219.24 万元，劳务人员平均每人每月报酬为 3780.00 元。

公司劳务人员报酬水平的公允性可参照滨州地区平均工资水平来考量。查阅《滨州统计年鉴》，2012年滨州在岗职工平均工资水平为40,462.00元，月工资平均水平为3,371.83元。上述数据对比显示，公司劳务采购定价有着较强的公允性。

公司与山东红应天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原名为滨州市中瑞劳务服务有限公司）签署了相关劳务合同。该合同约定了人员派遣、工资、社会保险、支付方法等条款。

劳务报酬支付方式：每月末由公司生产管理部门提供劳务人员用工考勤，由公司人力资源部根据岗位报酬标准，计算得出劳务人员月度劳务报酬及报酬总额，财务部将报酬总额支付给山东红应天农业开发有限公司。由山东红应天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根据公司提供的劳务人员报酬表给劳务人员发放报酬。根据合同约定，劳务人员需要缴纳的社保费用由山东红应天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承担。

## 2、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黄河文化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苗木销售	市场价	-	-	-	-	415.13	7.43%
<b>合计</b>	-	-	-	-	-	-	<b>415.13</b>	<b>7.43%</b>

黄河文化产业开发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文化旅游开发业务，在无棣秦套河地区建有文化旅游景点。2012年，该公司因景点建设需要香花槐等一批苗木。由于景点地区离公司黄河岛地区邻近并同属盐碱地类型。考虑到苗木种植的成活率、运输的便捷性，2012年公司与黄河文化产业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了上述苗木销售合同。该批苗木合同总价415.13万元。

与公司同期向独立第三方销售的同类可比苗木对比，该批苗木共有10个品种规格，平均销售价格与向独立第三方销售的同类可比苗木销售价格基本相符，定价公允。

## 3、关联方租赁

出租人	承租人	租赁土地 (平方米)	租金(元/年)	租赁期限
亿佳来福	山东神力	1,288,883.50	63,734.14	2012/1/1—2015/12/31
山东神力	亿佳来福	1,795,956.00	1,436,764.80	2012/1/1—2013/12/31
	中喜园林		1,490,643.48	2014/1/1—2015/12/31
美世联合	亿佳来福	905,111.00	724,088.80	2012/1/1—2013/12/31
	中喜园林		751,242.13	2014/1/1—2015/12/31
山东海滨	亿佳来福	912,050.00	729,640.00	2012/1/1—2013/12/31
	中喜园林		757,001.50	2014/1/1—2015/12/31

上述土地与公司部分自有用地同处于秦套河地区。租赁上述土地有利于扩大公司土地资源，扩大公司种植面积。同时也便于公司日常养护管理工作。

## (1) 报告期内，公司与山东神力互相租赁土地情况表：

出租人	出租土地证编号	土地坐落位置	地类 (用途)	土地面积 (m <sup>2</sup> )	承租人
亿佳来福	棣国用(2012)第12351号	马山子镇东风港、 秦套岛内	养殖水面用地	1,288,883.5	山东神力
	棣国用(2012)第12352号				
	棣国用(2013)第13054号				
山东神力	棣国用(2007)第07123号	马山子镇东风港、 秦套岛内	设施农业用地	1,795,956	亿佳来福
	棣国用(2007)第07108号				
	棣国用(2007)第07098号				
	棣国用(2006)第06037号	无棣县秦套岛南侧	农业用地		中喜园林

公司主营业务为苗木的生产经营，山东神力从事水产养殖，公司租赁山东神力上述农业用地种植苗木，并将自有的上述养殖水面用地出租给山东神力用于水产养殖，有利于土地的优化利用，同时也符合公司对苗木成片种植及管理的需要，公司与山东神力互相租赁土地存在必要性。

## (2) 公司与山东神力互相租赁土地价格情况如下：

出租人	承租人	租赁土地 (m <sup>2</sup> )	年租金(元)	租赁单价(元/ m <sup>2</sup> *年)	租赁期限
亿佳来福	山东神力	1,288,883.50	63,734.14	0.049	2012/1/1—2015/12/31
山东神力	亿佳来福	1,795,956.00	1,436,764.80	0.80	2012/1/1—2013/12/31
	中喜园林		1,490,643.48	0.83	2014/1/1—2015/12/31

山东神力承租亿佳来福(公司前身)上述土地的租金低于亿佳来福(中喜园林/公司前身)承租山东神力上述土地的租金原因分析：

山东神力承租亿佳来福(公司前身)土地的用地性质为养殖水面用地。山东

神力需在该等土地上进行挖土、建设水池等必要的投资改造后方能进行养殖，故公司按取得上述土地成本的年摊销额 $\times(1+10\%)$ 作为确定租赁价格的标准。

亿佳来福（中喜园林/公司前身）承租山东神力的上述土地为设施农业用地或农业用地。公司在上述土地上种植苗木，无需对土地进行改造，生产成本相对较低。另外，根据该等土地周边地块的无关联第三方土地租赁合同，该等土地周边地块土地租赁单价约为0.80元/平方米。公司向山东神力支付的土地租赁价格与周边地块第三方约定的价格水平相当。公司与山东神力之间土地租赁的价格是公允的。

公司及山东神力对互相出租的上述土地使用权均分别取得了完备的《国有土地使用证》，公司及山东神力分别向对方出租其所属土地使用权不属于转租行为。

2014年11月20日，公司及山东神力已向无棣县国土资源局申报并办理了土地租赁登记备案手续，分别取得了备案通知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国务院令 第55号）（以下简称“《暂行条例》”）第四条“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取得土地使用权的土地使用者，其使用权在使用年限内可以转让、出租、抵押或者用于其他经济活动，合法权益受国家法律保护。”、第二十八条“土地使用权出租是指土地使用者作为出租人将土地使用权随同地上建筑物、其他附着物租赁给承租人使用，由承租人向出租人支付租金的行为。未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规定的期限和条件投资开发、利用土地的，土地使用权不得出租。”、第二十九条“土地使用权出租，出租人与承租人应当签订租赁合同。租赁合同不得违背国家法律、法规和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规定。”、第三十条“土地使用权出租后，出租人必须继续履行土地使用权的出让合同。”、第三十一条“土地使用权和地上建筑物、其他附着物出租，出租人应当依照规定办理登记。”的规定，公司及山东神力出租土地使用权的行为均符合该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约定及《暂行条例》的规定。

#### 4、关联方经营性往来款项余额

单位：元

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2014/5/31	2013/12/31	2012/12/31
1	山东神力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154,236.62	127,468.28	63,734.14
合计		<b>154,236.62</b>	<b>127,468.28</b>	<b>63,734.14</b>

上述款项系山东神力企业发展有限公司租赁中喜生态位于秦套河养殖水面用地租赁费用。2014年7月3日，中喜生态已收到山东神力企业发展有限公司支付的上述款项。

单位：元

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2014/5/31	2013/12/31	2012/12/31
1	山东神力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	2,873,529.60	1,436,764.80
2	美世联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1,448,177.60	724,088.80
3	山东省滨州港海滨水产开发有限公司	-	1,459,280.00	729,640.00
4	山东红应天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	-	5,244,623.56
合计		-	<b>5,780,987.20</b>	<b>8,135,117.16</b>

报告期内，公司分别租赁山东神力企业发展有限公司、美世联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山东省滨州港海滨水产开发有限公司等秦套河国有用地。上述应付账款余额是公司应付的租赁费。2014年4月，中喜园林已将上述租赁费用支付给出租方。

2012年末，中喜园林应付山东红应天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劳务款项5,244,623.56元。

单位：元

预付账款	单位名称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1	滨州市中喜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6,000,000.00	-	-
合计		<b>6,000,000.00</b>	-	-

上述预付账款是公司向滨州市中喜城市建设有限公司预付的办公楼购买款。

## （六）报告期内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 1、非经营性资金往来

#### （1）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2014/5/31	2013/12/31	2012/12/31
1	滨州市金圣岩商贸有限公司	-	8,334,526.00	-
2	中喜控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165,000.00	-
合计		-	<b>8,499,526.00</b>	-

## (2) 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2014/5/31	2013/12/31	2012/12/31
1	山东神力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	300,000.00	31,667,219.06
2	中喜控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	12,720,000.00
3	张洪欣	-	234,841.77	484,693.23
4	张洪勋	-	2,623,291.26	84,470.00
5	阳信绿地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8,387,460.00	-
6	山东省滨州港海滨水产开发有限公司	-	-	3,658,684.00
合计		-	<b>11,545,593.03</b>	<b>48,651,066.29</b>

报告期内，公司因经营融资需要而与上述单位（个人）发生资金往来。报告期末，上述资金往来已清理完毕。

## (3) 应付票据

单位：元

应付票据	2014/5/31	2013/12/31	2012/12/31
银行承兑汇票	60,000,00.00	-	-
合计	<b>60,000,00.00</b>	-	-

以上应付票据系公司为融资需要而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

2014年1月，公司与滨州市金圣岩商贸有限公司签订了《苗木购销合同》，协议总金额 62,980,000.00 元。公司开具了银行承兑汇票。承兑人为天行济南。另有山东神力企业发展有限公司、无棣金圣地贸易有限公司提供连带保证责任。

## 2、关联方为本公司提供的担保

单位：万元

关联担保方	借款单位	贷款金融机构	担保金额	借款金额	借款日	到期日	备注
张洪欣	亿佳来福	浦发东营	2,000.00	2,000.00	2012/5/25	2013/5/25	注 1
张洪欣	中喜园林	浦发东营	4,000.00	4,000.00	2013/6/26	2013/12/24	注 2
	中喜园林	浦发东营	4,000.00	4,000.00	2013/11/13	2014/11/11	
山东神力	中喜园林	天行济南	3,000.00	3,000.00	2014/1/22	2015/1/16	注 3
山东神力	中喜园林	天行济南	1,000.00	1,000.00	票据贴现		注 4
中喜控股	中喜园林	民生济南	4,000.00	4,000.00	2014/4/22	2015/4/22	注 5
黄河文化							
山东神力			4,000.00	4,000.00	2014/4/25	2015/4/25	
张洪欣							
张洪勋							
合计	-	-	<b>22,000.00</b>	<b>22,000.00</b>	-	-	-

注 1：该笔借款由张洪欣提供保证，并由本公司以棣国用（2007）第 07120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

注 2：该笔借款由张洪欣提供保证，并由本公司以棣国用（2012）第 12350 号、棣国用（2012）12351 号、棣国用（2012）第 12352 号、棣国有（2013）第 13054 号等国有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

注 3：该笔借款由山东神力企业发展有限公司提供保证，并由无棣金圣地贸易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棣国用（2013）第 13332 号、棣国用（2013）13333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

注 4：该笔票据贴现业务由山东神力企业发展有限公司和无棣金圣地贸易有限公司提供连带保证。

注 5：该笔借款由中喜控股、黄河文化、山东神力、山东省滨州港海滨水产开发有限公司、无棣力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等提供保证，由本公司以棣国用（2012）第 12349 号、棣国用（2012）第 13116 号、棣国用（2012）第 13117 号、棣国用（2012）第 13118 号等国有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由无棣金圣地贸易有限公司以棣国用（2013）第 13334 号、棣国用（2013）第 13335 号、棣国用（2013）第 13336 号、棣国用（2013）第 13337 号等国有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并由张洪欣夫妇、张洪勋夫妇提供保证。

除此之外，另有票据担保事项如下：

2014年1月，为筹资需要，符合银行融资要求，公司与滨州市金圣岩商贸有限公司签订了《苗木购销合同》，协议总金额62,980,000.00元。公司开具了银行承兑汇票。承兑人为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山东神力企业发展有限公司、无棣金圣地贸易有限公司提供连带保证责任。

### 3、本公司为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借款金额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备注
亿佳来福	中喜小贷	5,000.00	5,000.00	2012/2/28—2013/2/27	注 1
亿佳来福	山东神力	1,000.00	1,200.00	2012/5/25—2015/5/25	注 2
中喜园林	中喜小贷	5,000.00	5,000.00	2013/6/6—2014/6/5	注 3
中喜园林	山东神力	1,000.00	1,000.00	2013/12/31—2014/12/29	注 4
中喜园林	山东海滨	1,200.00	1,200.00	2013/10/15—2014/10/15	注 5
中喜生态	山东神力	1,000.00	1,000.00	2014/8/25—2015/8/19/	注 6
合计	-	14,200.00	14,400.00	-	注 7

注 1：本笔担保的借款已由借款人中喜小贷已于 2013 年 2 月 27 日还款，本公司担保义务已解除。

注 2：本笔担保的借款已由借款人山东神力 2013 年 5 月还款。本公司担保义务已解除。

注 3：本笔担保的借款已由借款人中喜小贷分别于 2014 年 5 月 15 日、2014 年 6 月 5 日还款，本公司担保义务已解除。

注 4：2014 年 8 月 7 日止，山东神力已偿还贷款，公司担保义务解除。

注 5：本笔担保的借款已由借款人到期偿还。本公司担保义务已解除。

注 6：本笔担保的借款尚未到期。

注 7：报告期内，公司与中喜小贷不存在资金拆借。

### （七）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销售以市场定价为原则，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通过交易损害公司利益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出租水面养殖权以及公司向关联方租赁国有土地使用权，租赁价格公允，不存在通过交易损害公司利益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关联交易决策作出规定，还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严格规范关联交易行为。

### （八）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及程序

#### 1、《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的规定

第七十六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通知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按照以下程序办理：

（一）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主动向股东大会声明关联关系并回避表决。股东没有主动说明关联关系并回避的，其他股东可以要求其说明情况并回避。召集人应依据有关规定审查该股东是否属关联股东及该股东是否应当回避。

（二）应予回避的关联股东对于涉及自己的关联交易可以参加讨论，并可就

该关联交易产生的原因、交易基本情况、交易是否公允合法等事宜向股东大会作出解释和说明。

(三) 在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 扣除关联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后, 由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按本章程的相关规定表决。

## 2、《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的规定

**第十二条** 公司拟与其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在 300 万元（不含 300 万元）以下的, 由公司董事会决定。

**第十三条** 公司拟与其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在 300 万元(含 300 万元)以上的, 由董事会作出议案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该关联交易在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此项级别交易需经公司监事会出具意见。

**第十四条**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 不论数额大小, 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为持有本公司 5% 以下股份的股东提供担保的, 参照前款的规定执行, 有关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 (九)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股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前, 在《公司章程》中没有就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作出规定, 也没有制定专门的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作出规定。但根据公司实际运行情况, 公司在有限公司阶段, 对租赁（含对关联方租赁）、对外担保（含对关联方担保）等重大事项作了相关审批决策程序。相关股东会召开及表决情况如下:

#### 1、土地租赁事项

股东会表决	出租人	承租人	租赁土地 (平方米)	租赁期限
2012/1/1股东会决议同意	亿佳来福	山东神力	1,288,883.50	2012/1/1—2015/12/31
2012/1/1股东会决议同意	山东神力	亿佳来福	1,795,956.00	2012/1/1—2013/12/31
2012/1/1股东会决议同意	美世联合	亿佳来福	905,111.00	2012/1/1—2013/12/31
2012/1/1股东会决议同意	山东海滨	亿佳来福	912,050.00	2012/1/1—2013/12/31
2014/1/1股东会决议同意	山东神力	中喜园林	1,795,956.00	2014/1/1—2015/12/31
2014/1/1股东会决议同意	山东海滨	中喜园林	912,050.00	2014/1/1—2015/12/31
2014/1/1股东会决议同意	美世联合	中喜园林	905,111.00	2014/1/1—2015/12/31

## 2、对外担保事项

单位：万元

股东会表决	担保方	被担保单位	担保金额	借款期限
2012/2/24 股东会决议同意	亿佳来福	中喜小贷	5,000.00	2012/2/28—2013/2/27
2012/5/24 股东会决议同意	亿佳来福	山东神力	1,200.00	2012/5/25—2015/5/25
2013/6/5 股东会决议同意	中喜园林	中喜小贷	5,000.00	2013/6/6—2014/6/5
2013/10/15 股东会决议同意	中喜园林	山东海滨	1,200.00	2013/10/18—2014/10/15
2013/10/15 股东会决议同意	中喜园林	无棣力天	800.00	2013/10/15—2014/10/15
2013/12/30 股东会决议同意	中喜园林	山东神力	1,000.00	2013/12/30—2014/12/29

2014年6月，股份公司成立后，除《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关联交易决策作出规定外，公司还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严格规范关联交易及对外担保行为。股份公司根据上述相关制度，对原已在有限公司阶段审议的、至6月底前仍在履行的对外担保事项（含对关联方担保）再次进行审议。

2014年8月，公司召开董事会、监事会及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为山东神力担保事项。

三会表决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单位	担保金额	借款期限	备注
2014/7/5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同意； 2014/7/5 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同意； 2014/7/21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	中喜园林	山东海滨	1,200.00	2013/10/18 -2014/10/15	1
2014/7/21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	中喜园林	无棣力天	800.00	2013/10/15 -2014/10/15	2
2014/7/5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同意； 2014/7/5 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同意； 2014/7/21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	中喜园林	山东神力	1,000.00	2013/12/30 -2014/12/29	3
2014/8/9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同意； 2014/8/9 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同意； 2014/8/24 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	中喜生态	山东神力	1,000.00	2014/8/25 -2015/8/19	4

注 1：2014 年 10 月 15 日，山东海滨已全额归还借款，公司担保义务已解除。

注 2：2014 年 10 月 15 日，无棣力天已全额归还借款，公司担保义务已解除。

注 3：2014 年 8 月 7 日，山东神力已全额归偿借款，公司担保义务已解除。

注 4：2014 年 8 月 25 日，中喜生态用其林权证（证号为滨高新林证字（2012）第 0056 号）为山东神力提供 1,000.00 借款提供抵押物担保。

### 3、向关联方购买资产

2014 年 8 月 9 日，中喜生态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上述会议均审议通过了中喜生态向滨州市中喜城市建设有限公司购买办公楼的议案。

2014 年 8 月 24 日，中喜生态召开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喜生态向滨州市中喜城市建设有限公司购买办公楼的议案。

除以上事项外，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虽未经过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决议，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和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 2014 年 8 月 7 日，山东神力已偿还借款，公司担保义务已解除。

2014 年 8 月 9 日，中喜生态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上述会议均审议通过了中喜生态向滨州市中喜城市建设有限公司购买办公楼的议案、为山东神力借款 1,000.00 万元提供担保的议案。2014 年 8 月 24 日，中喜生态召开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前述议案。

## 六、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资产评估情况

2014 年 6 月 13 日，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天兴评报字（2014）第 0574 号》评估报告。经评估确认，截止 2014 年 5 月 31 日，中喜园林总资产评估值为 64,387.07 万元，总负债评估值为 27,843.80 万元，净资产的评估值为 36,543.27 万元。

## 七、股利分配政策和近二年及一期分配情况

### （一）股利分配政策

第一百四十七条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一百四十八条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第一百四十九条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一百五十条公司利润分配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股东违规占有公司资金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 （二）公司最近二年及一期的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在报告期内实现的利润大都投入于公司的滚动发展，公司报告期内未进行现金股利分配。

## 八、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无。

## 九、管理层对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的分析

## (一) 盈利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主营业务毛利率	79.35%	70.11%	71.15%
净资产收益率	34.96%	37.14%	17.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33.97%	37.14%	17.18%
每股收益(元/股)	0.79	0.59	0.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元/股)	0.77	0.59	0.20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平均为 73.54%。2012 年为 71.15%，2013 年 70.11%，2014 年 1—5 月为 79.35%。产品分品种毛利率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2014年1-5月	2013年	2012年
	毛利率(%)	毛利率(%)	毛利率(%)
香花槐	71.31	30.22	88.75
紫叶李	87.36	83.97	61.68
法桐	90.47	92.75	76.99
石榴树	83.99	86.74	71.42
紫薇树	89.49	90.75	82.78
白蜡	85.10	82.22	77.19
杨树	75.55	41.20	38.62
国槐	90.39	91.04	76.86
合欢	83.32	91.25	80.45
其他	60.82	85.63	55.15
合计	79.35	70.11	71.15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呈逐年上升趋势，主要原因系近年来苗木市场行情较好，苗木售价呈上升趋势所致。报告期内公司销售的各胸径规格苗木总计有 96 类，其中主要销售的可比规格有 38 类。售价统计表明，报告期内可比规格中有 37 类售价均为上升，有 1 类售价为下降。同时，随着公司苗木种植数量大幅上升，苗木单位生产成本呈下降趋势。2012 年年初结存苗木数量为 172.73 万棵，至 2014 年 5 月末结存总数量为 1359.83 万棵，苗木结存总量增长 6.87 倍。另外，由于苗木市场行情较好，报告期末出现了部分小胸径规格苗木售价高于报告期初大胸径规格售价的有利因素。上述因素共同影响，导致公司毛利率呈上升趋势。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5 月，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为分别为 71.15%、70.11%、79.35%。

根据苗木市场行情规律，苗木产品的毛利率变动主要受苗木胸径大小因素影响。胸径越大，苗木生产成本越高、售价越高，反之亦然。

按产品品种分析，香花槐是影响报告期毛利率变化的主要因素。

香花槐毛利率变动幅度较大，主要原因与香花槐的繁殖特点有关。香花槐属于根蘖繁殖，其侧生根发达，根蘖繁殖能力很强。一年之内即繁育成片。所以随着时间的推移，单棵平均生产成本迅速下降。2012 年度所售香花槐规格胸径均在 2cm 以上，其中 7cm 以上的占比达 11.30%，单棵售价高达 204.67 元/棵以上。因此，该年度单位售价、单位成本及毛利率较高。2013 年所售香花槐苗木中主要为胸径低于 1cm 的幼苗及少量大胸径苗木，故单位售价及单位成本比 2012 年下降较多，毛利率也跌至 30.22%。2014 年所售香花槐苗木中主要为胸径低于 1cm 的幼苗及胸径为 2-3cm 小苗，故单位成本低于 2013 年。但由于香花槐市场行情较好，胸径 2-3cm 以下规格的售价比 2013 年同规格的上涨较多，带动本期香花槐平均单价上升并高于 2013 年售价水平。

其他品种毛利率变动原因主要受所售苗木胸径大小影响，符合上述苗木市场行情规律。

与同行业相比，公司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同行可比公司毛利率如下：

财务指标	棕榈园林 002431	铁汉生态 300197	东方园林 002310
销售毛利率 (%)	64.26	34.76	65.23

公司毛利率高于同行可比公司原因系公司主营业务为苗木经营，产销规模较大。公司苗木已种植面积 33,700 亩，均高于铁汉生态（2,175 亩）、棕榈园林（4,337.85 亩）、东方园林（20,000 亩）、红豆杉（16,000 亩）、华艺园林（916.95 亩）。同时，公司种植苗木品种结构也与可比企业不同，公司耐盐碱类苗木具有独特的市场竞争优势。故公司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具有合理性。

随着国家生态环境建设和园林建设力度的加大，苗木市场需求增长较快，公司苗木总体售价呈增长趋势；随着苗木生长年限的增长，大规格苗木产销量增长较快。随着公司品牌度的进一步提升，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及盈利规模仍有上升空间。

## （二）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4/5/31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比率	1.13	1.01	0.85
速动比率	0.42	0.36	0.07
资产负债率	67.60%	66.75%	65.16%

公司所处行业为苗木种植业，苗木从种植到出售的生产周期较长。受此影响，公司速动比率整体较低。但报告期初种植的苗木随着时间的推移，可供出售的苗木逐渐增长，故公司速动比率呈逐年增长的态势，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逐渐增强。速动比率由 2012 年的 0.07，增长至 2014 年 5 月末的 0.42。

2012 年速动比率为 0.07，其原因主要是当期存货余额较高所致。2011 年公司与滨州高新管委会签订土地租赁合同后（租赁小营地区 28985.41 亩），当年土地交付时间较晚，已错过苗木种植期。2012 年开始公司在租赁土地上开始规模化种植，当年新增消耗性生物资产较多。受苗木生产周期较长影响，当期结转销售的消耗性生物资产较少，导致 2012 年速动比率较低。

受公司自有资本较小的限制，企业为满足不断增长的市场需求，采用银行短期融资等方面来满足公司规模扩张的要求，故资产负债率较高，平均水平为 66.50%。为扩大融资渠道，改善自身财务结构，公司计划在 2014 年下半年挂牌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争取利用社会资本来提高公司财务结构的稳健性。

## （三）营运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4 年 1-5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3.16	20.75	5.07
存货周转率	0.10	0.25	0.19

公司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5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5.07、20.75、3.16。

2013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的原因是 2012 年、2013 年销售收入回笼较好，应收账款平均余额较低所致。

2012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的原因系 2011 年期末应收账款较高拉升了 2012 年应收账款平均余额所致。

2014年5月末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的原因是受苗木销售节气影响，本期销售收入主要实现在3、4月，与报告期截至月仅相差1个月，故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高。按销售合同约定并结合公司销售实际分析，本期销售回笼处于正常水平。

公司所处行业为苗木种植业，苗木从种植到出售的生产周期较长。受此影响，公司存货周转率整体较低。2012年开始在小营地区上种植苗木，2012年、2103年、2014年1—5月新增消耗性生物资产较多，而同期可供出售的苗木较少，结转的销售成本小，直接导致存货周转率处于低较水平。

随着公司苗木陆续进入丰产期，可供出售的苗木逐年增长，相应的存货周转率会有较大的提升。

#### （四）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273,837.91	25,888,154.32	46,010,940.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4,320.60	-7,232,568.06	4,383,262.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974,925.80	-16,145,090.04	-47,887,137.4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766,767.29	2,510,496.22	2,507,066.14

#####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13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2012年减少20,122,786.56元的主要原因：（1）销售苗木收到的现金增加12,700,513.80元；（2）支付土地流转费增加13,260,284.80元；（3）支付劳务支出增加16,592,751.87元；（4）支付购苗支出增加1,455,466.00元；（5）支付职工薪酬支出增加1,205,169.28元等。

2014年1-5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86,273,837.91元，主要原因：（1）由于本期销售收入主要发生在3、4月，本期实现销售收入66,192,559.15元，公司正常货款回笼期限1年左右，因此，本报告期末销售苗木收到的现金较少，为28,703,218.00元；（2）本期支付土地流转费36,998,622.00元；（3）本期支付苗木采购款50,545,849.50元；（5）本期支付劳务费11,743,758.10元。

#####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主要是为苗木种植及管理活动建造的看护房、林地道路及林地灌溉设施。

2012年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800,00万元系政府拨付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5月份,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3,616,737.30元、7,232,568.06元、1,934,320.60元。主要用于林地作业看护房、林地道路及林地灌溉设施建设等。

报告期内投资支出现金较大与公司处于业务增长周期相吻合。

###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由公司取得的银行借款构成。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由公司偿还银行借款及支付利息构成。

公司正处于高速成长期,受身有资本较少的限制,为满足业务规模增长对资金的需求,报告期内公司向银行融资较多。

总体来看,公司的现金流量较为正常,但随着公司业务不断拓展,公司资本结构有待进一步优化。特别是公司计划于2014年下半年挂牌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将有利于提升公司股权资本比例,构建抗风险能力更为稳定的资本结构。

## 十、风险及重大事项提示

### 1、自然灾害风险

自然灾害风险是农业生产的主要风险之一。干旱、洪涝、病虫害、火灾等自然灾害对公司苗木生产影响较大。与行业内部分以大棚、温室种植为主的苗木企业相比,公司主要采用露天种植方式,因此,未来若发生严重的自然灾害,将会对公司苗木生产产生较大影响。

### 2、流转租赁土地因土地政策变化导致流转合同无法续签的风险

公司苗木种植基地主要来源于流转的农村租赁用地,上述租赁流转土地均已

取得滨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林权证》。公司并已与相关的村委会、滨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及下属街道办签订了长期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共计租赁土地 28985.41 亩。租赁期限为 2011 年 1 月 10 日至 2041 年 1 月 9 日止。

此外，上述土地流转租赁合同签订各方约定，合同期满后，在国家农村土地承包政策不发生重大变化的前提下，滨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应协同相关街道办、相关村委会与公司续签土地流转合同，最长续签期限为 20 年。如在未来期间，国家对农村土地政策作出重大调整，将会导致公司租赁土地存在无法按时续期的风险。

### **3、中喜生态在流转租赁的部分基本农田上种植苗木的行为存在着一定的法律风险**

中喜生态流转租赁的集体土地涉及部分基本农田。尽管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取得了流转租赁土地所在地的土地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公司流转租赁土地的行为未受到过行政处罚。而且，上述流转租赁的土地均已取得滨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林权证》。同时，滨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中喜生态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流转土地情况的有关说明》：“中喜生态流转租赁的上述土地，大多属于盐碱程度较高或涝洼土地，其中的基本农田也是低产土地，将基本农田流转给中喜生态用于种植苗木，系为了改善土壤质量，改善生态环境，促进土地优化利用，同时，该公司因地制宜、对低效闲置土地充分整理，促进了土地节约集约利用，符合国家土地使用政策并鼓励和支持。我委将尽快调整本区域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在不减少基本农田保护的数量指标和质量要求的基础上，重新确定基本农田保护区，妥善解决中喜生态使用部分基本农田种植苗木的问题。”

但主办券商仍须向投资者慎重提示：中喜生态在流转租赁的部分基本农田上种植苗木，已通过取得相关的林权证获得了地方政府的确认，其在部分基本农田上种植苗木的行为不会对本次挂牌构成实质的重大法律障碍，但仍存在着违反现有基本农田保护相关规定的风险。

#### 4、报告期内存在因开具无真实商业贸易背景的票据用于贴现而违反相关票据法规规定的风险

2014年初，公司为满足资金需求采用了开具无真实贸易背景的票据用于融资的方式进行融资。上述票据涉及金额7,000.00万元。至2014年8月末，上述票据事项已清算完毕，未对公司、股东造成不利影响，也未对贴现银行等其他利益相关者造成损失，也未受到任何形式的处罚，或与任何第三方产生任何纠纷。

2014年8月6日，中国人民银行滨州市中心支行出具了《关于中喜生态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票据融资问题的函》。该函就中喜生态票据事项认为：“中喜生态在办理票据业务过程中对于已到期票据及时履行了票据付款责任，对于未到期票据均已按照银行贴现合同的要求提供了交易合同、保证金或其他担保，所有贴现协议及订立的票据融资安排符合银行要求，未发现中喜生态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在征信上存在不诚实或欺诈行为，未发现票据逾期或欠息情况，未发生违约或纠纷、争议情况，未发生给银行造成损失的不良情形。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等相关票据管理规定，我行不会因此对中喜生态及相关人员此前的票据行为做出行政处罚。”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洪欣、董事长张洪勋作出承诺：“保证中喜生态今后不再发生上述不规范票据贴现融资行为；如中喜生态因曾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承兑汇票的行为而被有关部门处罚，或因该等行为而被任何第三方追究任何形式的法律责任，由其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自愿承担中喜生态因该等行为而导致、遭受、承担的任何损失、损害、索赔、成本和费用，以使中喜生态免受任何损失。”

为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性，针对上述事项主办券商在此作出重大事项提示。

#### 5、2014年8月25日，公司为关联方山东神力短期借款1000万元提供抵押担保。担保物为公司林权（林权证号为滨高新林证字（2012）第0056号）。

根据滨州宏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滨宏会审字（2014）第156号《审计报告》，截至2013年12月31日，山东神力资产为39,138.75万元，净资产为22,469.43万元，资产负债率为42.59%。未分配利润为15,820.91万元，2013年度净利润为3,947.03万元。山东神力持续经营，具备借款的偿还能力。

除上述披露的尚未解除担保义务的对外担保外，公司其他担保义务均因被担保人履行还款义务而解除。上述担保事项已经过董事会、股东大会适当审批。同

时，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洪欣承诺，如上述借款出现还贷风险，其本人将直接履行偿还义务，保证不让中喜生态承担任何担保风险。”因此，上述担保事项不会对中喜生态持续经营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在此，主办券商作出重大事项提示。

## 6、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目前，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张洪欣先生。张洪欣通过控制中喜控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谷农业投资有限公司对中喜生态实施控制。虽然公司已经建立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内部审计制度》等各项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及内控制度，以防范实际控制人操控公司的情况发生。但未来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亲属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利益或做出不利于公司利益决策的可能。

## 7、人才流失风险

绿化苗木的培育、生产、销售是公司的主营业务。本公司培育的苗木产品，特别是在盐碱地培育的具有耐盐碱特性的苗木具有一定的技术含量，除要求技术人员具备土壤分析、驯化技术、组培技术、肥水管理、嫁接、扦插等相关专业知识外，还须具备多年的苗木培育管理经验。因此，一旦出现关键技术人员大量流失，将会对公司造成一定的损失。

## 8、偿债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苗木培育、种植业务。与传统工业制造类行业相比，苗木属林业生产行业，从幼苗种植到成苗出售这一生产周期较长，因此在苗木生产过程中占用资金较多。另外，公司采用流转租赁方式取得种植用地，每年需支付大额租赁费用，导致公司资产流动性不足；因公司种植规模扩大，树木存量较多，造成银行借款增加，负债率较高。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和2014年5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分别为65.16%、66.75%和67.60%，速动比率分别为0.07、0.36和0.42。如未来苗木市场需求出现大幅下滑，则公司存在着一定的偿债风险。

## 9、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规定农业生产者销售的自产农产品免征进销环节增值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实施条例》规定从事农、

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可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若未来国家改变上述税收政策，这将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一定影响。

## 10、管理风险

目前，公司管理人员具有多年的苗木生产管理经验，管理架构合理，日常管理及运作效率能适应当前业务的发展。尽管公司已积累了较为丰富的苗木企业管理经验，但与制造业等大规模生产企业相比，苗木种植企业在组织管理、生产经营、人才激励等机制方面仍有较大的提升空间。

## 11、公司股票采取协议转让的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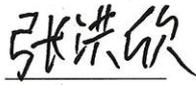
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的要求，公司股东大会已同意股票采取协议转让方式进行公开转让。

## 第五节 有关声明

### 一、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共计5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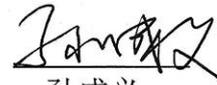
张洪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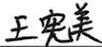
张洪勋



李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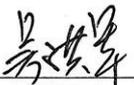


孙成义



王宪美

监事签名（共计3人）：



吴洪军



王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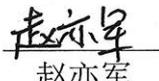


苏建青

除兼任董事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名（共计2人）：



徐建强



赵亦军

中喜生态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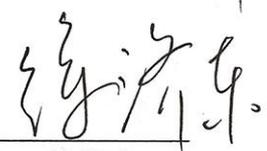
2014年11月2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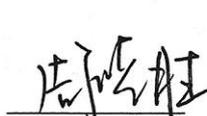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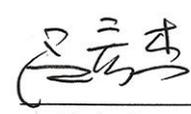
## 二、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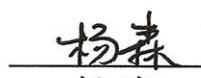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薛峰

项目负责人：  
徐济东

项目小组成员：    
于春起                      卞鸣飞                      周晓胜

    
杜市伟                      吕宏杰                      陈守潮

  
杨森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 11月 2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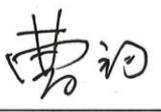
### 三、律师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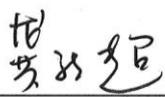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胡 明

经办律师：

  
曹 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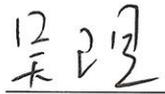
  
龚新超



#### 四、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吴卫星

签字注册会计师：

  
陈金波

  
权莉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4年11月24日

## 五、评估机构声明

本公司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名：



孙建民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名：



张迎黎



孙胜男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24日



##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